

前湾片区国际化提升-街区功能完善工程二期勘察设计及  
专项评估 项目

## 投标文件

##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512-440305-04-01-914734001

投标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创辉达  
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陈陀娣

投标日期：2026 年 02 月 09 日



## 目 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联合体牵头人）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联合体成员单位一） .....	10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联合体成员单位二） .....	41
二、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	52
（一）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	56
1. 中标通知书 .....	56
2. 合同 .....	58
3. 履约证明 .....	71
（二）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	72
1. 中标通知书 .....	72
2. 合同 .....	74
3. 履约证明 .....	88
（三）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 .....	89
1. 中标通知书 .....	89
2. 合同 .....	91
3. 履约证明 .....	105
（四）惠东县大洲片区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沿江北路） .....	106
1. 中标通知书 .....	106
2. 合同 .....	107
3. 履约证明 .....	122
（五）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 .....	123
1. 中标通知书 .....	123
2. 合同 .....	124
3. 履约证明 .....	130
（六）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	131
1. 中标通知书 .....	131
2. 合同 .....	132
3. 竣工验收证明 .....	138
4. 履约证明 .....	139
（七）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 设计） .....	140
1. 中标通知书 .....	140
2. 合同 .....	141
3. 履约证明 .....	145
（八）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 标段合同 .....	146
1. 中标通知书 .....	146
2. 合同 .....	147
3. 履约证明 .....	152
（九）后海河调蓄池工程（可研及勘察设计） .....	153
1. 中标通知书 .....	153
2. 合同 .....	154

3. 履约证明 .....	161
三、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164
项目负责人业绩 1 .....	171
1. 中标通知书 .....	171
2. 合同 .....	173
3. 履约证明 .....	187
项目负责人业绩 2 .....	188
1. 中标通知书 .....	188
2. 合同 .....	190
3. 履约证明 .....	204
四、景观专业负责人简历表 .....	205
五、勘察负责人简历表 .....	211
六、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	219
(一) 彭小东 .....	221
(二) 杨光飞 .....	226
(三) 赵安华 .....	231
(四) 曾魁 .....	237
(五) 程天舜 .....	244
(六) 高志成 .....	248
(七) 韦义师 .....	252
(八) 陆军 .....	256
(九) 胡晓峰 .....	262
(十) 杨鹏 .....	268
(十一) 冉弘天 .....	274
(十二) 何茂维 .....	278
(十三) 范瑜珊 .....	283
(十四) 陈琪楠 .....	290
(十五) 龙海军 .....	298
(十六) 曹梦成 .....	307
(十七) 齐大利 .....	313
(十八) 杨国华 .....	318
(十九) 胡雍 .....	322
(二十) 阳佳中 .....	326
(二十一) 张梦婷 .....	335
(二十二) 李蕊 .....	342
(二十三) 陈小辉 .....	347
(二十四) 陶娟 .....	351
七、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	357
八、投标人关于专业技术人员无违规“挂证”行为的承诺书 .....	363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联合体牵头人）

投标人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投标人简介	<p>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56 年，是原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直属企业，国家八大市政院之一，现为世界 500 强企业——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旗下骨干企业。公司作为大型国有知识密集型高新技术企业，是全城市领域的价值先行者、城乡融合产业的智力提供者、大市政建设的集成服务者。</p> <p>公司业务主要包括规划策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项目管理、全过程咨询、投资业务、数字化业务七大业务板块，其中设计咨询、项目管理是公司核心业务。公司业务覆盖策划规划、水务工程、城市综合开发、市政道桥隧、建筑工程、生态环境、风景园林、公路工程、能源工程等九大专业领域。</p> <p>“十四五”期间公司持续探索数字化转型，创新商业模式，延伸产业链，整合行业资源，在产业化和运营业务发力，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p> <p>公司坚持服务于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优化经营布局，在国家级城市群，国内主要城市均设立了经营中心和实体分支机构，业务遍布西南、华南、西北、华东、华北地区，覆盖了 18 个省级行政区。公司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集团海外优先战略，积极“走出去”开拓海外市场，业务覆盖安哥拉、南非、孟加拉国、斯里兰卡、菲律宾、秘鲁等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p> <p>公司以“需求至上，实用为先；创新设计，持续改进；系统管理，融合发展”为建设目标，持续开展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知识管理体系建设、标准化平台建设，全方位提升质量管理质效，为设计咨询工作提质增效，打造技术进步提供内驱力，为客户持续提供高品质技术服务。公司自 2021 年以来，连续获得质量管理体系 AAA 级认证，管理水平与产品质量不断提升。</p>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程鹏	身份证号码： 610103197604263718	电话：028-83311052
	项目负责人：彭小东	身份证号码： 513525198201053330	电话：18228097100
	投标员：陈陀娣	身份证号码： 440883198902022624	电话：15815509467
	电子邮箱：1904105920@qq.com		邮编：610081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 营业执照（联合体牵头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450722131W		副本编号：20-1	
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亿贰仟伍佰万元整	登记机关 成都市金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4年02月04日	2025年06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程鹏	住所 成都市金牛区星辉中路11号	10610233	
<b>经营范围</b> (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工程勘察服务；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公路路面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电信工程，环保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装饰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防腐保温工程，高耸构筑物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建筑防水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化工石油工程，河湖整治工程，水工隧洞工程，送变电工程，体育场设施工程，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机电工程、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了解更多信息，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 登记通知书

(金牛)登字(2025)第34178号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_\_\_\_\_ :

你单位提交的\_\_\_\_\_变更\_\_\_\_\_登记申请材料齐全，  
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 注：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2、名称变更登记，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450722131W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程鹏  
登记机关: 金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4年02月04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450722131W
- 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程鹏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1994年02月04日
- 注册资本: 525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5年06月26日
- 登记机关: 金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成都市金牛区星辉中路11号
- 经营范围: (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 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工程勘察设计, 工程管理服务;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公路路面工程, 桥梁工程, 隧道工程, 公路路基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电力工程, 通信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电信工程, 环保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园林古建筑工程, 钢结构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消防设施工程, 防腐保温工程, 高耸构筑物工程, 建筑劳务分包, 建筑防水工程, 公路交通工程, 化工石油工程, 河湖整治工程, 水工隧洞工程, 送变电工程, 体育场地设施工程, 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工程,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机电工程、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4年02月04日
-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6200002243685683	查看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6 条信息

- 李磊 董事
- 周露 董事
- 高全生 董事
- 彭亮星 董事
- 李磊 总经理
- 程鹏 董事长

### 分支机构信息

共计 10 条信息 << 查看全部 >>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9L7GE541 ·登记机关: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9L7GE541 ·登记机关: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上海分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江苏分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江苏省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新疆分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重庆分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北区分局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贵阳分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贵阳市工商局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厦门分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绍兴分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记机关: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备案信息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4日，星期三，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信息](#)

###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450722131W](#)

总部地址: [成都市金牛区星辉中路11号](#)

驻深机构地址: [无](#)

法人代表人姓名: [程鹏](#)

企业联系人: [陈懿婷](#)

传真号码: [0755-25794814](#)

今天是2026年2月4日，星期三，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信息](#)

###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序号	资质证书号	企业业务类型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A151006751	工程设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07-11	2030-01-07
2	B151006751	工程勘察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05-12	2030-02-14
3	B251006758	工程勘察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07-30	2030-03-07

显示第 1 到第 3 条记录，总共 3 条记录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信息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序号	资质序列	资质证书编号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发证日期
1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51006751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2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51006751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3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51006751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4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51006751	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5	工程设计专项资质	A151006751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6	工程设计专项资质	A151006751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7	工程设计专项资质	A151006751	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信息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序号	资质序列	资质证书编号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发证日期
11	工程设计行业资质	A151006751	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12	工程设计专项资质	A151006751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13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51006751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14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51006751	水利行业（城市防洪）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15	工程设计行业资质	A151006751	公路行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16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51006751	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1-07	2025-07-11

## 资质证书（联合体牵头人）


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成都市金牛区星辉中路11号		
建立时间	1994年02月04日		
注册资本金	525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510000450722131W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A151006751-10/1		
有效期	至2030年01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肖玉蕊	职务	党委书记
单位负责人	李磊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顾鲍超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工
备注:	曾用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 原企业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 原发证日期: 2010年03月12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220018		

业 务 范 围

公路行业甲级; 市政(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 水利行业(城市防洪)专业甲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发证机关: (章)  
 2025年07月31日  
 No.AF0559095

证 书 延 期	企 业 变 更 栏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同意变更企业法定代表人为: <u>程鹏</u>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                      2025年 月 日</p> </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450722131W	企业法定代表人	程鹏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四川省-成都市
企业经营地址	成都市金牛区星辉中路11号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51006751	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	2025-07-11	2030-01-0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2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3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				
4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				
5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城市防洪专业甲级				
6		A251006758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专业乙级	2025-07-31	2030-01-10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7			工程设计商物粮行业冷冻冷藏工程专业乙级				
8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人防工程）乙级				
9			工程设计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炼油工程专业乙级				
10			工程设计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专业乙级				
11			工程设计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专业乙级				
12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				
13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变电工程专业乙级				
14			工程设计环境工程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				
15	勘察资质	B151006751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2025-05-12	2030-02-1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联合体成员单位一）**

<p>投标人名称</p>	<p>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p>		<p>企业性质</p> <p><input type="checkbox"/>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国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其他：<u>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u></p>
<p>投标人简介</p>	<p><b>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b>成立于 2003 年，投资人由北京创辉达控股有限公司、三一集团、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隶属深圳市国资委)等相关机构组成。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在全国开设有近 20 个分支机构，逐步形成了以总部为核心，以区域总部为基地，以院、部、分公司为重要抓手的全国化组织架构，目前人才团队规模约 500 人。</p> <p>公司主营业务<b>聚焦交通、市政建筑景观、城市水务、自然资源、地理信息及智慧城市等领域</b>，构建了以政策研究和规划咨询为引领，以工程勘察设计为核心，以信息化技术为抓手的技术服务全产业链；同时致力于行业深耕与商业模式创新，打造业务强基底、科技强赋能、金融强保障三大引擎，构建全方位、多维度、高质量发展生态圈。</p> <p>创辉达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已具备 30 余项甲级资质、自主研发知识产权百余项；拥有 CMMI5、国际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国际认证；多次荣获国家级、省部级优秀奖项，获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连续多年被评为十大道桥设计、十大规划咨询领军企业。</p> <p><b>「企业愿景」</b> 创一流咨询企业，树世纪品牌。</p> <p><b>「企业使命」</b> 发挥综合专业优势，团队协作，持续创新，为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全生命周期提供卓越的咨询服务，构建美好生活。</p> <p><b>「核心价值观」</b> 公平客观   实事求是   勤勉敬业   开拓创新   正直诚信   坚韧勇敢</p>		
<p>联系方式</p>	<p>法定代表人：李军</p>	<p>身份证号码： 430903198207133017</p>	<p>电话：0731-85228782</p>
	<p>项目负责人：彭小东（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p>	<p>身份证号码： 513525198201053330</p>	<p>电话：18228097100</p>

	有限公司)		
	投标员: 陈陀娣(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40883198902022624	电话: 15815509467
	电子邮箱: chd_design@163.com		邮编: 410004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营业执照（联合体成员单位一）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755806627D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编号：6-1

(副本)

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陆仟贰佰叁拾柒万壹仟叁佰元整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李军

住所 长沙市中心区湘府西路31号尚玺苑20栋7楼

经营范围

公路行业、市政行业、建筑行业、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测绘工程；地理信息大数据服务；智慧交通；自然资源管理信息化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及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档案管理及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内资企业登记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曾用名称	湖南辉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湖南辉达规划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长沙辉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755806627D		
注册号	430105000015952		
曾用注册号			
住所	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31号尚玺苑20栋7楼		
邮政编码	410008	电话	134****6732
企业状态	已成立	核准日期	2024-12-0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军	副本数	6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万元)	6237.13
成立日期	2003-10-30	营业期限	2003-10-30 至 长期
登记机关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监管单位	桂花坪市场监督管理所
行业名称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经营范围	公路行业、市政行业、建筑行业、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国土空间规划; 工程咨询; 工程造价; 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勘察; 测绘工程; 地理信息大数据服务; 智慧交通; 自然资源管理信息化服务; 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 软件开发及销售;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档案管理及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发起人	李军、李进、陈韶光、周青、杨娜娜、赵安华、唐蓉、湖南卓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创辉达控股有限公司、长沙卓创辉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变更情况	见变更信息		
注销原因			
吊销信息			

本机读资料仅供参考, 具体情况以登记档案为准。如需查询最准确信息, 请到企业所在登记机关档案室。以上资料由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供。



2025年2月25日



###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755806627D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军

登记机关: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3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共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755806627D

注册号: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6237.13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31号尚玺苑20栋7楼

经营范围: 公路行业、市政行业、建筑行业、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国土空间规划; 工程咨询; 工程造价; 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勘察; 测绘工程; 地理信息大数据服务; 智慧交通; 自然资源管理信息化服务; 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 软件开发及销售;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档案管理及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企业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军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30日

核准日期: 2024年12月04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03年10月30日

营业期限至: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 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4年度报告	2025年6月4日	<a href="#">查看</a>
2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7月1日	<a href="#">查看</a>
3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6月29日	<a href="#">查看</a>
4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6月6日	<a href="#">查看</a>
5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6月28日	<a href="#">查看</a>
6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6月29日	<a href="#">查看</a>
7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5月23日	<a href="#">查看</a>
8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5月7日	<a href="#">查看</a>
9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5月3日	<a href="#">查看</a>
10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5月27日	<a href="#">查看</a>
11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6月8日	<a href="#">查看</a>
12	2013年度报告	2014年10月29日	<a href="#">查看</a>

点击或下拉加载更多信息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备案信息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信息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企业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755806627D

总部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31号尚玺苑20栋7楼

驻深机构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3号前海大厦T2栋9层09室

法人代表人姓名: 李军

企业联系人: 张春翠

传真号码: 0731-85228782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信息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序号	资质证书号	企业业务类型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B143005700	工程勘察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02-27	2028-02-27
2	A243005707	工程设计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10-17	2029-09-12
3	A143005700	工程设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3-02-17	2028-12-22

显示第 1 到第 3 条记录，总共 3 条记录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信息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4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43005700	公路行业 (交通工程) 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023-02-17
5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43005700	市政行业 (给水工程) 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023-02-17
6	工程设计专项资质	A143005700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023-02-17
7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43005700	市政行业 (道路工程) 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023-02-17
8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43005700	市政行业 (桥梁工程) 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023-02-17
9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43005700	市政行业 (城市隧道工程) 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023-02-17
10	工程设计专业资质	A143005700	建筑行业 (建筑工程) 专业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2023-02-17

# 深圳分公司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U60Q38	<h1>营 业 执 照</h1>	
名 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成 立 日 期 2021年06月15日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 业 场 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蚝业社区宝安互 联网产业基地A区A栋217	
负 责 人 胡晓峰		
<b>重要提示</b>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驻深机构地址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QHKG-ZL-2025-181

## 房屋租赁合同

(前海大厦项目)

出租方(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QHKG-ZL-2025-181

##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440300587917503A  
法定代表人: 李荣生  
通讯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3号前海大厦T1栋

1701

邮 编: 518054 联系电话: 0755-88982490

承租方(乙方):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91430000755806627D  
法定代表人: 李军  
通讯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31号鑫远国际大厦A座7楼  
邮 编: 410004 联系电话: 1597429706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租赁标的

-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3号的前海大厦(项目)房屋(间)编码为T2栋9层09室的房屋(以下简称“租赁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其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
- 1.2 租赁面积共计: 91.7 平方米,该租赁面积按租赁房屋的建筑面积计算,

本合同约定的租赁面积为最终面积，双方均不对租赁面积提出任何异议或调整。

1.3在租赁期限内，乙方应接受并服从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对本项目及租赁房屋的统一管理，按本合同约定使用租赁房屋，按时支付租金及物业管理费、水电能耗费、空调费、运行维护费等使用租赁房屋产生的费用及其他由第三方收取的所有费用。

1.4租赁房屋面积以外公共区域及部位、公共及附属设施设备（包含通道、连廊、屋面、管理用房、外立面及内墙等）的使用均以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的规定为准。未经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占用这些区域、部位及设施。

## 第二条 租赁房屋的交付

2.1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并按约定向甲方足额支付租赁保证金及首付租金后，且经甲方确认到账后，方可持甲方开具的进场通知向物业管理公司办理相关进场和交接手续。

2.2租赁房屋甲方选择以**精装**作为交付标准（详见附件二交付标准）。在租赁期结束日本合同提前终止日，乙方应将该租赁房屋连同其所有的附属物、装置物、附加物（无论乙方对该房屋的装修、装饰、改建或安装是否已得到甲方的同意）按附件二恢复原状后交还给甲方（正常损耗除外）。

2.3乙方收到进场通知后应及时办理进场和交接手续，不论乙方何时办理进场和交接手续的，租赁房屋除租金外的物业管理费，水电能耗费、空调费、运行维护费等使用租赁房屋产生的费用及其他由第三方收取的所有费用应按通知日期计费付（租金按本合同第四条约定执行）。乙方在进场通知发出后**30**天内仍未办理进场和交接手续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将租赁房屋出租给第三方，且租赁保证金及乙方已支付的任何费用或款项均不予退还，并保留追究乙方赔偿甲方损失的权利。

2.4甲方发出进场通知书后，不论乙方何时办理进场交接手续，均以本合同约定计租日起收租。

2.5乙方办理进场交接手续后，甲方迟于3.1款约定的时间交付租赁房屋的，乙方同意给予甲方60天的交付宽限期，甲方在宽限期内交付租赁房屋

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如甲方逾期交付超过60天，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甲方应按本合同第12.2款承担违约责任。

### 第三条 租赁期限及免租期

- 3.1 租赁期限为：自2025年10月15日起至2026年10月14日止。
- 3.2 甲方同意给予乙方1个月的装修免租期。免租期限自1年1月1日至1年1月1日止。装修免租期间内乙方不需支付租金，但应承担按时支付物业管理费、水电能耗费、运行维护费等使用租赁房屋产生的费用及其他由第三方收取的所有费用的义务，其中空调费从乙方实际使用日开始计费。如因乙方违约导致本合同提前解除或终止的，则该免租期优惠取消，乙方应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之日起10日内按同期租金标准向甲方补偿支付该已享受免租期期间的租金。
- 3.3 计租日（租金起算时间）为 2025年10月15日
- 3.4 不论任何原因，有关租赁房屋的租赁登记之租赁期限如与按照本合同条款所确定的租赁期限不一致的，应以按照本合同确定的租赁期限为准。

### 第四条 租金与费用

- 4.1 租赁房屋的起始固定租金按照租赁建筑面积计算。房屋租金不包括物业管理费、空调费、本体维修基金、停车位租金、水费、电费、燃气费、相关通讯费用、网络使用费、清洁费及乙方使用期间自行发生的其他费用。第一租赁年度，租金单价为130元/平方米/月，月租金为人民币 11921元（大写：壹万壹仟玖佰贰拾壹元整）。甲方按增值税率9%开具发票，按增值税暂行条例中“ $\text{销售额} = \text{含税销售额} \div (1 + \text{税率})$ ”公式核算，不含增值税价为人民币 10936.7元，增值税为人民币 984.3元。
- 4.2 房屋租赁期间，租赁房屋租金单价从第二年开始按0%的幅度在上一年度标准基础上向上递增，以此类推。具体如下：

年份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租金涨幅 (%)	租金单价(元/m <sup>2</sup> /月)
1	2025年10月15日	2026年10月14日	0	130

- 4.3 乙方于本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首付租金,即乙方起租日

在15号（不含）之前的支付/年/月/日至/年/月/日的首付租金，金额为/元（大写：/），如乙方起租日在15号（含）之后的支付2025年10月15日至2025年11月30日的首付租金，金额为18458.32元（大写：壹万捌仟肆佰伍拾捌元叁角贰分），租金按自然月支付，甲方每月向乙方开具增值税发票，乙方应于每月10日前向甲方缴纳当月租金。

- 4.4 租赁期间，乙方除按约定支付租赁房屋的租金外，还须每月按时向甲方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水、电、空调费、运行维护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费用，以及其它由第三方收取的费用，具体费用详见附件三。

#### **第五条 保证金及其支付**

- 5.1 本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贰个月租金的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 23842元（大写：人民币 贰万叁仟捌佰肆拾贰元整）。
- 5.2 甲方应于收到该保证金后的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开具收据。若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向甲方支付意向金的，该意向金自动转为租赁保证金，不足部分乙方应在15天内补足差额，如租赁意向金超额的，则超额部分退还乙方或抵扣乙方租金。乙方凭意向金收据原件及付款凭证向甲方换取租赁保证金收据。乙方逾期支付足额租赁保证金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将该房屋另行出租予他人，且租赁意向金及乙方支付的任何费用或款项均不予退还，并保留追究乙方赔偿甲方损失的权利。
- 5.3 本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未按时缴纳首付租金及租赁保证金且从合同约定起租日起逾期算超过 1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且每逾期一天，甲方有权按逾期支付之款项的5%计算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 5.4 支付方式：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的所有付款，应以人民币转账或人民币电汇至甲方下述账户，或以甲方届时书面指定的其他方式支付，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以个人名义转账。

#### **甲方的银行账户信息为：**

开户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分行

账 号： 4101 3700 0400 725 06

租赁期间，如甲方的银行账户信息变更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的通知之后，应当将本合同约定的所有费用支付至甲方更改之后的账户，否则乙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迟延的责任。

乙方开票信息为：

开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名 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000755806627D

地址、电话： 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31号尚玺苑20栋7楼  
0731-85228782

开户行及账号： 交通银行长沙窑岭支行431602888015003044017

5.5 乙方支付的租赁保证金并非乙方预付的租金或其他费用，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甲方不得无故扣留乙方保证金，拒不退还。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5日内，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应当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租金、费用以及违约赔偿金后，将租赁保证金剩余部分无息退还给乙方（如有租金余额一并予以退还）：

- (1) 乙方未对租赁房屋造成损坏或已经将损坏的房屋修复；
-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将租赁房屋（包括附属设施）交还给

甲方：

(3) 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地址办理工商注册的，已将工商注册地址迁移，并办理完毕法律及政府规定的其他手续。

5.6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不予返还租赁保证金及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保证金，或以租赁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抵扣乙方应付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约定乙方应付款项、滞纳金、因违约而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补偿金、甲方垫付之费用）。甲方抵扣租赁保证金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五天内补交相应差额，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1) 租期未满，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私自停租或歇业的。
- (2) 租期未满，因乙方原因提前终止本合同的。
- (3) 本合同其它约定之情形。

## 第六条 市场推广条款

6.1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组织的宣传推广等项目整体营销活动，具体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6.2 乙方可以有偿使用项目公共区域、管理局网站、APP等品牌宣传渠道进行形象展示、促销活动等，相关方案应提前经甲方审核、同意，具体收费标准另行协商、确认。

6.3 乙方可以有偿使用项目广告位，设计稿须经甲方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使用期内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制作费、安装费、电费、修缮费等。具体广告位置待甲乙双方协商，最终以甲方通知为准。

6.4 乙方如另要求在项目其他位置安装乙方之标识或广告的，必须事先取得甲方及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同意并向甲方支付相关费用。乙方应自费安装和维修该等标识或广告并应购买保险，且应赔偿甲方因该标识或广告的安装与放置而遭受的损失。乙方负责安装该标识的工程承包商及该标识的设计与用料应经甲方事先批准。乙方应在返还租赁房屋时自付费用将项目内安装有乙方标识的部位恢复原状。乙方另行安装与放置的标识或广告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第七条 租赁登记**

7.1 除非乙方特殊要求，本合同无需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不论本合同租赁登记备案办理与否，均不构成本合同无效或甲方违约，乙方仍应履行本合同。

7.2 如乙方有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的需求，乙方应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乙双方则按照《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模板另行合同签订，该合同仅作为乙方租赁备案使用，双方关于本租赁事项的权利义务仍按照原合同（编号为QHKG-ZL-2025-181的《房屋租赁合同》）的内容执行。

#### **第八条 房屋装修**

8.1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按约定向甲方缴纳完毕保证金、首付租金后，乙方可持甲方开具的进场通知向物业单位办理进场交接、开展承租房屋装修。承租房屋交回时应按本合同第二条相关条款处理。

8.2 乙方应严格按甲方批准或物业管理公司审核同意的装修方案，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施工，负责办理并通过质量、安全、消防等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和验收，承担所有装修费用及相关保

修维修责任。

- 8.3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或允许他人对租赁房屋及其装修、附属设施及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线路、排水、消防、室内外的外观及现有装潢）进行任何改建、增建或增设。
- 8.4 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并经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书面许可，乙方可在甲方或管理公司书面同意的范围内对租赁房屋或对其装修、附属设施及设备进行二次装修、增建增设或改建。装修方案应提前通过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的审核。因向政府主管部门报批而引起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租赁房屋的装修、增建增设及改建由乙方自行选择工程承包商完成，但乙方选择的工程承包商应具有相应的施工资质。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进行的装修、增建增设及改建的附属设施及设备应由乙方负责维修和保养，而甲方对此无须承担维修和保养责任。
- 8.5 乙方应支付本合同约定的装修租赁房屋所涉及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增建增设及改建费、设备材料费以及由此发生的装修押金、临时水电费、垃圾清运费、税费及其他政府收费等。
- 8.6 乙方应负责保持租赁房屋及租赁房屋内甲方提供的装修、设施和设备处于良好和可使用状态（自然损耗除外）。租赁房屋内易耗品(如灯泡)的更换或添置，应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
- 8.7 乙方如发现租赁房屋及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装修、附属设施或设备出现损坏或故障，应及时通知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前来维修而不得擅自处理，但在紧急情况下，为减少对乙方财产及雇员产生即时损害或风险，乙方可在口头征得甲方同意后进行临时性的修理。
- 8.8 如乙方或其雇佣的人员、承包商或代理人处理租赁房屋及甲方交付于乙方的现有装修、附属设施或设备损坏或故障，由此造成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 8.9 若在租赁期限内，政府主管部门对租赁房屋的装修（由甲方完成的一次消防或装修设施除外）提出任何整改要求，乙方均须按照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整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影响相邻单元的承租人或甲方而产生的责任与费用。甲方不承担因此产生任何责任与费用。

8.10若在租赁期限内，政府主管部门对租赁房屋相邻单元（包括但不限于消防设施）提出任何整改要求，乙方应根据政府有关部门或甲方或管理公司的要求提供必要协助。乙方因此而遭受的任何损失，由租赁房屋相邻单位承担。

8.11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租赁房屋损坏或造成一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甲乙双方应尽最大努力克服该事件，减轻其负面影响。如果发生致使租赁房屋所在建筑或其一部分毁损的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或此不可抗力导致乙方不可使用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向对方提供证实不可抗力事件的合法证据。

### 第九条 租赁用途

9.1 租赁期限内，租赁房屋仅供乙方作为 办公用途 使用，且经营品牌仅限为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品牌及相关配套业务使用。签订本合同后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有权无偿使用该品牌进行本项目企业介绍与宣传，但不得对乙方造成负面影响。在租赁期限内，未经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的上述经营品牌及用途，禁止使用租赁房屋作为房地产项目销售展示及房地产客户接待场所，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13.5款标准承担违约责任。

9.2 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转租、分租或放弃占用租赁房屋或其中任何部分，或以分租、借用、共享、联营或将业务承包他人等其他任何方式以致任何非本合同当事人在租赁期限内使用或占用租赁房屋的任何部分，而不论乙方对该等使用或占用是否有收取房租或其他报酬或其他利益。

9.3 租赁期限内，乙方如果需要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一切权益转让给其母公司、附属公司或关联公司，需书面征求甲方同意，甲乙双方就该事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13.5款标准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原则上不同意受让方为房地产开发企业。

9.4 甲、乙双方特此明确同意：租赁期限内甲方有权完全自主地转让、抵押租赁房屋或整个项目，并有权完全自主地与抵押权人协议以折价或变卖或其他方式处分租赁房屋，为此甲方在转让前需通知乙方但无需事先征

询乙方的意见。甲方保证,对该房产设定的抵押或设立其他担保权益的行为,将不破坏、不影响乙方作为承租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继续合法地承租该房产。

- 9.5 租赁期限内,乙方是租赁房屋的防火责任人,须严格履行消防安全责任,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火灾发生,对租赁房屋消防安全负全面责任。如发生火灾或其他任何事故,造成租赁房屋损坏、人身伤害及其他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赔偿。

#### **第十条 物业管理及物业管理费**

- 10.1 本项目物业管理公司为 深圳市前海联合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本租赁合同前,乙方已阅读并充分了解本项目物业的物业管理委托合同及管理公约。甲方已就物业管理委托合同和管理公约的相关条款向乙方做出解释,乙方承诺遵守物业管理委托合同和管理公约的有关规定,并愿意承担违反物业管理委托合同和管理公约的违约责任。

10.2 乙方所交租金不包括物业管理费、电费、通讯费、停车费、空调费、运行维护费等因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费用,以及其它由第三方收取的费用。

10.3 经甲方同意,物业管理公司可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物价、能耗、人力等经营管理成本对物业管理费、水电能耗费、空调费、运营维护费等收费标准进行调整。

10.4 乙方同意,物业管理费、水电能耗费、空调费、运营维护费等收费标准根据本合同第10.3条调整的,乙方按调整后的标准缴纳相关费用。

#### **第十一条 甲方的义务与乙方的义务**

- 11.1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规定的甲方义务外,甲方还应履行下列义务:

(1)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提供可以合法且正常使用的房屋。

(2)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如在租赁房屋内进行改建、增建或装修,应事先通知乙方。

(3) 甲方应承担作为出租人应支付的与租赁房屋有关的税费。

(4) 除按本合同约定行使甲方的权利外,甲方不得对乙方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屋进行干扰或妨碍。

(5) 甲方应对房屋进行维修和保养,并保持租赁房屋及甲方提供的各

项设备设施良好和正常使用状态，但乙方应承担因乙方的过错、过失或疏忽行为对房屋造成的损失损坏的赔偿责任。

(6) 甲方维修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应提前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和配合，但出现紧急情况或经乙方同意则可不受该约束。因乙方阻挠甲方进行维修而产生的后果，则概由乙方负责。

(7) 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在任何时候均有权变更、修缮及临时封闭租赁房屋的公共区域或部位、公共及附属设施设备，包括但不限于走道、通道、门户、窗户、电动装置、电缆电线、水管通道、煤气管道、电梯、自动楼梯、防火安保设备、空气调节设备等，并保留变更租赁房屋公共区域或部位的结构、布局、布置的权利。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的上述行为均无需征得乙方同意，但如上述行为严重影响乙方的生产经营或租赁目的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保障乙方的合法权益。

11.2 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乙方义务外，乙方还应履行下列义务：

(1) 乙方应妥善管理、合规使用租赁房屋，负责租赁房屋内易耗品（如灯泡、开关、插座等）的更换、添置并承担费用，保持租赁房屋包括但不限于建筑主体、主体结构及附属设施设备、甲方提供的装饰装修等的正常运行及可使用状态。乙方因未尽到妥善管理的义务以及因与乙方有关的第三方的原因导致租赁房屋及装修、附属设施毁损、灭失，造成甲方或/和第三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 在租赁期限内，乙方应接受及服从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对本项目及租赁房屋的统一经营管理，遵守甲方制定或修订的项目各项管理规定，该等管理规定自甲方书面通知乙方时生效。乙方、其雇员和装修承包商不得影响或干扰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对本项目的正常管理。

(3) 乙方不得在公共通道或其他公用地段放置货物、家具、垃圾，不得堵塞上述地段的通行，并不得在公共区域乱丢垃圾。

(4) 乙方不得将武器、弹药、硝石、火药、火油或其他易燃易爆类危险品、违禁品、其他违反当地习俗的物品或可能使租赁房屋保险费用被要求增加的物品带进或存放在租赁房屋内。

(5) 乙方不得在租赁房屋内进行或允许、默许任何非法的和道德的

活动，或各类宗教活动或其他甲方认为不适当的活动，或可能对其他用户或租户造成或引起他人厌恶的活动，或干扰或可能干扰其他用户或租户或他人安静祥和地使用本项目公共场所及租赁房屋之外其他房屋的活动。

(6) 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大件笨重机械、设备、货物或装修材料搬入搬离租赁房屋。乙方不得在租赁房屋的地面上或其他处放置超过规定负载的物品。在将物品搬进租赁房屋之前，应通知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并查询租赁房屋的最高载重量。搬进租赁房屋的专业器具或设备须放置在乙方自费置办的适当的承托物上，其安置应符合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的要求足以防止震动或噪音干扰其他用户。乙方发生违约行为且未纠正前，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属于乙方的设施设备、货物及其他财产搬离租赁房屋。

(7) 乙方不得将电器产品噪音泄漏到租赁房屋之外的本项目的任何部位而影响到其他租户。

(8)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租赁房屋外进行展览、派发、摊卖任何商品、宣传品或进行任何促销活动或类似活动。

(9)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办理本合同在相关房地产管理部门的租赁合同登记备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文件以及签署必要的文件等。

(10) 乙方在广告和其他对外宣传中，涉及到甲方的字号、标志的，均须事先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和确认，但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地址进行企业介绍的可除外。

## **第十二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2.1 租赁期间，在乙方通知甲方之后，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毁损、灭失，或造成乙方或第三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2.2 租赁期间，甲方发生下列情形乙方可解除合同，乙方交纳的租赁保证金应按合同约定退还，甲方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 因甲方原因导致不能按本合同约定交付日期交付房屋给乙方且逾期60天的。

(2) 甲方交付的租赁房屋不符合本合同附件二《租赁房屋交付标准》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且甲方又未在双方认可的合理期限内消除前述情形的。

(3) 非法律规定或本合同约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租赁房屋的。

12.3 乙方同意，在下述情况下，甲方对所发生的损失不需承担责任（且本合同项下之租金及其他费用不得减免或终止支付）。

(1) 因对租赁房屋或其相邻房屋或项目进行维修、保养或因按本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装修、增建或改建，致使公用设施临时性停止使用，或导致租赁房屋的水、电、电话、传真或其他有关服务或供应临时性中断，从而使乙方或乙方的雇员、代理人或访客发生损失的。

(2) 由于乙方或第三人的原因造成乙方的任何损失或伤害。

(3) 任何时间在租赁房屋内非因甲方原因造成的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的保安人员、值班人员对本项目提供的保安服务并不构成甲方对租赁房屋内部及其内部人员与财产的安保责任）。

### 第十三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3.1 租赁期间，乙方逾期支付租金、房屋维修基金、物业管理费、空调费、电梯维护费、水费、电费、通讯费或甲方交付于乙方的现有装修、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开通或使用的费用或任何应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其他费用，每逾期一天，则应按逾期之款项的 5% 支付违约金。逾期支付上述任何款项超过 15天 的，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有权停止有关能源、设施、设备等的供应或禁止有关使用，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逾期支付上述任何款项超过 30天 的，甲方依法可以提前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乙方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13.2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或补足租赁保证金、装修押金、其他保证金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逾期支付之款项的 5% 支付违约金。

13.3 乙方承诺在正式营业前办妥相关经营所需全部证照和资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本合同13.5款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未征得甲

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并赔偿损失,乙方拒绝在合理时间之内恢复原状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本合同13.5款承担违约责任。

13.4 乙方出现下列违约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于本合同解除之日起15天内向甲方支付所有应支付的费用,甲方解除本合同前乙方已支付的所有租金和物业管理费(无论该等租金所对应的租赁期间是否届满)均不予退还,乙方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1) 因乙方原因本合同提前终止的。

(2)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房屋用途,或者因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且超过甲方通知的改正期间仍未改正的。

(3)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房屋主体结构或承重结构的。

(4) 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且超过甲方通知的期限仍未进行修复的。

(5) 乙方在未获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擅自转租租赁房屋、转让租赁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

(6)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超30天的,并在收到甲方书面催告后7天内仍未付款的。

(7) 乙方未按期足额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以外的其它任何应付款项逾期超过一个月,并在收到甲方书面催告后7天内仍未付款的。

(8) 乙方将租赁房屋用于任何非法目的或乙方营业执照所列经营范围以外之目的。

(9) 乙方进入清算程序(以重组或合并为目的者除外),或乙方之75%的财产被强制执行,或乙方被接管人接收的。

(10) 乙方违反本合同的其他约定,且在甲方书面通知后7天内乙方未予纠正的。

(1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停业或歇业的。

(12) 租赁期届满,乙方未按合同约定迁离并交还租赁房屋的,或因

乙方原因致使租赁房屋及设备设施不能完好运行或无法出租的，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5天内仍拒不执行或整改修复的。

(13) 出现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允许甲方解除合同之情形，或本合同其它条款约定的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的情形。

13.5 本合同项下，甲方所遭受的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租赁磋商期招商成本、房屋折价损失、房屋租金与空置损失、经营服务费、装饰装修拆除费、留存物品保管费和处理费、法院诉讼费、律师费等。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应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 **第十四条 合同终止**

14.1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 (2) 租赁房屋占用范围内的经营权被依法提前收回的。
- (3) 租赁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
- (4) 租赁房屋灭失、严重毁损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以致无法使用并且在90天之内无法修复的；但如果租赁房屋的灭失、毁损系由于甲方过错或乙方及乙方的建筑安装或装修承包商、分包商的过错所造成的，则本合同即使终止，甲方或乙方还应承担违约责任和/或赔偿责任。

若因上述（1）、（2）原因终止的双方按政府有关政策处理。如涉及依法应由承租人享有的搬迁安置费用，由乙方享有。

#### **第十五条 租赁房屋的交还**

15.1 乙方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日交还甲方租赁房屋。乙方如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或未与甲方书面达成关于续租或延期的协议而逾期不交还租赁房屋，乙方应按照实际占用租赁房屋的天数支付占用费，每日占用费为本合同租赁期最后一个月（非免租期）日租金的2倍，如逾期交还租赁房屋超过30天的，占用费则为本合同租赁期最后一个月（非免租期）日租金的3倍。同时，乙方还应承担租赁房屋在占用期间发生的本合同约定的一切其他费用。因乙方逾期交还租赁房屋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5.2 乙方向甲方交还租赁房屋前，应自负费用对租赁房屋进行打扫和清理，使租赁房屋处于完好和可出租状态（除正常损耗外）。乙方如按本合同约定

在甲方同意的范围内和要求下对租赁房屋进行了装修、增建或改建，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在租赁期限满或本合同提前终止前将租赁房屋恢复原状（原状为本合同附件二所约定的交付标准），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合同终止时甲方书面同意按房屋现状清洁交还的，乙方可按现状清洁交还给甲方。

- 15.3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交付于乙方的现有装修、附属设备和设施被损坏或遗失（自然损耗除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可从保证金中扣除。如保证金不足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差额。
- 15.4 如乙方在租赁期限届满之日或本合同终止后未及时向甲方交还租赁房屋，则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收取占用使用费、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有权将租赁房屋出租给第三方，并在本合同终止10天后更换门锁，将屋内的物品搬离租赁房屋并制作物品清单，包括但不限于家具、装置和其他添置物。甲方对此引起的损失概不负责。对于乙方遗留在租赁房屋内的物品，甲方有权收取仓储费用。遗留物品被搬离后，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领取该物品，如乙方在甲方通知发出后10天内未领取，则甲方有权出售、转让、丢弃或以其他方式处分该物品，并将处分所得用于偿付乙方所欠甲方的任何款项及赔偿甲方因本款规定事由所发生的实际损失及可得利益损失。对于乙方遗留的不适于保管的食品等物品，甲方可以在搬离后随时按前述方式处分。上述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不论任何情况甲方均无义务就该等物品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
- 15.5 乙方应至少于租赁期限届满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续租或者不再续租。如续租的，甲方按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履约评价，如乙方履约评价结果达到续租条件的，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双方就续租达成一致意向的，应重新订立租赁合同；如履约评价结果未达到续租条件的，则乙方不再享有优先承租权。如不再续租的，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期交还租赁房屋给甲方。

#### **第十六条 税费及律师费**

- 16.1 甲乙双方特此确认，本合同项下乙方应付给甲方的所有款项标准系双方根据本合同签订时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税收政策规定（以下称“相关规定”）并考虑甲方现行所应缴纳的有关税费成本后，协商一致确定。

若国家调整本合同项下租金、物业管理费适用的税率，甲方或物业公司应保持相关费用含税价格不变，再以调整后的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结算费用。

16.2 有关房地产管理部门收取的本合同租赁登记备案费，甲乙双方按法律规定各自承担相应部分。

16.3 与本合同相关的乙方应缴纳的印花税费，甲乙双方按法律规定各自承担相应部分。

16.4 若双方产生纠纷并发生诉讼的，甲乙双方同意由败诉方承担胜诉方的律师费。律师费的标准按照届时的广东省律师收费指导标准作为计算依据。

#### **第十七条 权利的放弃、部分有效和非排他性补救**

17.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而甲方又接受租金或其他款项时，不能视为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乙方交付的租金或其他款项不足本合同之规定金额时，或甲方接受金额不足的租金或其他款项，均不能视为甲方同意乙方少付租金或其他款项，也不影响甲方追索欠租欠款的权利以及根据本合同及法律规定的其他权利。此外，甲方未能或延迟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将不意味放弃该等权利。甲方任何权利的放弃均以甲方签署的书面明确表示为准。

#### **第十八条 合同效力及承诺**

18.1 本合同附件或附页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本合同与本合同附件或附页相关内容存在不一致或冲突的情况，以附件或附页的约定为准（物业管理委托合同除外）。

#### **第十九条 保险**

19.1 甲方所投保之保险将仅限于以租赁房屋、机器设备及附属设施之本身为投保的，并以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人为受益人。如发生任何保险事故，有关保险公司在该等保险单证项下所作之赔偿均归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人所有。乙方无权以该等保险事故造成其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为由要求分享由有关保险公司支付并归甲方所有的保险赔偿金。乙方应当在正式营业前购买足额的财产一切险、附加盗窃险，如乙方租赁房屋内涉及营业厅或公众聚集场所的还应购买公共责任险，乙方应保持保险单在合同期内持续有效，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保险单的赔偿范围应包括个人伤害



T1栋1701

乙方送达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31号鑫远国际大厦A座7楼

- 22.3 甲方按照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向乙方发出的通知，无论是否为乙方签收还是第三人签收，都被认为十分确定地送达给了乙方。
- 22.4 除了按照上述第22.2款约定发出通知以外，甲乙双方还同意，在乙方根据本合同接收租赁房屋后，任何给予乙方的通知，如果该通知写明以乙方为收件人并被留置在租赁房屋处将被认为十分确定地送达给了乙方。这种情况下，该留置的通知将被视为留置日后的紧随下一个工作日所收到。

### **第二十三条 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方式**

- 23.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以该国法律进行解释。
- 23.2 甲、乙双方约定：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租赁房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的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

- 24.1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均采取书面形式经双方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后方可生效。

### **第二十五条 其他**

- 25.1 本合同中的标题仅为参考方便而设，在解释本合同时无效力。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及其全部条款是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意思表示一致的结果，无论是由何方先行起草或提出，均不属于格式条款。甲、乙双方均已逐字逐句仔细阅读并已充分了解全部内容和含义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完全接受，同意签订本合同并遵照执行。甲、乙任何一方均无权主张本合同或任何条款为格式条款，不得援引关于格式条款的法律规定主张本合同或任何条款无效、要求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 25.2 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均应被理解为互相独立。无论何时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方面被认定为或已为不合法、无效或无强制性，其余条款均不受影响亦不被削弱。在发生与本合同任何条款有关的争议期间或该等争议解决期间，甲乙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中除争议事项以外的其余条款。
- 25.3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可另行订立补充协议。
- 25.4 双方应对于本租赁合同中所有内容严格保密，且不应将此内容透露给除双

方关联公司和代理人之外的任何第三方，双方的关联公司和代理人有义务对此内容进行保密。

25.5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5.6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二十六条 补充条款

26.1 本合同第9.3条调整为：租赁期限内，乙方如果需要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一切权益转让给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需书面征求甲方同意，甲乙双方就该事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13.5款标准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原则上不同意受让方为房地产开发企业。

26.2 本合同有关水费标准按照深圳市发改委收费标准指导价执行。

甲方（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张冰

日期：2025年10月14日

乙方（盖章）：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周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附件:

附件一: 租赁房屋平面图

附件二: 租赁房屋交付标准

附件三: 租赁房屋费用一览表

附件四: 安全责任书

附件五: 廉洁协议

附件六: 履约评价表

## 资质证书（联合体成员单位一）



# 工程 设计 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资质等级：**公路行业（公路、特大桥梁、特长隧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证书编号：**A143005700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2023年12月22日  
No.AZ 0105870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详细地址</td><td colspan="3">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31号尚玺苑20栋7楼</td></tr> <tr><td>建立时间</td><td colspan="3">2003年10月30日</td></tr> <tr><td>注册资本金</td><td colspan="3">6237.13万元人民币</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3">91430000755806627D</td></tr> <tr><td>经济性质</td><td colspan="3">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td></tr> <tr><td>证书编号</td><td colspan="3">A143005700-6/1</td></tr> <tr><td>有效期</td><td colspan="3">至2028年12月22日</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李军</td><td>职务</td><td>董事长</td></tr> <tr><td>单位负责人</td><td>李军</td><td>职务</td><td>董事长</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李健华</td><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td>高级工程师</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3">原企业名称：湖南辉达规划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曾用名：湖南辉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13年08月02日</td></tr> </table>	企业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31号尚玺苑20栋7楼			建立时间	2003年10月30日			注册资本金	6237.13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30000755806627D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A143005700-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李军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李军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李健华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湖南辉达规划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曾用名：湖南辉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13年08月02日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业 务 范 围</td></tr> <tr><td>公路行业（公路、特大桥梁、特长隧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td></tr> <tr><td>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td></tr> <tr><td>*****</td></tr> </table>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AF 0484043</p> </div>	业 务 范 围	公路行业（公路、特大桥梁、特长隧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企业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31号尚玺苑20栋7楼																																																				
建立时间	2003年10月30日																																																				
注册资本金	6237.13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30000755806627D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A143005700-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李军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李军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李健华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湖南辉达规划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曾用名：湖南辉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13年08月02日																																																				
业 务 范 围																																																					
公路行业（公路、特大桥梁、特长隧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证 书 延 期	企 业 变 更 栏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变更核准机关（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变更核准机关（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准机关（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变更核准机关（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div>

仅限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755806627D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翠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注册属地	湖南省-长沙市
企业经营地址	长沙市天心区观音寺路31号梅溪苑20栋7楼		



企业资质详情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市场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43005700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2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3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				
4			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交通工程专业甲级				
5			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特大桥梁专业甲级				
6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甲级				
7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				
8			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工程专业甲级				
9			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特长隧道专业甲级				
10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甲级				
11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				
12	A243005707	工程设计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	2024-09-20	2029-09-12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13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公共交通工程专业乙级				证书信息	
14	勘察资质	B143005700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2023-02-27	2028-02-2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中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共服务平台

**各省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8 6 9 8 5 1 8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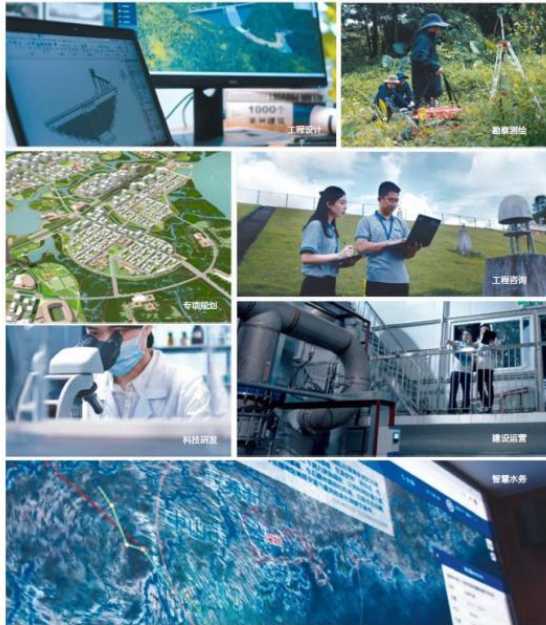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 bm18000002 备案编号: 京ICP备1003640号 技术支持: 安徽世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联合体成员单位二）

<p>投标人名称</p>	<p>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p>	<p>企业性质</p>	<p><input type="checkbox"/>民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投标人简介</p>	<p>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href="http://www.swpd.cn">http://www.swpd.cn</a>）是国内最早开展水务一体化设计和最先“系统解决城市水问题”的综合性勘测设计院，广东省首批全过程咨询试点的水利水务行业单位，现为深圳国资控股的混合所有制股份公司。公司创建于1985年，原名“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为深圳市水务局直属事业单位；后经历事业单位改制、混合所有制改革，经过35年发展，已成长为立足深圳、辐射粤港澳大湾区、业务覆盖全国的水生态环境治理集成服务商。</p> <p><b>企业简介</b></p> <p><b>国内首家！市投控公司控股企业深水规院荣登创业板 A股水利勘测设计企业实现“零”的突破</b></p>  <p>1985 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成立</p> <p>1993 成为由深圳市水务局组建的正处级事业单位</p> <p>2007 完成由事业单位划转深投控，正式改制为国有全资企业</p> <p>2017 引进战略投资者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成为国内水利勘测设计行业首家混改企业</p> <p>2021 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成为国内水利勘测设计行业首家上市企业</p>  <p><b>公司发展历程</b></p> <p>公司始终以设计咨询为核心，以实现智慧水务监测的水务科技、实行全生命周期服务的建设运营为两翼，让更多因水而生的城市，因水而兴，因水而美。</p> <p><b>核心理念：</b>作为水利行业的科技型企业，以技术和服务为引领的价值创造是深圳水规院的崇高使命。深圳水规院矢志以精湛的技术、优质的服务在水文水资源、防洪治涝、河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市政给排水、水土保持、工程勘察测量（岩土）及水务信息化等事业领域内为客户创造卓越价值，助力城乡生态文明建设，促进人与社会和谐发展。</p> <p><b>使命：</b>以卓越的技术与服务建设更美好人居环境</p> <p><b>愿景：</b>领先的水务环保工程咨询集团</p> <p><b>价值观：</b>专业、创新、共赢</p>		

## 企业简介



## 业务体系 BUSINESS

- 1 **工程设计** | 水利工程设计 | 市政给排水工程设计 | 建筑工程设计  
水土保持工程设计 |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 岩土工程设计
- 2 **勘察测绘** | 工程测量 | 地下管线探测 | 岩土工程勘察 | 工程检测  
工程监测 | 工程物探
- 3 **工程咨询** | 水土保持咨询 | 水利与市政给排水工程全过程咨询  
防洪影响评价 | 涉水安全评估 | 用水节水评估 | 水资源论证
- 4 **专项规划** | 水务发展规划 | 水资源综合规划 | 流域综合规划 | 水土  
保持规划 | 防洪排涝规划 | 灌排规划
- 5 **建设运营** | 水利市政工程总承包 | 项目管理 | 技术咨询 | 水务设  
施管养 | 水处理项目的规划、设计、建设及运营
- 6 **智慧水务** | 智慧水务咨询设计 | 智慧水务软硬件产品研发 | 系统集  
成及自动化控制安装实施 | 水务水文监测运营
- 7 **科技研发** | 水环境领域研究 | 水资源及供水制度研究 | 水生态调查  
与监测研究 | 水务信息化产品研发 | 水土保持生态研究

### 公司业务体系

公司拥有 7 项甲级资质和 7 项乙级资质，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和行业 AAA 信用等级企业。众多项目被奉为行业典范，累计获得“鲁班奖”、“大禹奖”、“水利科学技术奖”、“中国河流奖”、“全国优秀工程咨询奖”、“水利科技进步奖”等各级奖项 100 余次。公司主营业务有水利工程、市政工程、水力发电工程、建筑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的科研、咨询、勘察、测量、设计；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水文水资源调查、论证；环保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生态资源监测；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项甲级资质

- 🏆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
- 🏆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 🏆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 工程咨询（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工程）甲级
- 🏆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 🏆 测绘资质（工程测量）甲级
- 🏆 水资源论证甲级

## 7项乙级资质

- 📍 测绘资质乙级
- 📍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水利工程施工）乙级
- 📍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水力发电（含抽水蓄能、潮汐）、新能源发电）乙级
- 📍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 📍 工程设计环境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
- 📍 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
- 📍 工程造价咨询乙级

### 公司资质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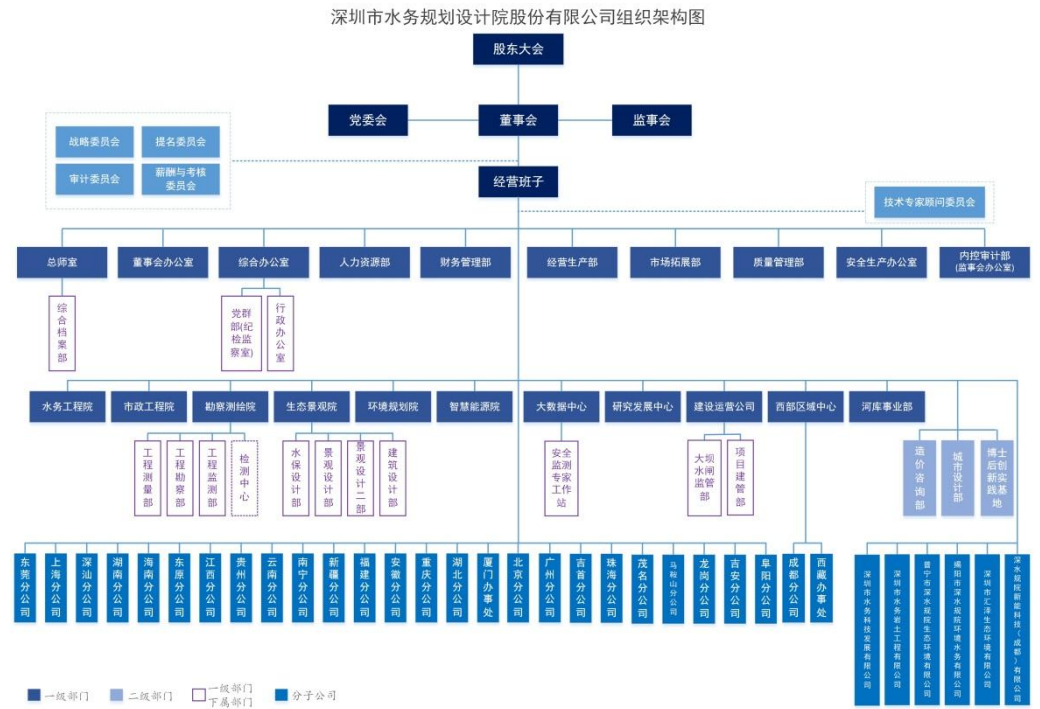
公司秉承专业、创新、共赢的发展理念，坚持走“高端规划咨询、精品工程设计、高技术含量勘测”路线，在全国各地累计完成项目近万项，荣获副省级及以上奖项 100 余项次，在水资源供给、水安全保障、水生态修复、智慧水务等领域形成了核心竞争力。公司建有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研究发展中心、大数据中心等科创平台，现有有效专利 30 余项、软件著作权 80 余项，探索打造创意+科技+服务为一体的“系统解决城市水问题的集成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综合、智慧、生态的水务全生命周期专业服务。



### 公司总部及分公司分布示意图

公司大力建设总部经济，由深圳总部、23 个分公司组成，业务已遍及 21 个省/直辖市。深圳总部设有总师室、市政工程院、水务工程院、勘察

测绘院、生态景观院、环境规划院、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公司、公共专业部等生产部门，以及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和多个实验室，拥有享受政府津贴专家、行业领军人才、孔雀人才、国企十大工匠、十佳工程师等组成的高水平专家库，以及1200余名设计菁英。公司高度重视人才梯队建设和员工职业发展，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深圳市五一劳动奖状”、“先进基层党组织”、“先进职工之家”等多个荣誉称号。



### 组织结构图

公司现有员工总数1200余人，其中深圳总部技术人员总数837人，高级职称员工176人（其中教授高级工程师19人），中级职称员工240人，各类执业资格人员169人，80%以上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海纳了深圳市领军级人才、孔雀人才、国企十大工匠、深圳市杰出青年勘察设计师、十佳工程师及一批行业治水专家，公司董事长朱闻博荣膺全国勘察设计行业新中国成立70周年“杰出人物”。

我单位拥有一支经验丰富、技术精湛的测绘项目团队，由2名教授级高工（注册测绘师）领衔组建，具有优秀而稳定的人才队伍，确保项目质量和进度，测绘专业技术人员100余名，其中注册岩土工程师、注册测绘师、专业高级工程师等50余名，人员专业涵盖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地质工程、大地测量、地理信息系统，技术力量雄厚。

我司为深圳本地企业，扎根于深圳，服务于深圳。注册地址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在深具有固定的办公场所，7344.64 m<sup>2</sup>。



**办公场所照片**

建立完善的 QES 管理体系，严格实施三级校审制度，保证成果质量。项目管理实施项目经理制度，沟通协调顺畅，有效的控制了成果质量与进度。

作为行业的科技型企业，以技术和服务为引领的价值创造是我公司的崇高使命。深圳水规院矢志以精湛的技术、优质的服务在水文水资源、防洪治涝、河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市政给排水、水土保持、工程勘察测量（岩土）及水务信息化等事业领域内为客户创造卓越价值，助力城乡生态文明建设，促进人与社会和谐发展。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身份证号码： 42010219660416203X	电话：0755-36833301
	项目负责人：彭小东（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3525198201053330	电话：18228097100
	投标员：陈陀娣（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40883198902022624	电话：15815509467
	电子邮箱：liurh01@swpd.cn		邮编：518000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营业执照（联合体成员单位二）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成立日期 2008年04月03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事项有关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0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发起人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注册号:	44030110326912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2308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2008-04-0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1-2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备案信息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信息

###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返回】](#)

**基本信息** 资质证书信息 技术力量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法人代表人姓名: 朱闻博

企业联系人: 谢律

传真号码: 0755-25890439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企业信息

###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返回】](#)

**资质证书信息** 基本信息 技术力量

序号	资质序列	资质证书编号	资质类别	资质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发证日期
1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	B144055465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30-02-14	2025-02-14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 资质证书（联合体成员单位二）

	<p><b>企业名称：</b>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p> <p><b>经济性质：</b>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p> <p><b>资质等级：</b>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p> <p>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p>
<h1 style="margin: 0;">工程 勘 察</h1> <h1 style="margin: 0;">资 质 证 书</h1>	
<p><b>证书编号：</b> B144055465</p> <p><b>有效期：</b> 至2030年02月14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p>	<p><b>发证机关：</b></p>  <p>2025年02月14日</p> <p>No.BZ 0018028</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企业名称</td> <td colspan="3">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td> </tr> <tr> <td>详细地址</td> <td colspan="3">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楼1301</td> </tr> <tr> <td>建立时间</td> <td colspan="3">2008年04月03日</td> </tr> <tr> <td>注册资本金</td> <td colspan="3">17160万元人民币</td> </tr> <tr> <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 <td colspan="3">91440300672999996A</td> </tr> <tr> <td>经济性质</td> <td colspan="3">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td> </tr> <tr> <td>证书编号</td> <td colspan="3">B144055465-6/6</td> </tr> <tr> <td>有效期</td> <td colspan="3">至2030年02月14日</td> </tr> <tr> <td>法定代表人</td> <td>朱闻博</td> <td>职务</td> <td>董事长</td> </tr> <tr> <td>单位负责人</td> <td>朱闻博</td> <td>职务</td> <td>董事长</td> </tr> <tr> <td>技术负责人</td> <td>刘士虎</td> <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 <td>高级工程师</td> </tr> <tr> <td>备注</td> <td colspan="3">                     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原发证日期：2015年06月17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190186-kj                 </td> </tr> </table>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楼1301			建立时间	2008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1716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72999996A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B144055465-6/6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刘士虎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原发证日期：2015年06月17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190186-kj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业 务 范 围</td> </tr> <tr> <td style="padding: 10px;">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 vertical-align: bottom;">  <p>2025年02月14日</p> <p>No.BF 0092326</p> </td> </tr> </table>	业 务 范 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p>2025年02月14日</p> <p>No.BF 0092326</p>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楼1301																																																			
建立时间	2008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1716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72999996A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B144055465-6/6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刘士虎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原发证日期：2015年06月17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190186-kj																																																			
业 务 范 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p>2025年02月14日</p> <p>No.BF 0092326</p>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企业法定代表人	朱洪博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资质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	发证机关	预览
1	设计资质	A144001895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甲级	2023-12-29	2028-12-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 href="#">证书信息</a>
2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甲级				
3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				
4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5		工程设计环境工程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	A244001892	2024-11-11	2029-01-08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 href="#">证书信息</a>
6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水力发电(含抽水蓄能、潮汐)专业乙级					
7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8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					
9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变电工程专业乙级					
10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输电工程专业乙级					
11	勘察资质	B144055465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2025-02-14	2030-02-1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 href="#">证书信息</a>
12	监理资质	E244802086	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乙级	2024-03-22	2027-07-1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 href="#">证书信息</a>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5 6 9 8 5 5 6 8 0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 bm10000002 备案编号: 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 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二、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1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总价 325.82 (其中 设计: 277.08 )	设计服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等工作。  本项目为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道路全长约 1079m,红线宽约 45m,道路两侧各设 4 米管线控制带。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综合市政管线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管线)、照明及交安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最终建设规模以批复为准。	2022 年 5 月 5 日	非常满意 (90~100)	56-71
2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总价 295.19 (其中 设计: 258.48 )	设计服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等工作。  新建约 45m*904m 市政道路。最终建设规模以批复为	2024 年 9 月 9 日	非常满意 (90~100)	72-88

				准。			
3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	总价 313.28（其中设计 258.58）	设计服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 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等工作。 新建约 16m*266m、16m*196m、16m*624m、25m*933m 四段市政道路。最终建设规模以批复为准。	2024 年 9 月 9 日	非常满意（90~100）	89-105
4	惠东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惠东县大洲片区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沿江北路）勘察设计	总价 1416.90888（其中设计费 1033.66096）	本项目起点与惠东大道立体交叉，终点与环城西路立体交叉，路线全长 5.1k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四车道，为新建道路项目，全线共设置 3 处互通立交，预留一处分离式立交。本项目投资估算总金额约 76860.63 万元（具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为准），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43879.90 万元（最终以财政预算审定为准）。 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2022 年 5 月 12 日	履约评价良好	106-122
5	惠东县代建项目管理局	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	总价 553.4（其中设计费 523.639779）	本项目路线全长 4.028km，设置中桥 78.5m/1 座，涵洞 7 道主要平面交叉 4 处。全线采用一级公路结合城市主干路标准，路基标准宽度 50m，设计车速 60km/h，	2021 年 3 月 26 日	履约评价良好	123-130

				<p>主线双向 6 车道,含非机动车道、人行道等。</p> <p>项目包括道路、桥涵、排水、交通、绿化、电力通信及照明等各项内容</p>			
6	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314.2433 (设计费)	<p>本项目新建里程长约 998.787m,道路总体呈东西走向,西起规划一路,东止于南国东路。按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50km/h,道路红线宽度 40m。本次设计的路面形式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全线共 4 处平交,全线设有人行天桥一座,2-6X3.5m 箱涵一座,1-3.6X2m 箱涵一座。工程设计范围: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桥涵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p>	2022 年 5 月 12 日	履约评价优秀	131~139
7	深圳市龙华排水公司	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总价 2182.9625 (其中勘察费 530.1093)	<p>首次进场项目(二期)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 2330 个非政府投资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的结构性、功能性隐患进行改造修复,排水户雨污水管网接驳、立管改造、路面恢复、绿化恢复等工程内容。首次进场项目(二期)合计匡算总投资 190360.44 万元,其中观湖龙华片区匡算总投资 68760.41 万元,其中建安费 55595.18 万元。</p>	2022 年 9 月 27 日	履约评价良好	140~145
8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	总价 1727.367565 (其中勘察费 375.514689)	<p>为全面推进我区小区排水管渠专业化管养,提高污水收集率和雨污分流率,保障水污染治理成效、实现河流湖泊长治久清,南山区实施了排水管</p>	2021 年 5 月 17 日	履约评价良好	146~152

		计) II 标段合同		<p>理进小区工作。本工程拟对排水公司进小区前发现的管网缺陷进行修复改造。</p> <p>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估算总投资约 95845 万元,拟分两个标段招标,本标段暂定建安费为 40734.125 万元,本次招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勘察测量、初步设计(含调查、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服务、验收及竣工图缩制等。</p>			
9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可研及勘察设计)	1422.5633 万,其中勘察费 314.1337 万	<p>在人才公园南侧、北河入深圳湾内湖的河口右绿地,新建 2.2 万 m<sup>3</sup> 调蓄池,有效水深为 10.6m。主要工作内容(相关专题研究报告除外)包括但不限于:1)可行性研究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探测、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工作。</p>	2022 年 5 月 25 日	履约评价优秀	153~163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一) 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成高科技城建（中标）2022-007 号

(牵头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所递交的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勘察报价：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柒仟叁佰伍拾元整（小写）487350.00 元

设计报价：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柒万零捌佰柒拾贰元整（小写）2770872.00 元

勘察、设计服务周期：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满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等文件要求。勘察（含测量）设计成果坐标系满足发包人要求，电子版图纸资料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大地 2000 坐标系、西安 80 坐标系、成都东带坐标系等。

设计负责人：燕春林

证书编号：2151511

勘察负责人：罗军

证书编号：AY205101742/工 46575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到成都东部新区玉成街道企业总部未来科技城集团与我方签订勘察设计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3.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中标合同金额的 10%，即 3258222\*10%=325822.2（人民币叁拾贰万伍仟捌佰贰拾贰元贰角）。

特此通知。

招标人：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2022 年 4 月 6 日



### 三、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项目名称）勘察设计/标段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4.1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对外联系，成员单位积极配合，共同实施本项目。

4.2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设计工作，设计服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等工作。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勘察工作，勘察（含钻孔测量）服务包括工程勘察（含护壁）、测量（钻孔测量）、定线、定位、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支护专项设计、后续服务等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其他成员单位名称：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 2. 合同

合同编号：KJCJS-HY-E-202204-013

项目名称：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

立项批复文号：成高发规审【2022】10号

子项名称：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甲方（委托人）：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勘察、设计）：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人、设计人）、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勘察人）

2022年5月

## 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委托人（甲方）：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乙方）：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人、设计人）、  
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勘察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测绘、设计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标段工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 1、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招标文件；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投标文件；
- 7、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含义不一致或互相矛盾时，以上述顺序在前者优先。

###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
- 2、建设地点：成都高新区未来科技城草池街道

3、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为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道路全长约 1079m，红线宽约 45m，道路两侧各设 4 米管线控制带。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综合市政管线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管线）、照明及交安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最终建设规模以批复为准。

### 三、工作内容

本合同勘察、设计项目的工作内容：

（1）本项目的勘察（含钻孔测量）、设计及后续服务等工作。其中，勘察（含钻孔测量）服务包括工程勘察（含护壁）、测量（钻孔测量）、定线、定位、管探、物探及现场配合、深基坑支护专项设计、后续服务等工作；设计服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 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等工作。

(2) 乙方负责勘察设计涉及到的专业评审会费用；乙方勘察单位负责办理地勘手续涉及到的占道费用、青苗补偿费等。

(3) 如乙方无法独立完成的设计内容（如水利、人防、交安、路灯、外电接入等），经甲方同意后，可以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完成；

(4) 设计时应考虑燃气、军缆、自来水、通讯管线等的位置预留，并在设计文件中体现；

(5) 乙方应当依据《成都高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造价限额指标管理办法》（“成高办法[2019]103号”），多方案比较，限额设计，采纳甲方及项目清单编制单位关于限额设计的意见、建议，且不得因此拖延设计时间。

(6) 勘察单位负责办理地勘涉及到的评审费、服务费、机械费、占道费、青苗补偿费用及勘察进场手续的办理费用等，以及完成勘察工作所需的各类费用均考虑在勘察费中标价综合单价。

备注：

1、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调整实施范围及深度；乙方已在投标时充分考虑此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签约后不得以此作为理由提出任何形式的索赔和价格调整。

2、乙方完成设计成果并完成审查后，因非乙方原因引起的设计方案出现颠覆性变化，需重新进行设计的，甲方增付、调整费用另行协商。

3、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取消某一项或子项目的部分设计，乙方应无条件响应，取消部分不计费，且设计费报价比例不作调整。

**四、勘察设计周期：**60 日历天，后期服务时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勘察工作满足设计进度要求。

**五、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满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等文件要求。勘察（含测量）设计成果坐标系满足发包人要求，电子版图纸资料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大地 2000 坐标系、西安 80 坐标系、成都东带坐标系等。

**六、勘察项目负责人：**罗军，电话：18908009367。

**设计项目负责人：**燕春林，电话：15882296039。

#### 七、勘察设计费

1、暂定合同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3073794.34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零柒万叁仟柒佰玖拾肆元叁角肆分），增值税为¥184427.66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肆仟肆佰贰拾柒元陆角陆分），价税合计¥3258222.00元（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伍万捌仟贰佰贰拾贰元整）。

以上合同暂定金额含：

暂定勘察费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459764.15元（大写人民币肆拾伍万玖仟柒佰陆拾肆元壹角伍分），增值税为¥27585.85元（大写人民币贰万柒仟伍佰捌拾伍元捌角伍分），价税合计¥48735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捌万柒仟叁佰伍拾元整）；

暂定设计费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2614030.19元（大写人民币贰佰陆拾壹万肆仟零叁拾元壹角玖分），增值税为¥156841.81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陆仟捌佰肆拾壹元捌角壹分），价税合计¥2770872.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柒万零捌佰柒拾贰元整）。

#### 1.1 设计费

设计费：按照2002年1月7日《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规定的《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算的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控制价系数×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95.00%）计取。（此价为含税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1.1.1 设计费

a、设计费=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控制价系数×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95.00%）。

b、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0.9）×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0）

c、本项目设计控制价系数=80%

d、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设计费投标报价/设计费招标控制价=95.00%（四舍五入，百分比精确至小数点后2位。）

e、设计费结算时设计服务费计费额以高新区评审中心审核批准的工程施工招标控制价（不含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若未进行施工招标控制价评审，则按经高新区评审中心审核批准的概算金额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含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若未进行概算评审，则委托第三方对乙方编制的概算金额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含暂列金）进行评审，评审结果作为计费基数。

f、工作量比例：各阶段的工作量比例根据工程类型按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件的规定计取。

g、设计费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认可的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 1.2 勘察费：

1.2.1 结算费用按经甲方审核认可的勘察成果报告作为依据进行结算。最终勘察费结算金额以甲方认可的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a、结算时勘察费以下式进行结算。

b、勘察费结算价=中标的勘察费综合单价（541.50元/米）×实际工作量。

c、结算勘察工程量按实结算（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勘察单位负责办理地勘涉及到的评审费、服务费、机械费、占道费、青苗补偿费用及勘察进场手续的办理费用等，所有完成勘察工作所需的各类费用均包含在勘察费中标价综合单价。

d、勘察费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认可的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2、勘察设计费包含且不限于：

本项目建设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含护壁、钻孔测量、定线、定位、工程地质勘察、岩土设计、管探、物探、深基坑专项论证等完成施工的勘察和岩土设计的相关工作）、方案设计、行洪论证（如有）、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勘察设计修改变更以及后续服务，配合完成规划和可研编制、国土手续、初设和概算报审、招标、环评、水保、行洪论证等项目前期和报规报建工作以及甲方单独委托的涉及本项目的其他专项工程设计等相关工作，同时配合完成竣工图编制、专项验收、竣工验收备案、结算审核等相关工作；以及与勘察设计工作相关的各种评审费用（含评审费、专家费、会务费）、因项目建设需要举行的委托人内部审查和外部审查专家会专家费用（如方案、初设专家审查会及现场设计专家指导等）、交通、设备、资料、风险、保险、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为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所有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

#### 八、费用支付

支付方式：甲方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如乙方为联合体，则按联合体协议分别支付）支付，支付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不就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1、勘察费支付：

（1）勘察工作完成后，乙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经图审通过后，甲方支付经图审通过后的勘察报告计算得出的价款的50%。

（2）工程基础施工完毕，与勘察结果相符，并按甲方档案管理要求归档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至经图审通过后的勘察报告计算得出的价款的80%。

（3）配合甲方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办理结算单，待审计部门办理完本合同结算审计后，以审计部门结算审定金额为准，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

##### 2、设计费支付：

（1）合同签订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请款申请及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设计费的10%作为首付款。

（2）初步设计完成通过甲方或相关部门审查合格且编制完成初步设计概算（具备编制工程量清单深度）的条件后60个工作日内（以甲方审定的初步设计概算为计费基数计算本次所支付的设计费），付至审定金额的20%。

（3）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图审合格后，乙方按甲方要求完成资料归档后60个工作日内，付至结算金额【以经评审的建安工程费（不含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的60%。

（4）项目竣工后，付至结算金额（以经评审的建安工程费（不含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的90%。

（5）待审计部门办理完本合同结算审计后，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

注：（1）若初步设计文件审查通过后，两年内未开展施工图设计工作，则以甲方审定的初步设计所对应的设计概算为基数计算应支付的设计费，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20% 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2）若施工图设计完成且图纸经甲方认可，两年内项目未实施，则以甲方认定的施工图预算（不含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60% 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说明：付款时，乙方需提供的相应资料按甲方的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3、乙方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金的金额为：325822.20 元，通过乙方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帐方式或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银行保函方式或提供甲方认可的国有平台担保公司出具商业保函方式缴纳，须在甲方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20 个工作日内提交。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施工图设计完成并审查通过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息）。

履约保证金的扣除：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视情况扣除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

#### 九、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有关事宜
1	规划资料	1	含电子文件

#### 十、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数量及进度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有关事宜
1	测绘成果资料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2	地质勘察报告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3	方案设计文件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4	初步设计文件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5	初设概算文件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6	施工图设计文件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7	相关方案和效果图模型资料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8	多媒体视频资料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9	BIM 模型	BIM 模型需达到施工图深度

以上资料均为正式成果文件，并另外提供电子文档；若甲方需要补充成果文件，乙方无偿提供。

#### 十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按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内容，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勘察和设计。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不违反勘察和设计规范前提下，进行勘察和设计修改并完成勘察和设计审查，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格审查批复意见。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勘察和设计修改费用已包含在比选申请报价中，甲方不予另行支付。

3、若乙方的技术水平、服务态度、人员配备及到位情况等不能满足本项目建设进度要求时，甲方有权另行确定勘察设计方。

4、甲方将按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办法对乙方进行评价、考核以及追究相应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业务能力等进行评价和考核。对未通过甲方考核的主要管理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更换。同时，按照 14.9 条规定予以处罚。若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在更换 3 次后仍未能通过甲方考核，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二、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要求进行勘察和设计，各勘察、测绘、测量和设计阶段的内容和深度应满足相关标准、规范和甲方要求，并对其负责。乙方有义务将节约投资的新技术、新工艺、新型材料等用于设计中，甲方有权在设计中提出自身认为更经济合理的设计优化要求，乙方需在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的前提下尽量满足甲方的要求，同时对于可能导致投资增加的设计变更 或措施调整应事先报告甲方，经同意后方可调整。

2、乙方应为工程勘察和设计工作安排符合资格要求的工作人员，并保证其能胜任本职工作。

3、乙方按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内容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4、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数量提供所有为完成勘察、测绘和设计所必需的研究试验阶段性或成果性报告，接受甲方或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并对相关问题作出澄清和解答。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根据需要及时到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

- (1) 开工前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做好设计文件的技术交底工作；
-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有能力及时处理与解决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
- (3)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积极配合甲方对施工及设计方案进行优化设计；
- (4) 参与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因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 (5) 参加本工程的交工、竣工验收，并配合质量监督部门校核工程是否按设计施工。

5、乙方应参加与勘察和设计相关的各种技术协调会、技术交流会和方案分析会，并按会议要求完成相关工作，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出具甲方需要的各种方案论据。

6、开工后，乙方应派驻现场代表参加工程例会或应甲方要求到施工现场解决施工中设计图纸问题，并及时配合处理施工中发生的与设计有关的问题，随时接受甲方和工程施

工单位在设计上的咨询并将咨询结果整理后提交书面答复。原则上派驻代表须具备良好的满足甲方及项目实际需求的专 业能力，并进行驻场配合。

7、工程结束之前，乙方应保证该工程主要设计人员的稳定，以确保设计后现场服务的质量。若甲 方认为乙方的设计人员资质不符合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通知乙方予以更换，乙方不得拒绝。若乙方中途更换主要设计人员，应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认可。

8、乙方应严格控制因其设计变更所导致的工程投资的增加，重大设计需要修改变更的，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主设计师须及时到场，一般变更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做出变更修改设计，提交给甲方，复杂变更设计提交时间经双方进行协商后确定。

9、乙方在进行勘察、测绘和设计时，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措施，如乙方未能采取有效的措施，而发生的与勘察、测绘和设计活动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赔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负责。对于乙方在勘察、测绘和设计过程中发生的人员伤亡，或者造成第三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或由此而引起的其他一切损害和损失，甲方均不承担责任。乙方为实施本工程，应购买有关的雇主责任保险（如工程勘察的人身安全险和设备险等），以使本工程顺利进行，本合同价款已包含该保险费用。

10、乙方根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交的所有文件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归甲方所有。上述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申请权、版权（著作权）、研究成果署名权、奖项申报申请权、获得报酬权、非专利技术所有权、商誉等。

11、对于已经获得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甲方认为有部分工程需要优化时，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进行优化设计，其费用均应计入勘察设计费报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费用。

12、乙方在勘察设计过程中，须调查项目取土地、弃土地、建筑材料供应。

13、勘察设计过程中，如本项目涉及铁路、公路、轨道交通、航道、水利、水电气讯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域的，乙方应自行协调相关部门（或单位）取得为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所需有关资料，完成专项设计及相应的论证、报审工作并承担相应风险及有关费用。

14、乙方应配合甲方（或甲方确定的单位）完成相关工作，不另行计取费用，包含但不限于：

（1）积极配合甲方完成规划和可研编制、国土手续、初设和概算报审、招标、环评、水保等前期工作。

（2）协助办理项目用地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规划验收、竣工验收等所需并通过政府相关部门认可的勘察、测绘、设计资料和成果文件，积极配合甲方完善并完成项目从规划、建设、验收、移交等手续办理工作。

（3）配合甲方做好工程档案的整理和归档工作。

（4）配合后续单位进行施工等。

15、乙方负责办理勘察和设计文件的技术审查和行政审查，甲方予以配合。

16、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且乙方不得为此拖延工期，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 十三、甲方违约责任

由于甲方条件，或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或对其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或未按期提供设计必需的资料、工作条件，而造成设计的返工、停工、窝工或修改设计，乙方可要求甲方延长一定的日期提交成果资料。

### 十四、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具体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1) 因勘察、测绘和设计质量不合格的，由乙方无偿补充完善勘察、测绘和设计任务。若因此造成返工损失的，甲方有权按损失的大小扣减勘察费和设计费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赔偿金额为 5 万元-50 万元（涉及勘察、设计费总额 < 100 万，按 5 万元收取；100 万元 ≤ 涉及勘察、设计费总额 ≤ 1500 万元的线性插入法计算收取金额；涉及勘察、设计费总额 > 1500 万元的按 50 万元收取）。若乙方未按甲方要求补充完善勘察、测绘和设计任务，甲方可另委托其他单位实施，乙方应承担甲方为补充完善勘察、测绘和设计任务所花费的全部费用。

(2) 因乙方编制的相关技术文件出现严重错误或重大遗漏，乙方应及时负责修改或补充，甲方有权扣减相应勘察费和设计费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5 万元-50 万元（涉及勘察、设计费总额 < 100 万，按 5 万元收取；100 万元 ≤ 涉及勘察、设计费总额 ≤ 1500 万元的线性插入法计算收取金额；涉及勘察、设计费总额 > 1500 万元的按 50 万元收取）。

(3) 由于乙方原因发生重大设计变更，导致工程结算价超过控制价，甲方有权同比例扣减设计费，扣款比例为设计费总额 50%。

重大设计变更指：改变了初步设计审定的设计方案、主要设备选型、工程规模、建设标准等原则意见的设计变更，单项设计变更项目金额超过 200 万元或累计超过概算金额的 5% 较低金额。

(4) 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重大工程质量事故，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和设计费，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且甲方有权报请有关主管部门视事故造成的损失情况给予其他处罚。

(5) 因乙方自身原因发生工程变更或变更下发不及时，造成施工现场损失的，乙方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和设计费，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未按约定的时间及份数交付正式成果文件的，甲方有权按以下约定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延误 1 天，减收该项目应收勘察费和设计费总额的 1%。乙方

延迟履行超过 30 天，视为乙方不能履行合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甲方一切损失。

2、乙方未按照国家现行的强制性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进行勘察、测绘和设计，或未根据成果资料进行勘察、测绘和设计，或乙方在设计文件中指定或变相指定材料或设备生产厂、供应商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按 5-50 万元/次向乙方收取违约金（涉及材料或设备总价<100 万，按 5 万元/次收取；100 万元 $\leq$ 涉及材料或设备总价 $\leq$ 1500 万元的线性插入法计算收取金额；涉及材料或设备总价>1500 万元的按 50 万元/次收取）。

3、因勘察、测绘和设计深度不够、资料不足、方案缺陷以及勘察、测绘和设计质量低劣而被要求返工而造成质量问题的，除由乙方负责继续完善外，甲方还可视造成的时间延误和费用损失，扣减乙方相应费用，要求甲方赔偿返工造成的损失。

4、乙方若未及时选派合格的设计代表配合施工现场，或未能在甲方和乙方约定的时间内给予答复、完成变更设计的，延期超过 7 天（含），甲方有权向乙方按 5000 元-5 万元/天·次收取违约金（合同<暂定>金额<100 万，按 5000 元/天·次收取；100 万元 $\leq$ 合同<暂定>金额 $\leq$ 1500 万元的线性插入法计算收取金额；合同<暂定>金额>1500 万元的按 5 元/天·次收取）。

5、乙方应参加本项目勘察、设计相关的各种技术协调会、技术交流会和方案分析会，乙方参会人员未按照甲方要求指派人员参会，每次支付违约金 1000 元/人。乙方未按约定时间参会，甲方书面警告一次，累计警告三次的罚款 10000 元。

6、因乙方原因合同终止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价格 5%的违约金，违约金低于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委托其他方完成本合同下勘察和设计工作所发生的额外费用），并应就差额部分向甲方进行赔偿。

7、因乙方原因合同终止的，乙方应当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发生下列情况，给甲方造成工期延误或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在收到甲方或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查意见后，乙方未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对勘察成果、设计文件、专题研究报告的修改；

(2)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3)乙方若未及时选派合格的设计代表进驻施工现场，或未能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给予答复、完成变更设计；

(4)未经甲方同意，主要设计人员发生变更的。

8、勘察负责人及主要人员和设计负责人及主要人员无正当理由不得更换，前述正当理由仅指相关人员健康状况、真实离职等，且更换人员的专业能力需不低于原来的。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按 2 万元-10 万元/人·次收取违约金（合同<暂定>金额<100 万，按 2 万元/人·次收取；100 万元 $\leq$ 合同<暂定>金额 $\leq$ 1500 万元的线性插入法计算收取金额；合同<暂定>金额>1500 万元的按 10 万元/人·次收取）；乙方无正当理由更换负责人及主要人员和设计负责人及主要人员 2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9、勘察负责人及主要人员和设计负责人及主要人员职业技能或工作时间无法匹配本合同工作要求的，乙方在相关事实发生/被发现或有可预见时，即可要求甲方更换人员、增加人员，乙方应当同意。若因乙方未能及时增加、更换相关人员导致延误、质量问题的，除应当依据本合同对造成的延误及质量问题承担相应责任外，还应当就不响应甲方管理要求的行为承担1万元-5万元/人·次收取违约金（合同〈暂定〉金额<100万，按1万元/人·次收取；100万元≤合同〈暂定〉金额≤1500万元的线性插入法计算收取金额；合同〈暂定〉金额>1500万元的按5万元/人·次收取。若乙方的勘察负责人及主要人员和设计负责人及主要人员在更换3次后仍未能通过甲方考核，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0、乙方勘察设计人员在配合完成相关工作时，提交的相关工作成果粗糙、敷衍了事或者拒绝配合完成相关工作，影响工作正常开展的，甲方有权按5000元-20000元/次收取违约金。

### 十五、现场服务

乙方对所承担勘察和设计任务的工程建设项目应提供技术服务，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问题，处理设计变更相关工作，按要求进行设计总结等。

### 十六、合同解除的情形

#### 1、合同解除

(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随时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2) 未开展勘察或设计工作的，甲方不做补偿。

(3) 已开展勘察或设计工作的，按乙方已完成且经甲方确认合格的工作所占全部工作的比例支付其相对应的费用，甲方无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乙方在收到甲方终止或解除合同指令后10日内，提供已完工作的成果资料。合同生效后，若乙方单方擅自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终止或解除，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且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

(4) 合同解除后，合同中关于知识产权、保密及违约责任等的约定仍然有效。

#### 2、不可抗力

(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合同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价款的支付按照本合同第16.1条的约定执行。

(2) 不可抗力是指乙方和甲方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不可抗力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收集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据。

(3)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如不可抗力持续发生，合同一方当事人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当事人提交中间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28 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4) 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双方按以下原则承担：

a. 不能按期完工的，应合理延长工期，乙方不需支付逾期完工违约金。甲方要求赶工的，乙方应采取赶工措施，赶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b. 迟延履行期间发生的不可抗力，合同一方当事人迟延履行，在迟延履行期间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责任。

c. 不可抗力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任何一方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 **十七、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 并承担赔偿责任。

#### **十八、其他**

1、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乙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2、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乙方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

3、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如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乙方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乙方结算价款中扣除不足部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未出现应支付违约金的情形，或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后尚有剩余，甲方在竣工验收后 9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

4、因勘察或初步设计原因造成工程结算价高于中标价的，勘察或设计单位应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5、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其指定的第三方。

6、鉴于项目特殊性，甲方进行的前期工作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具体金额以甲方认可为准，乙方应及时支付，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相关勘察设计费。

7、非乙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方案重大调整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本项目暂停、推迟甚至取消，勘察设计费仍按招标文件确定的计算方式计算和支付。

8、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工程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甲乙双方各执捌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10、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终止。

1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2022年05月05日

乙方（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2022年05月05日

乙方（勘察人）：四川省治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2022年05月05日

### 3. 履约证明

## 履约年度评价表

合同编号	KJCJS--HY-E-202204-013	合同名称	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项目阶段	设计阶段	项目名称	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顾客单位名称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2.6~2024.9				
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100~90	满意 89~80	基本满意 79~60	不满意 59~30	极不满意 29~0
调查具体内容					
成果质量	√				
专业技术水平	√				
经济合理性	√				
创新性（如新理念、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	√				
进度控制	√				
服务响应与沟通协调	√				
问题解决	√				
后期配合	√				
与同行业对比领先程度	√				
对本项目的综合评价及具体意见	<p>设计单位在项目建设期间积极沟通，按我方建设需求设计，尽心尽责、较高的完成项目图纸设计，对现场的问题及时跟进处理，确保了项目顺利完成。</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5年5月9日         </div>				

(二)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成高科技城建（中标）2024-029 号

(牵头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07 月 22 日所递交的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勘察报价: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柒仟壹佰叁拾柒元整(小写)367137.00 元

设计报价: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捌万肆仟捌佰贰拾贰元叁角贰分(小写)2584822.32 元

勘察、设计服务周期:30 日历天。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满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等文件要求。勘察(含测量)设计成果坐标系满足发包人要求,电子版图纸资料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大地 2000 坐标系、西安 80 坐标系、成都东带坐标系等。

设计负责人:彭小东

证书编号:163330281

勘察负责人:宋志坚

证书编号:AY15510094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到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大厦与我方签订勘察设计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3.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中标合同金额的 10%,即  $2951959.32 \times 10\% = 295195.93$  元(人民币贰拾玖万伍仟壹佰玖拾伍元玖角叁分)。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08 月 06 日



### 三、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项目名称）勘察设计 / 标段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所有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BIM模型等工作。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勘察（含钻孔测量）及后续服务工作，包括工程勘察（含护壁）、测量（钻孔测量）、定线、定位、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支护专项设计、后续服务等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肖芳（签字或盖章）

其他成员一名称：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朱汇（签字或盖章）

2024年07月22日

注：

1、本协议书为联合体投标时适用，非联合体投标时不需填报。如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删除“三、联合体协议书”，以下章节的序号依次递补。如“四、勘察和设计人员配置”变为“三、勘察和设计人员配置”，其他的依次类推。

2、其中涉及联合体成员数量的格式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可以修改。

## 2. 合同

合同编号: KICT-E-20240903-009  
2024IX-050

项目名称: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立项批复文号: 成高发改审函【2024】6号

子项名称: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甲方(委托人):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勘察、设计人): (牵头人、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勘察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

签约时间: 2024年9月9日

##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项目名称）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乙方）：（牵头人、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勘察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测绘、设计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标段工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 1、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合同条件及合同附件（含变更合同的补充协议书）；
- 7、合同技术规范书（含合同技术规范书的变更）；
- 8、投标文件；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含义不一致或互相矛盾时，以上述顺序在前者优先。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 2、立项批复文号：成高发改审函【2024】6号
- 3、子项名称：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 4、建设地点：成都高新区未来科技城
- 5、项目规模：新建约45m\*904m市政道路。最终建设规模以批复为准。

### 三、工作内容

本合同勘察、设计项目的工作内容：

(1) 本项目的勘察（含钻孔测量）、设计及后续服务等工作。其中，勘察（含钻孔测量）服务包括工程勘察（含护壁）、测量（钻孔测量）、定线、定位、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支护专项设计、后续服务等工作；设计服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 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等工作。

(2) 若乙方无专项设计资质，需选择设计总包单位推荐经委托人同意的专业设计单位进行设计。乙方负责牵头组织各专项设计单位完成专项设计，直至盖章出图。

(3) 设计时应考虑燃气、军缆、自来水、通讯管线等的位置预留，并在设计文件中体现；

(4) 乙方应当依据《成都高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造价限额指标管理办法》（“成高管办法[2019]103号”），多方案比较，限额设计，采纳甲方及项目清单编制单位关于限额设计的意见、建议，且不得因此拖延设计时间。

(5) 勘察单位负责办理地勘涉及到的评审费、服务费、机械费、占道费、青苗补偿费用及勘察进场手续的办理费用等，完成勘察工作所需的各类费用均考虑在勘察费中标价综合单价。

备注：

1、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调整实施范围及深度；乙方已在投标时充分考虑此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签约后不得以此作为理由提出任何形式的索赔和价格调整。

2、乙方完成设计成果并完成审查后，因非乙方原因引起的设计方案出现颠覆性变化，需重新进行设计的，甲方增付、调整费用另行协商。

3、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取消某一单项或子项目的部分设计，乙方应无条件响应，取消部分不计费，且设计费报价比例不作调整。

**四、勘察设计周期：**\_\_\_30\_\_\_日历天，后期服务时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勘察工作满足设计进度要求。

**五、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满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等文件要求。勘察（含测量）设计成果坐标系满足甲方要求，电子版图纸资料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大地 2000 坐标系、西安 80 坐标系、成都东带坐标系等。

六、勘察项目负责人：宋志坚，电话：15882056837。

设计项目负责人：彭小东，电话：18228097100。

#### 七、勘察设计费

7.1 暂定合同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2784867.28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捌万肆仟捌佰陆拾柒元贰角捌分），增值税为¥167092.04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柒仟零玖拾贰元零肆分），价税合计¥295.195932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伍万壹仟玖佰伍拾玖元叁角贰分）。

以上合同暂定金额含：

暂定勘察费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346355.66元（大写人民币叁拾肆万陆仟叁佰伍拾伍元陆角陆分），增值税为¥20781.34元（大写人民币贰万零柒佰捌拾壹元叁角肆分），价税合计¥367137.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万柒仟壹佰叁拾柒元整）；

暂定设计费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2438511.62元（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捌仟伍佰壹拾壹元陆角贰分），增值税为¥146310.7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陆仟叁佰壹拾元柒角），价税合计¥2584822.32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捌万肆仟捌佰贰拾贰元叁角贰分）。

#### 7.2 设计费结算

设计费：按照2002年1月7日《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规定的《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算的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控制价系数×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95.00%）计取。（此价为含税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a、设计费=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控制价系数×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95.00%）。

b、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0.9）×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

c、本项目设计控制价系数=80%

d、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设计费投标报价/设计费招标控制价=95.00%（四舍五入，百分比精确至小数点后2位。）2720865.60

e、设计费结算时计费额以经甲方认可的审计部门竣工结算审定的工程费金额作为计费基数。

f、工作量比例：各阶段的工作量比例根据工程类型按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件的规定计取。

g、设计费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认可的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 **7.3 勘察费结算**

勘察费：结算费用按经甲方审核认可的勘察成果报告作为依据进行结算。

a、结算时勘察费以下式进行结算。

b、勘察费结算价=中标的勘察费综合单价（541.50元/米）×实际工作量。

c、结算勘察工程量按实结算（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勘察单位负责办理地勘涉及到的评审费、服务费、机械费、占道费、青苗补偿费用及勘察进场手续的办理费用等，所有完成勘察工作所需的各类费用均包含在勘察费中标价综合单价。

### **7.4 勘察、设计人的合同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及全过程技术服务工作内容的全部价格体现，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建设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含护壁、钻孔测量、定线、定位、工程地质勘察、岩土设计、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专项论证等完成施工的勘察和岩土设计的相关工作）、方案设计、行洪论证（如有）、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勘察设计修改变更以及后续服务，配合完成规划和可研编制、国土手续、初设和概算报审、招标、环评、水保、行洪论证等项目前期和报规报建工作以及甲方单独委托的涉及本项目的其他专项工程设计等相关工作，同时配合完成竣工图编制、专项验收、竣工验收备案、结算审核等相关工作；以及与勘察设计工作相关的各种评审费用（含评审费、专家费、会务费）、因项目建设需要举行的委托人内部审查和外部审查专家会专家费用（如方案、初设专家审查会及现场设计专家指导等）、交通、设备、资料、风险、保险、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为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所有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

## **八、费用支付**

支付方式：甲方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如乙方为联合体，则按联合体协议分别支付）支付，支付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不就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8.1 勘察费支付：**

（1）勘察工作完成后，乙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经图审通过后6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经图审通过后的勘察报告计算得出的价款的65%。

(2) 配合甲方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至经图审通过后的勘察报告计算得出的价款的 80%。

(3) 本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并办理完本合同结算 60 个工作日内，提供甲方认可的合格支付凭证后 6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最终结算勘察费的 100%。

#### 8.2 设计费支付：

(1) 合同签订后，由乙方方向甲方提交书面请款申请及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暂定设计费金额的 10%作为预付款。

(2) 初步设计完成，通过甲方或相关部门审查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暂定设计费金额的 20%。

(3) 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图审合格、配合完成财政评审后，乙方按甲方要求完成资料归档后 60 个工作日内，付至计算金额（以经评审的招标控制价中建安工程费（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的 60%。

(4)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计算金额（以已完工程量价款对应进度累计值作为计费基数）的 80%。

(5) 本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并办理完本合同结算，提供甲方认可的合格支付凭证后 6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最终结算设计费（以最终经结算审计的工程费金额作为计费基数）的 100%。

#### 8.3 设计费支付的其他情况：

(1) 若初步设计文件审查通过后，两年内未开展施工图设计工作，则以甲方审定的初步设计所对应的设计概算为基数计算应支付的设计费，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2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2) 若施工图设计完成，经图审合格，且完成财政评审后，两年内项目未实施，则以经评审的招标控制价中建安工程费（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6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3) 若施工图设计完成，经图审合格，且完成财政评审后，项目部分实施，实施部分（以甲方认定范围为准）按第八款第 2 条设计费支付，甩项部分则以甲方认定的施工图预算（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6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4) 若上述情况均不符合，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说明：付款时，乙方需提供的相应资料按甲方的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8.4 乙方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金的金额为：295195.93 元，通过乙方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或银行保函方式或保证保险方式缴纳，须在甲方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20 个工作日内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1) 通过设计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施工图设计完成并通过审查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息）。

(2) 通过以符合发包人要求的保函或保证保险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保函或保证保险自发包人与设计人签订合同之日起生效，并至施工图设计完成并通过审查后届满，保函或保证保险自有效期届满或发包人提前终止保函或保证保险之日起失效。若本项目在保函或保证保险原有效期内未完成施工图设计审查，设计人须无条件延长保函或保证保险有效期直至施工图设计通过审查，若未延长的，发包人有权停止向设计人支付后续款项。

履约保证金的扣除：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视情况扣除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

#### 九、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规划资料	1 份	满足项目进度	含电子文件
2	设计任务书	1 份	满足项目进度	含电子文件

#### 十、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数量及进度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备注
1	测绘成果资料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2	地质勘察报告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3	方案设计成果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4	初步设计文件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5	初步设计文件概算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6	施工图设计文件	10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7	相关方案和效果图模型资料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

			需要提供
8	抗震审查申请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9	消防审查申请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0	建筑沙盘实体模型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1	建筑矢量模型、结构计算模型、计算书等必要文件等图纸报审资料	满足发包人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2	多媒体视频资料	无具体份数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3	BIM模型	无具体份数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说明	<p>1、所有成果应按发包人要求时限提供。</p> <p>2、所有方案、图纸等设计文件须达到发包人要求的设计深度。</p> <p>3、以上资料均为正式文件，并另外提供电子文档；若甲方需要补充成果文件，乙方无偿提供。</p>		

#### 十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按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内容，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勘察和设计。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不违反勘察和设计规范前提下，进行勘察和设计修改并完成勘察和设计审查，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格审查批复意见。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勘察和设计修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甲方不予另行支付。

3、若乙方的技术水平、服务态度、人员配备及到位情况等不能满足本项目建设进度要求时，甲方有权另行确定勘察设计方。

4、甲方将按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办法对乙方进行评价、考核以及追究相应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业务能力等进行评价考核。对未通过甲方考核的主要管理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更换。同时，按照 14.5 条规定予以处罚。若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在更换 3 次后仍未能通过甲方考核，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二、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要求进行勘察和设计，各勘察、测绘、测量和设计阶段的内容和深度应满足相关标准、规范和甲方要求，并对其负责。乙方有义

务将节约投资的新技术、新工艺、新型材料等用于设计中，甲方有权在设计中提出自身认为更经济合理的设计优化要求，乙方需在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的前提下尽量满足甲方的要求，同时对于可能导致投资增加的设计变更或措施调整应事先报告甲方，经同意后方可调整。

2、乙方应为工程勘察和设计工作安排符合资格要求的工作人员，并保证其能胜任本职工作。

3、乙方按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内容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4、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数量提供所有为完成勘察、测绘和设计所必需的研究试验阶段性或成果性报告，接受甲方或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并对相关问题作出澄清和解答。乙方应派专人根据需要及时到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

(1) 开工前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做好设计文件的技术交底工作；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有能力及时处理与解决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

(3)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积极配合甲方对施工及设计方案进行优化设计；

(4) 参与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因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5) 参加本工程的交工、竣工验收，并配合质量监督部门校核工程是否按设计施工。

5、乙方应参加与勘察和设计相关的各种技术协调会、技术交流会和方案分析会，并按会议要求完成相关工作，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出具甲方需要的各种方案论据。

6、开工后，乙方应派驻现场代表参加工程例会或应甲方要求到施工现场解决施工中发现的设计图纸问题，并及时配合处理施工中发生的与设计有关的问题，随时接受甲方和工程施工单位在设计上的咨询并将咨询结果整理后提交书面答复。原则上派驻代表须具备良好的满足甲方及项目实际需求的专业能力，并定期驻场办公。

7、工程结束之前，乙方应保证该工程主要设计人员的稳定，以确保设计后现场服务的质量。若甲方认为乙方的设计人员资质不符合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通知乙方予以更换，乙方不得拒绝。若乙方中途更换主要设计人员，应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认可。

8、乙方应严格控制因其设计变更所导致的工程投资的增加，重大设计需要修改变更的，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主设计师须及时到场，一般变更应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变更修改设计，提交给甲方，复杂变更设计提交时间经双方进行协商后确定。

9、乙方在进行勘察、测绘和设计时，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措施，如乙方未能采取有效的措施，而发生的与勘察、测绘和设计活动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

赔、损失赔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负责。对于乙方在勘察、测绘和设计过程中发生的人员伤亡，或者造成第三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或由此而引起的其他一切损害和损失，甲方均不承担责任。乙方为实施本工程，应购买有关的雇主责任保险（如工程勘察的人身安全险和设备险等），以使本工程顺利进行，本合同价款已包含该保险费用。

10、乙方根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交的所有文件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归甲方所有。上述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申请权、版权（著作权）、研究成果署名权、奖项申报申请权、获得报酬权、非专利技术所有权、商誉等。

11、对于已经获得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甲方认为有部分工程需要优化时，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进行优化设计，其费用均应计入勘察设计费报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费用。

12、乙方在勘察设计过程中，须调查项目取土地、弃土地、建筑材料供应。

13、勘察设计过程中，如本项目涉及铁路、公路、轨道交通、航道、水利、水电气讯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域的，乙方应自行协调相关部门（或单位）取得为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所需有关资料，完成专项设计及相应的论证、报审工作并承担相应风险及有关费用。

14、乙方应配合甲方（或甲方确定的单位）完成相关工作，不另行计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 积极配合甲方完成规划和可研编制、国土手续、初设和概算报审、招标、环评、水保等前期工作。
- (2) 协助办理项目用地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规划验收、竣工验收等所需并通过政府相关部门认可的勘察、测绘、设计资料和成果文件，积极配合甲方完善并完成项目从规划、建设、验收、移交等手续办理工作。
- (3) 配合甲方做好工程档案的整理和归档工作。
- (4) 配合后续单位进行施工等。

15、乙方负责办理勘察和设计文件的技术审查和行政审查，甲方予以配合。

16、乙方应按甲方需求提交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且乙方不得为此拖延工期，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 十三、违约责任

由于甲方条件，或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或对其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或未按期提供设计必需的资料、工作条件，而造成设计的返工、停工、窝工或修改设计，乙方可要求甲方延长一定的日期提交成果资料。

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具体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提供方案设计、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或审查合格施工图设计图纸等资料，因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成果资料的交付时间，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延误超过 30 天，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提交的方案设计、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或审查合格施工图设计图纸等成果资料，因乙方原因未达到甲方要求或设计成果审查未通过，被要求返工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

3、因乙方编制的相关技术文件出现严重错误或重大遗漏，乙方应及时负责修改或补充，甲方有权扣减相应勘察费和设计费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50000 元-500000 元（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 万，按 50000 元收取；100 万元 ≤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0 万元的线性插入法计算收取金额；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0 万元的按 500000 元收取）。

4、乙方若未按甲方要求选派合格的设计代表常驻现场配合施工或参加各种技术协调会、技术交流会和方案分析会等，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2000 元/天·人次。

5、乙方擅自更换勘察负责人和设计负责人，甲方有权收取乙方按签约合同价的 10% 收取违约金，最高不超过 500000 元；经甲方同意更换勘察负责人和设计负责人的，但更换人员的资质及专业能力低于原有投标人员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200000 元/人次。若**确因死亡、残疾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勘察负责人或设计人负责人，须报相关部门或甲方同意后更换，此种情况不收取违约金。**

6、乙方不按甲方要求开展项目竣工验收、结算送审、项目移交等配合工作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5000 元/次。

7、乙方应按照上一阶段勘察设计成果开展本阶段设计工作，若发现设计输入条件有错误未及时告知甲方，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0 元/次。

8、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材质、主要性能参数等技术指标，并提供市场参考价格，乙方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若确需进行深化设计的，在设计成果提交时，一并向甲方提供需深化图纸清单及参数

要求，并在施工进场后配合确认深化成果，若乙方拒不配合，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

9、除甲方或行政主管部门有新技术、新标准的推广建议或意见外，乙方不得在设计文件中采用排他性、唯一性、针对某品牌材料、设备的技术指标，同时严禁在设计文件中指定品牌（包括品牌英文缩写），如有发现，乙方除应立即修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 100000 元/项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项目已完成施工招标，乙方尚需承担工程费用调增的部分）。

10、在施工过程中，若施工中标单位向乙方提出设计变更，乙方需征甲方同意方可进行设计变更；如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擅自变更，因变更而增加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因设计原因造成本项目施工单位结算价高于中标价的，甲方有权收取本合同签约价的 30%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项目已完成施工招标，乙方尚需承担工程费用调增的部分）。

11、若乙方未按甲方要求补充完善勘察、测绘和设计任务，甲方可另委托其他单位实施，乙方应承担甲方为补充完善勘察、测绘和设计任务所花费的全部费用。

12、因乙方原因合同终止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乙方对所承担勘察和设计任务的工程建设项目应提供技术服务，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问题，处理设计变更相关工作，按要求进行设计总结等。

#### **十四、合同解除的情形**

##### **1、合同解除**

(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随时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2) 未开展勘察或设计工作的，甲方不做补偿。

(3) 已开展勘察或设计工作的，按乙方已完成且经甲方确认合格的工作所占全部工作的比例支付其相对应的费用，甲方无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乙方在收到甲方终止或解除合同指令后 10 日内，提供已完工作的成果资料。合同生效后，若乙方单方擅自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终止或解除，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且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

(4) 合同解除后，合同中关于知识产权、保密及违约责任等的约定仍然有效。

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合同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价款的支付按照本合同第 16.1 条的约定执行。

## 十五、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十六、其他

1、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乙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如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乙方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乙方结算价款中扣除不足部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未出现应支付违约金的情形，或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后尚有剩余，甲方在竣工验收后 9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

3、因勘察或初步设计原因造成工程结算价高于中标价的，勘察或设计单位应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其指定的第三方。

5、鉴于项目特殊性，甲方进行的前期工作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具体金额以甲方认可为准，乙方应及时支付，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相关勘察设计费。

6、非乙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方案重大调整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本项目暂停、推迟甚至取消，勘察设计费仍按招标文件确定的计算方式计算和支付。

7、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本合同一式贰拾份，甲乙双方各执拾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9、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终止。

10、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乙方（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18228097100

签订时间：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乙方（勘察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15882056837


签订时间：



Vertical red stamp on the right margin with the characters '合同专用章' (Contract Special Seal).

### 3. 履约证明

## 履约年度评价表

合同编号	KJCT--E-20240903-009	合同名称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项目阶段	设计阶段	项目名称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顾客单位名称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5.1~2025.12				
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极不满意
调查具体内容	100~90	89~80	79~60	59~30	29~0
成果质量	√				
专业技术水平	√				
经济合理性	√				
创新性	√				
进度控制	√				
服务响应与沟通协调	√				
问题解决	√				
后期配合	√				
与同行业对比领先程度	√				
对本项目的综合评价及 具体意见	<p>项目建设期间，设计单位体现了较高的专业素养和组织能力，满足我方建设需求，及时沟通处理技术难题，体现了设计单位良好的技术水平及服务意识，为本项目的顺利完建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6日</p> 				

(三)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 (一期)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成高科技城建 (中标) 2024-026 号

(牵头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07 月 19 日所递交的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 (一期) 勘察设计/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勘察报价: 人民币 (大写) 伍拾肆万陆仟玖佰壹拾伍元整 (小写) 546915.00 元

设计报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佰伍拾捌万伍仟捌佰玖拾柒元伍角柒分 (小写) 2585897.57 元

勘察、设计服务周期: 3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满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等文件要求。勘察 (含测量) 设计成果坐标系满足发包人要求, 电子版图纸资料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大地 2000 坐标系、西安 80 坐标系、成都东带坐标系等。

设计负责人: 彭小东

证书编号: 163330281

勘察负责人: 宋志坚

证书编号: AY15510094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到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大厦与我方签订勘察设计合同, 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3.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即  $3132812.57 \times 10\% = 313281.26$  元 (人民币叁拾壹万叁仟贰佰捌拾壹元贰角陆分)。联合体投标的, 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2024 年 08 月 06 日

### 三、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项目名称）勘察设计 /   标段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所有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模型等工作。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勘察（含钻孔测量）及后续服务工作，包括工程勘察（含护壁）、测量（钻孔测量）、定线、定位、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支护专项设计、后续服务等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在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其他成员一名称：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4年 07 月 19 日

注：

1、本协议书为联合体投标时适用，非联合体投标时不需填报。如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删除“三、联合体协议书”，以下章节的序号依次递补。如“四、勘察和设计人员配置”变为“三、勘察和设计人员配置”，其他的依次类推。

2、其中涉及联合体成员数量的格式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可以修改。

## 2. 合同

2024IX-051

合同编号: KJCT-E-20240903-013

项目名称: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 (一期)

立项批复文号: 成高发改审函【2024】1号

子项名称: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 (一期) 勘察设计

###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 (一期) 勘察设计合同

甲方 (委托人):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勘察、设计人): (牵头人、设计人)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勘察人)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

签约时间: 2024年9月9日



##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勘察设计

###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乙方）：（牵头人、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勘察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测绘、设计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标段工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 1、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合同条件及合同附件（含变更合同的补充协议）；
- 7、合同技术规范书（含合同技术规范书的变更）；
- 8、投标文件；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含义不一致或互相矛盾时，以上述顺序在前者优先。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
- 2、立项批复文号：成高发改审函【2024】1号
- 3、子项名称：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勘察设计
- 4、建设地点：成都高新区未来科技城

5、项目规模：新建约 16m\*266m、16m\*196m、16m\*624m、25m\*933m 四段市政道路。最终建设规模以批复为准。

### 三、工作内容

本合同勘察、设计项目的工作内容：

(1) 本项目的勘察（含钻孔测量）、设计及后续服务等工作。其中，勘察（含钻孔测量）服务包括工程勘察（含护壁）、测量（钻孔测量）、定线、定位、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支护专项设计、后续服务等工作；设计服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 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等工作。

(2) 若乙方无专项设计资质，需选择设计总包单位推荐经委托人同意的专业设计单位进行设计。乙方负责牵头组织各专项设计单位完成专项设计，直至盖章出图。

(3) 设计时应考虑燃气、军缆、自来水、通讯管线等的位置预留，并在设计文件中体现；

(4) 乙方应当依据《成都高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造价限额指标管理办法》（“成高管办法[2019]103号”），多方案比较，限额设计，采纳甲方及项目清单编制单位关于限额设计的意见、建议，且不得因此拖延设计时间。

(5) 勘察单位负责办理地勘涉及到的评审费、服务费、机械费、占道费、青苗补偿费用及勘察进场手续的办理费用等，完成勘察工作所需的各类费用均考虑在勘察费中标价综合单价。

备注：

1、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调整实施范围及深度；乙方已在投标时充分考虑此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签约后不得以此作为理由提出任何形式的索赔和价格调整。

2、乙方完成设计成果并完成审查后，因非乙方原因引起的设计方案出现颠覆性变化，需重新进行设计的，甲方增付、调整费用另行协商。

3、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取消某一单项或子项目的部分设计，乙方应无条件响应，取消部分不计费，且设计费报价比例不作调整。

**四、勘察设计周期：** 30 日历天，后期服务时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勘察工作满足设计进度要求。

**五、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满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等文件要求。勘察（含测量）设计成果坐标系满足甲方要求，电子版图纸资料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大地 2000 坐标系、西安 80 坐标系、成都东带坐标系等。

**六、勘察项目负责人：宋志坚，电话：15882056837。**

**设计项目负责人：彭小东，电话：18228097100。**

#### **七、勘察设计费**

7.1 暂定合同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2955483.56元（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伍万伍仟肆佰捌拾叁元伍角陆分），增值税为¥177329.01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柒万柒仟叁佰贰拾玖元零壹分），价税合计¥3132812.57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叁万贰仟捌佰壹拾贰元伍角柒分）。

以上合同暂定金额含：

暂定勘察费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515957.55元（大写人民币伍拾壹万伍仟玖佰伍拾柒元伍角伍分），增值税为¥30957.45元（大写人民币叁万零玖佰伍拾柒元肆角伍分），价税合计¥546915.0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肆万陆仟玖佰壹拾伍元整）；

暂定设计费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2439526.01元（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玖仟伍佰贰拾陆元零壹分），增值税为¥146371.56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陆仟叁佰柒拾壹元伍角陆分），价税合计¥2585897.57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捌万伍仟捌佰玖拾柒元伍角柒分）。

#### **7.2 设计费结算**

设计费：按照 2002 年 1 月 7 日《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算的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控制价系数×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95.00%）计取。（此价为含税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a、设计费=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控制价系数×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95.00%）。

b、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0.9）×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

c、本项目设计控制价系数=80%

d、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设计费投标报价/设计费招标控制价= 95.00 %（四舍五入，百分比精确至小数点后 2 位。）

e、设计费结算时计费额以经甲方认可的审计部门竣工结算审定的工程费金额作为计费基数。

f、工作量比例：各阶段的工作量比例根据工程类型按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件的规定计取。

g、设计费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认可的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 **7.3 勘察费结算**

勘察费：结算费用按经甲方审核认可的勘察成果报告作为依据进行结算。

a、结算时勘察费以下式进行结算。

b、勘察费结算价=中标的勘察费综合单价（541.50元/米）×实际工作量。

c、结算勘察工程量按实结算（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勘察单位负责办理地勘涉及到的评审费、服务费、机械费、占道费、青苗补偿费用及勘察进场手续的办理费用等，所有完成勘察工作所需的各类费用均包含在勘察费中标价综合单价。

### **7.4 勘察、设计人的合同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及全过程技术服务工作内容的全部价格体现，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建设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含护壁、钻孔测量、定线、定位、工程地质勘察、岩土设计、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专项论证等完成施工的勘察和岩土设计的相关工作）、方案设计、行洪论证（如有）、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勘察设计修改变更以及后续服务，配合完成规划和可研编制、国土手续、初设和概算报审、招标、环评、水保、行洪论证等项目前期和报规报建工作以及甲方单独委托的涉及本项目的其他专项工程设计等相关工作，同时配合完成竣工图编制、专项验收、竣工验收备案、结算审核等相关工作；以及与勘察设计工作相关的各种评审费用（含评审费、专家费、会务费）、因项目建设需要举行的委托人内部审查和外部审查专家会专家费用（如方案、初设专家审查会及现场设计专家指导等）、交通、设备、资料、风险、保险、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为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所有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

### **八、费用支付**

支付方式：甲方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如乙方为联合体，则按联合体协议分别支付）支付，支付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不就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8.1 勘察费支付：**

(1) 勘察工作完成后,乙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经图审通过后 6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经图审通过后的勘察报告计算得出的价款的 65%。

(2) 配合甲方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至经图审通过后的勘察报告计算得出的价款的 80%。

(3) 本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并办理完本合同结算 60 个工作日内,提供甲方认可的合格支付凭证后 6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最终结算勘察费的 100%。

#### 8.2 设计费支付:

(1) 合同签订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请款申请及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暂定设计费金额的 10%作为预付款。

(2) 初步设计完成,通过甲方或相关部门审查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暂定设计费金额的 20%。

(3) 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图审合格、配合完成财政评审后,乙方按甲方要求完成资料归档后 60 个工作日内,付至计算金额(以经评审的招标控制价中建安工程费(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的 60%。

(4)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计算金额(以已完工程量价款对应进度累计值作为计费基数)的 80%。

(5) 本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并办理完本合同结算,提供甲方认可的合格支付凭证后 6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最终结算设计费(以最终经结算审计的工程费金额作为计费基数)的 100%。

#### 8.3 设计费支付的其他情况:

(1) 若初步设计文件审查通过后,两年内未开展施工图设计工作,则以甲方审定的初步设计所对应的设计概算为基数计算应支付的设计费,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2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2) 若施工图设计完成,经图审合格,且完成财政评审后,两年内项目未实施,则以经评审的招标控制价中建安工程费(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6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3) 若施工图设计完成,经图审合格,且完成财政评审后,项目部分实施,实施部分(以甲方认定范围为准)按第八款第 2 条设计费支付,甩项部分则以甲方认定的施工图预算(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6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4) 若上述情况均不符合,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说明：付款时，乙方需提供的相应资料按甲方的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8.4 乙方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金的金额为：313281.26 元，通过乙方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或银行保函方式或保证保险方式缴纳，须在甲方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20 个工作日内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1) 通过设计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施工图设计完成并通过审查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息）。

(2) 通过以符合发包人要求的保函或保证保险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保函或保证保险自发包人与设计人签订合同之日起生效，并至施工图设计完成并通过审查后届满，保函或保证保险自有效期届满或发包人提前终止保函或保证保险之日起失效。若本项目在保函或保证保险原有效期内未完成施工图设计审查，设计人须无条件延长保函或保证保险有效期直至施工图设计通过审查，若未延长的，发包人有权停止向设计人支付后续款项。

履约保证金的扣除：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视情况扣除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

#### 九、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规划资料	1份	满足项目进度	含电子文件
2	设计任务书	1份	满足项目进度	含电子文件

#### 十、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数量及进度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备注
1	测绘成果资料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2	地质勘察报告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3	方案设计成果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4	初步设计文件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5	初步设计文件概算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6	施工图设计文件	10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7	相关方案和效果图模型资料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8	抗震审查申请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9	消防审查申请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0	建筑沙盘实体模型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1	建筑矢量模型、结构计算模型、计算书等必要文件等图纸报审资料	满足发包人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2	多媒体视频资料	无具体份数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3	BIM模型	无具体份数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说明	<p>1、所有成果应按发包人要求时限提供。</p> <p>2、所有方案、图纸等设计文件须达到发包人要求的设计深度。</p> <p>3、以上资料均为正式文件，并另外提供电子文档；若甲方需要补充成果文件，乙方无偿提供。</p>		

#### 十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按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内容，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勘察和设计。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不违反勘察和设计规范前提下，进行勘察和设计修改并完成勘察和设计审查，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格审查批复意见。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勘察和设计修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甲方不予另行支付。

3、若乙方的技术水平、服务态度、人员配备及到位情况等不能满足本项目建设进度要求时，甲方有权另行确定勘察和设计方。

4、甲方将按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办法对乙方进行评价、考核以及追究相应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业务能力等进行评价考核。对未通过甲方考核的主要管理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更换。同时，按照 14.5 条规定予以处罚。若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在更换 3 次后仍未能通过甲方考核，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二、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要求进行勘察和设计，各勘察、测绘、测量和设计阶段的内容和深度应满足相关标准、规范和甲方要求，并对其负责。乙方有义

务将节约投资的新技术、新工艺、新型材料等用于设计中，甲方有权在设计中提出自身认为更经济合理的设计优化要求，乙方需在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的前提下尽量满足甲方的要求，同时对于可能导致投资增加的设计变更或措施调整应事先报告甲方，经同意后方可调整。

2、乙方应为工程勘察和设计工作安排符合资格要求的工作人员，并保证其能胜任本职工作。

3、乙方按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内容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4、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数量提供所有为完成勘察、测绘和设计所必需的研究试验阶段性或成果性报告，接受甲方或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并对相关问题作出澄清和解答。乙方应派专人根据需要及时到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

(1) 开工前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做好设计文件的技术交底工作；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有能力及时处理与解决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

(3)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积极配合甲方对施工及设计方案进行优化设计；

(4) 参与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因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5) 参加本工程的交工、竣工验收，并配合质量监督部门校核工程是否按设计施工。

5、乙方应参加与勘察和设计相关的各种技术协调会、技术交流会和方案分析会，并按会议要求完成相关工作，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出具甲方需要的各种方案论据。

6、开工后，乙方应派驻现场代表参加工程例会或应甲方要求到施工现场解决施工过程中发现的设计图纸问题，并及时配合处理施工中发生的与设计有关的问题，随时接受甲方和工程施工单位在设计上的咨询并将咨询结果整理后提交书面答复。原则上派驻代表须具备良好的满足甲方及项目实际需求的专业能力，并定期驻场办公。

7、工程结束之前，乙方应保证该工程主要设计人员的稳定，以确保设计后现场服务的质量。若甲方认为乙方的设计人员资质不符合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通知乙方予以更换，乙方不得拒绝。若乙方中途更换主要设计人员，应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认可。

8、乙方应严格控制因其设计变更所导致的工程投资的增加，重大设计需要修改变更的，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主设计师须及时到场，一般变更应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变更修改设计，提交给甲方，复杂变更设计提交时间经双方进行协商后确定。

9、乙方在进行勘察、测绘和设计时，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措施，如乙方未能采取有效的措施，而发生的与勘察、测绘和设计活动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

赔、损失赔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负责。对于乙方在勘察、测绘和设计过程中发生的人员伤亡，或者造成第三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或由此而引起的其他一切损害和损失，甲方均不承担责任。乙方为实施本工程，应购买有关的雇主责任保险（如工程勘察的人身安全险和设备险等），以使本工程顺利进行，本合同价款已包含该保险费用。

10、乙方根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交的所有文件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归甲方所有。上述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申请权、版权（著作权）、研究成果署名权、奖项申报申请权、获得报酬权、非专利技术所有权、商誉等。

11、对于已经获得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甲方认为有部分工程需要优化时，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进行优化设计，其费用均应计入勘察设计费报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费用。

12、乙方在勘察设计过程中，须调查项目取土地、弃土地、建筑材料供应。

13、勘察设计过程中，如本项目涉及铁路、公路、轨道交通、航道、水利、水电气讯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域的，乙方应自行协调相关部门（或单位）取得为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所需有关资料，完成专项设计及相应的论证、报审工作并承担相应风险及有关费用。

14、乙方应配合甲方（或甲方确定的单位）完成相关工作，不另行计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 积极配合甲方完成规划和可研编制、国土手续、初设和概算报审、招标、环评、水保等前期工作。
- (2) 协助办理项目用地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规划验收、竣工验收等所需并通过政府相关部门认可的勘察、测绘、设计资料和成果文件，积极配合甲方完善并完成项目从规划、建设、验收、移交等手续办理工作。
- (3) 配合甲方做好工程档案的整理和归档工作。
- (4) 配合后续单位进行施工等。

15、乙方负责办理勘察和设计文件的技术审查和行政审查，甲方予以配合。

16、乙方应按甲方需求提交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且乙方不得为此拖延工期，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 十三、甲方违约责任

由于甲方条件，或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或对其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或未按期提供设计必需的资料、工作条件，而造成设计的返工、停工、窝工或修改设计，乙方可要求甲方延长一定的日期提交成果资料。

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具体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提供方案设计、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或审查合格施工图设计图纸等资料，因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成果资料的交付时间，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延误超过 30 天，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提交的方案设计、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或审查合格施工图设计图纸等成果资料，因乙方原因未达到甲方要求或设计成果审查未通过，被要求返工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

3、因乙方编制的相关技术文件出现严重错误或重大遗漏，乙方应及时负责修改或补充，甲方有权扣减相应勘察费和设计费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50000 元-500000 元（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 万，按 50000 元收取；100 万元 ≤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0 万元的线性插入法计算收取金额；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0 万元的按 500000 元收取）。

4、乙方若未按甲方要求选派合格的设计代表常驻现场配合施工或参加各种技术协调会、技术交流会和方案分析会等，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2000 元/天·人次。

5、乙方擅自更换勘察负责人和设计负责人，甲方有权收取乙方按签约合同价的 10% 收取违约金，最高不超过 500000 元；经甲方同意更换勘察负责人和设计负责人的，但更换人员的资质及专业能力低于原有投标人员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200000 元/人次。若**确因死亡、残疾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勘察负责人或设计人负责人，须报相关部门或甲方同意后更换，此种情况不收取违约金。**

6、乙方不按甲方要求开展项目竣工验收、结算送审、项目移交等配合工作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5000 元/次。

7、乙方应按照上一阶段勘察设计成果开展本阶段设计工作，若发现设计输入条件有错误未及时告知甲方，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0 元/次。

8、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材质、主要性能参数等技术指标，并提供市场参考价格，乙方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若确需进行深化设计的，在设计成果提交时，一并向甲方提供需深化图纸清单及参数

要求，并在施工进场后配合确认深化成果，若乙方拒不配合，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

9、除甲方或行政主管部门有新技术、新标准的推广建议或意见外，乙方不得在设计文件中采用排他性、唯一性、针对某品牌材料、设备的技术指标，同时严禁在设计文件中指定品牌（包括品牌英文缩写），如有发现，乙方除应立即修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 100000 元/项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项目已完成施工招标，乙方尚需承担工程费用调增的部分）。

10、在施工过程中，若施工中标单位向乙方提出设计变更，乙方需征甲方同意方可进行设计变更；如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擅自变更，因变更而增加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因设计原因造成本项目施工单位结算价高于中标价的，甲方有权收取本合同签约价的 30%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项目已完成施工招标，乙方尚需承担工程费用调增的部分）。

11、若乙方未按甲方要求补充完善勘察、测绘和设计任务，甲方可另委托其他单位实施，乙方应承担甲方为补充完善勘察、测绘和设计任务所花费的全部费用。

12、因乙方原因合同终止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乙方对所承担勘察和设计任务的工程建设项目应提供技术服务，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问题，处理设计变更相关工作，按要求进行设计总结等。

## **十六、合同解除的情形**

### **1、合同解除**

(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随时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2) 未开展勘察或设计工作的，甲方不做补偿。

(3) 已开展勘察或设计工作的，按乙方已完成且经甲方确认合格的工作所占全部工作的比例支付其相对应的费用，甲方无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乙方在收到甲方终止或解除合同指令后 10 日内，提供已完工作的成果资料。合同生效后，若乙方单方擅自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终止或解除，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且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

(4) 合同解除后，合同中关于知识产权、保密及违约责任等的约定仍然有效。

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合同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价款的支付按照本合同第 16.1 条的约定执行。

### 十七、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十八、其他

1、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乙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如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乙方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乙方结算价款中扣除不足部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未出现应支付违约金的情形，或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后尚有剩余，甲方在竣工验收后 9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

3、因勘察或初步设计原因造成工程结算价高于中标价的，勘察或设计单位应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其指定的第三方。

5、鉴于项目特殊性，甲方进行的前期工作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具体金额以甲方认可为准，乙方应及时支付，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相关勘察设计费。

6、非乙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方案重大调整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本项目暂停、推迟甚至取消，勘察设计费仍按招标文件确定的计算方式计算和支付。

7、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本合同一式贰拾份，甲乙双方各执拾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9、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终止。

10、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2024年9月9日

李



乙方（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18228097100  
 签订时间：2024年9月9日

谭

签订时间：2024年9月9日



乙方（勘察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15882056837  
 签订时间：2024年9月9日

文

签订时间：2024年9月9日

### 3. 履约证明

## 履约年度评价表

合同编号	KJCT--E-20240903-013	合同名称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			
项目阶段	设计阶段	项目名称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			
顾客单位名称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5.1~2025.12					
	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极不满意
调查具体内容		100~90	89~80	79~60	59~30	29~0
成果质量		√				
专业技术水平		√				
经济合理性		√				
创新性		√				
进度控制		√				
服务响应与沟通协调		√				
问题解决		√				
后期配合		√				
与同行业对比领先程度		√				
对本项目的综合评价及 具体意见	<p>项目建设期间,设计单位体现了较高的专业素养和组织能力,满足我方建设需求,及时沟通处理技术难题,体现了设计单位良好的技术水平及服务意识,为本项目的顺利完建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6日</p> 					



2. 合同

编号：

惠东县大洲片区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沿江北路) 勘察设计合同

发 包 人：惠东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设 计 人：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牵头单位）、惠州市华禹

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签订日期：2022年4月



## 第一部分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惠东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拟修建惠东县大洲片区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沿江北路），接受了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牵头单位）、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成员单位）（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工程勘察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 一、合同签订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惠东县大洲片区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沿江北路）

2、工程地点：位于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

3、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起点与惠东大道立体交叉，终点与环城西路立体交叉，路线全长5.1k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四车道，为新建道路项目，全线共设置3处互通立交，预留一处分离式立交。本项目投资估算总金额约76860.63万元（具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初步设计概算批复为准），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43879.90万元（最终以财政预算审定为准）。

4、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 三、承包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为勘察设计工作，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测量、工程勘察、方案设计及修改、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现场指导与监督等后续跟踪服务。具体工作内容在合同中确定。

### 四、本合同勘察设计期限按本合同主要条款执行。

五、本项目招标价（包括所有工程勘察测量和设计及概预算编制等工作的全部费用）为 1784.52 万元（暂定），其中勘察费 482.68 万元，设计费 1301.84 万元，中标下浮率为：20.60%，下浮后为合同签约价 1416.9088 万元（暂定），其中勘察费 383.24792 万元，设计费（含预算费）1033.66096 万元。（勘察设计费不超行业主管部门初步设计概算批复，最终以财政结算审核为准）

六、承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 七、组成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 1、本合同书及主要条款（含合同谈判中的澄清文件）
- 2、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文件及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业主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5、发包人与承包人的书面函件
- 6、国家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规程和标准；
- 7、本招标文件（含补充说明书，如果有）
- 八、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 九、 本合同书一式十份，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牵头单位和联合体成员单位）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名称：  
惠东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名称：（牵头单位签章）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签章）

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主办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以下为主办方信息）  
住所：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31号尚玺苑20  
栋7楼  
邮政编码：410004  
电话：0731-85228782  
传真：0731-85228782

日期：2022年5月12日

备注：本合同的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和附件以《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示范文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为准。

##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第一条 项目技术要求

1.1 勘察技术要求：以发包人审批同意的由设计单位提出的勘察测量技术要求，按现行勘察、测量规范、标准进行现场勘察并提供合格的地质勘察报告和测量报告，地质勘察报告需真实反映出现场地质状况并对本报告的真实性负全责。

#### 1.2 设计技术要求：

a. 以发包人提供的规划设计要点和有关资料按现行设计规范、标准完成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技术设计（如有）、施工图设计（含预算）。

b. 承担工程施工过程直至竣工验收前的设计服务，配备足够数量的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服务等工作，并保证变更设计满足施工进度要求。

c. 配合发包人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审初步设计至施工图设计文件等管理程序必须的技术文件及办理有关的报批手续，并按发包人要求准备汇报材料。

d. 为确保概算的编制质量，承包人自行编制初步设计概算。（设计方式为限额设计，最终按有关部门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所列建安工程投资额进行限额设计。根据限定的额度进行方案筛选和设计，并且严格控制施工图设计的变更设计，以保证总投资不被突破。）

### 第二条 工程勘察设计依据

#### 2.1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 2.2 承包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2.2.1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应执行《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等有关规定。

#### 2.2.2 勘察执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要技术标准：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9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3) 《市政工程勘察规范》	CJJ56--2012

#### 2.2.3 设计执行不限于以下主要技术标准：

(1) 《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	(CJJ37—2012)
(2) 《城市道路交叉口设计规程》	(CJJ152-2010)
(3) 《无障碍设计规范》	(GB 50763-2012)
(4) 《公路土工合成材料应用技术规范》	(JTG/T D32-2012)
(5) 《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GB5768-2009)
(6) 《城市道路交通信号灯设置与安装规范》	(GB14886-2006)
(7)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	(GB50330—2002)
(8) 《公路沥青路面设计规范》	(JTG D50-2006)
(9) 《公路路基设计规范》	(JTG D30-2004)
(10) 《室外排水设计规范》	(GB50014-2014)

- |                             |                 |
|-----------------------------|-----------------|
| (11) 《室外给水排水和燃气热力工程抗震设计规范》  | (GB50032-2003)  |
| (12) 《给水排水工程构筑物结构设计规范》      | (GB50069-2002)  |
| (13) 《给水排水工程管道结构设计规范》       | (GB50332-2002)  |
| (14) 《城镇给水排水技术规范》           | (GB50788-2012)  |
| (15) 《城市桥梁设计规范》             | (CJJ11-2011)    |
| (16) 《城市桥梁抗震设计规范》           | (CJJ166-2011)   |
| (17)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           | (JTGD60-2004)   |
| (18) 《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 | (JTG D62-2012)  |
| (19) 《公路桥涵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 (JTGD63-2007)   |
| (20) 《城市道路照明设计标准》           | (CJJ45-2006)    |
| (21)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            | (GB50052-2009)  |
| (22) 《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           | (GB3096-2008)   |
| (23) 防洪标准                   | (GB50201-2014)  |
| (24) 堤防工程设计规范               | (GB 50286-2013) |
| (25) 水工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            | (SL191-2008)    |
| (26) 水工建筑物荷载设计规范            | (SL744-2016)    |
| (27) 水利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2020年版)  |                 |
| (28) 水工挡土墙设计规范              | (SL379-2007)    |
| (29) 水利水电工程边坡设计规范           | (SL386-2007)    |

### 第三条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

- 3.1 向承包人提供本合同项目的规划资料，并协助承包人收集周边道路的规划资料；
- 3.2 协助承包人收集地下管线埋深、分布图以及坐标控制网、水准点。
- 3.3 协助承包人获得本项目的施工常水位标高，以及20年、50年一遇的洪水水位标高等水文资料；
- 3.4 向承包人提供相关单位或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的评审和批复意见；（具体见附件3）

### 第四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成果文件、份数、地点、时间及质量要求

- 4.1 初步设计（含初测、初勘）工期：发包人提供的相关资料文件齐全后15个工作日提交成果文件；
- 4.2 施工图设计（含定勘、详勘）工期：在初步设计批复后，以及发包人提供的相关资料文件齐全后20个工作日提交成果文件。
- 4.3 承包人应提交成果文件（具体见附件4）。

#### 4.4 勘察成果及质量要求

- (1) 勘察测量依据以招标人审批同意的设计单位提供的勘察技术要求为准。
- (2) 所有勘察测量文件（共8套）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且必须真实、准确，符合审图机构审查要求，满足建设工程规划、工程设计、施工等需要。
- (3) 提供所有文字和图纸（CAD格式和PDF格式）的电子文件（刻录到光盘）。
- (4) 本项目勘察测量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勘察测量规范、标准进行，勘察深度及地质勘察报告、测量报告质量应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勘察质量控制标准及招标人的要求。

#### 4.5 设计成果及质量要求

(1) 设计依据以招标人提供的现有排水控制规划和有关资料为准。

(2) 投标人的所有设计文件(含办理项目选址意见书、环评、用地预审等所需图纸;施工图设计文件等)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

(3) 中标人向招标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为:初步设计2份(若有),对中标方案进一步优化后,报规划部门审批;提供施工图审查的设计文件(含勘察报告)2份,审查合格后正式出版设计文件(含勘察报告)8份。

(4) 上述成果文件需同时提供所有文字和图纸(CAD格式和PDF格式)的电子文件(刻录到光盘)。

4.6 交付成果文件的地点: 惠东县, 发包人办公地点。

#### 第五条 工程勘察设计人员要求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项目勘察和设计组成人员架构名单并作为附件,同时,承包人指定 谢海兵 (联系电话18122100992) 为技术负责人进行双方所有事项的沟通和协调,该人员必须唯一并能贯穿项目始终,承包人主要勘察和设计人员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随意变更,同时在整个勘察设计服务过程中,发包人有权要求调换认为不能达到要求的人员。

##### 1、勘察人员要求:

负责本项目勘察测量的班子必须健全,勘察人员经验丰富、专业配套。勘察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注册岩土工程师资格,其他勘察测量人员应具有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 2、设计人员要求:

负责本项目设计的班子必须健全,设计人员经验丰富、专业配套。设计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市政类(含路桥)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其他各专业的主要设计人员也应具有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 第六条 费用支付方法

##### 6.1 付款方式

6.1.1 本合同的价款确定方式:本项目的合同价最终以经惠东县财政局批复预算所计算的勘察设计和中标人的中标费率计算,即:合同价=经惠东县财政局批复预算所计算的勘察设计和中标费率。

##### 6.1.2 勘察收费

工程勘察费包括:工程测量(包括控制测量、地形测量、断面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地形图数字化),岩土工程勘察(包括工程地质测绘、岩土工程勘探与原位测试,室内岩土试验),占地青苗补偿费、修通至作业现场道路及平整场地费)。

最终勘察费根据实际发生的勘察工作量按本条的计算方法进行结算,结算需经有关部门审定。在合同实施期间,勘察费按实物工作量结算,但中标下浮率保持不变。施工过程中因工程需要,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图纸缺陷造成补勘原因,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由勘察单位进行补勘。

### 6.1.3 设计收费

工程勘察、施工图设计期间，如需增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范围外的设计内容或技术服务，经甲乙双方协商后签订相关补充协议，中标下浮率保持不变。

### 6.1.4 合同计价模式为总价合同的，勘察设计费用支付阶段如下：

(1) 合同签署后收到发包人提供的申请拨款表及所需资料清单完成资料且交付履约保证金后28天内，支付至勘察设计费的10%作为预付款（本合同履行后，预付款抵作勘察设计费，不再扣回）；

(2) 初步设计文件及概算书和初勘报告文件等相关资料，经发包人及行业相关主管部门审查合格通过后，承包人在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及概算书和初勘报告成果文件报审后，1个月内发包人及行业相关主管部门未进行处理审查及批复，发包人应支付至勘察设计费的35%；详细勘察报告和设计文件等批复后再支付至勘察设计费的45%；

(3) 施工图设计完成并且经审图单位审核通过，及预算书送审通过后，发包人应在1个月内按最终结算以财政预算审定的建安费作为基数进行结算支付至勘察设计费的90%；

(4) 本工程项目经相关部门竣工验收合格并且经县财政结算审核后支付至勘察设计费的100%。若项目在交付使用后满两年仍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甲方应在交付使用满两年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勘察设计费的100%；

以上款项，均付至：

账户名称：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东国际新城支行

银行账号：700374422582

6.1.5 其他支付方式：设计变更部分引起的造价调整招标人应按实际发生确认，最终以财政结算审核价支付；发生重大设计变更引起的造价重大调整的，招标人应合理按实际发生确认，变更费用由导致发生重大设计变更造成工程造价重大调整的一方支付，但费率浮动幅度（中标下浮率）保持不变，最终按财政竣工结算审核为准。

6.1.6 发包人不承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中标人造成的任何损失。

### 6.2 联合体付款方式

本合同设计人为联合体的，合同价款由发包人仅向联合体牵头人支付。联合体其他成员的服务费用，由联合体牵头人根据联合体各方之间的约定予以支付。若牵头单位未将相关工程款项支付给成员单位，发包人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6.3 本项目按《惠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税源保障工作的通知》（惠东府办函[2018]548号）内“中标企业必须在项目所在地纳税”的要求，中标企业必须在惠东县税局代开发票，并在项目所在地纳税，以提高工程建设便利性。设计人在当地设立分支机构，并委托当地分支机构完成合同履行及收款、缴税等工作，但设计人同样承担相应的责任。

## 第七条 双方责任

### 7.1 工程勘察部分：

### 7.1.1 发包人责任

(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审批承包人提出的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三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2) 在勘察场地范围内，没有勘察工作作业所需的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发包人有义务协助承包人查清地下埋藏物。

(3) 勘察过程中如有项目、内容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4) 发包人应保护承包人的勘察方案、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如因发包人行为发生知识产权侵权，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承包人有权索赔。

(5) 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时，承包人未开始勘察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勘察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实际工作量，按实结算，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勘察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勘察费的80%支付。

### 7.1.2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审批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勘察成果应满足设计和施工的要求。

(2) 由于承包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承包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承包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承包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或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承包人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经发包人、承包人商定为不超过实际损失的10%。

(3) 在工程勘察前，向发包人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

(4) 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 在现场工作的勘察工作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安全文明地进行勘察作业。

(6) 承包人应按计划工作量及工程预算控制实际工作量及造价，实际工作量及工程结算不得与计划工作量及预算有较大变化（经发包人以书面形式同意的更改项目除外）。

(7) 承包人在进行工程勘察时，应负责相邻相近构筑物、绿化、地下管线的保护以及工人的安全责任；负责处理临时占用土地、青苗、树木赔偿事宜及支付补偿费用。因钻探损坏的地面附着物、地下构筑物、地下管线的恢复工作，造成第三方损失的，应负责赔偿。

## 7.2 工程设计部分

### 7.2.1 发包人责任

(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向承包人提交相关基础资料，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承包人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承包人所耗工作量向承包人支付返工费。

(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时，承包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费用；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实际工作量，按实结算，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的80%支付。

(4)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承包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设计的合理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5) 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

#### 7.2.2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并对其质量负责。

(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满足规范要求。

(3) 承包人负责提出设计所需的测量、地勘布孔和报告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并负责对勘察单位的施工过程进行签证和对勘察成果进行验收，对于勘察报告中反映的地勘问题要及时向发包人报告。

(4)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依据道路排水等规划的要求提供十二份1:1000比例施工范围的土地征收红线图和一份符合道路排水等规划报建深度要求的图纸（含电子文件）给发包人办理土地征收和道路排水工程规划许可。逾期不提供的，发包人直接向规划建设局申请出图，费用由承包人负责，并视影响程度扣除5~10%的设计费用。

(5) 设计过程中涉及规划、水利等有关部门有关设计手续的，由承包人负责，出现与发包人委托有分歧的，要向发包人报告并经三方认可方可设计。

(6) 承包人应在工程所在地设立分支机构或办公场所，项目主要设计工作应在工程所在地开展，主要设计人员在设计期间应进驻工程所在地开展工作，后续服务人员在工程施工期间也应进驻工程所在地，及时与发包人、项目所在地规划等主管部门沟通，完成修改，为此发生的人员差旅费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7) 承包人（包括成员单位）应积极配合施工需要，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必要施工中阶段性的验收，对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处理意见，并按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制度的要求，配合发包人做好中间验收及竣工验收工作。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8.1 工程勘察部分：

由于承包人原因延误了交付勘察文件的时间，每延误一天，减收该逾期阶段对应费用为万分之二的违约金，延迟超过30天，承包人除应承担上述责任外，发包人有权停付勘察费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返工勘察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由于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或勘察成果不全不实，造成设计变更、质量事故及损失的，参照工程设计部分的约定追究承包单位的违约责任。

## 8.2 工程设计部分

(1) 由于承包人提交的设计文件深度不够、内容严重漏项或多计工程数量，造成工程设计变更造价累计超过工程审定预算价10%以上的，发包人将计扣承包人违约金。

造成变更总价超限的违约金=设计合同价×设计变更累计造价（超出预算价10%以上部分）/审定预算价。

若变更内容为设计预算中已包含，审定预算时扣除的，不扣减设计费。

因设计图纸不全造成财政无法审核而扣减的部分，按比例扣减设计费。

(2) 由于承包人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缺陷造成工程质量事故的，除由承包人负责继续完善设计外，发包人还可视其造成的费用损失，计扣承包人违约金。

造成质量事故损失的违约金=实际损失的设计费×2。

(3) 由于承包人原因延误了交付设计文件的时间，每延误一天，减收该设计合同价万分之二的违约金。延迟超过30天，承包人除应承担上述责任外，发包人有权停付设计费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4) 上述(1)(2)(3)所有违约金的总值不超过本项目的合同价。

(5) 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管理参照惠东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惠东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惠东府〔2020〕24号）、惠东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明确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有关事项的通知和国家、省、市（县）关于政府投资的相关管理办法和规定结合相关的国有企业项目管理办法合情办理相关手续，否则不予认可。

(6) 承包人依约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阶段的工作，若承包人未能及时履行本合同项下的相关合同义务或履行的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提出书面异议，并暂时不予支付当期的费用，且不承担停付期间的违约责任，直至承包人履行合同义务符合合同约定为止。

(7) 合同生效后，承包人由于勘察设计成果严重偏离本合同的要求而承包人不愿修改或经多次修改仍达不到本合同约定和发包人要求的，发包人有权停付设计费并可单方解除合同，承包人退还发包人已付费用。因承包人违约而解除合同发生索赔，承包人除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赔偿损失之外，并承担发包人实现债权而额外支出的合理的诉讼费、律师费。

(8) 承包人不得将本合同的所述的勘察设计工作转让第三方，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承包人退还已付费用。经发包人的书面同意，承包人可以让本合

同项下的非主体性、关键性的工作进行分包，并保证分包单位的资质和能力应当与其承担的工程规模 and 标准相适应。

8.3 勘察设计单位违约责任还应执行甲方制定的《工程设计变更勘察设计单位责任追究办法》等规定。

#### **第九条 履约担保**

9.1 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向发包人提交经发包人认可的履约保证金（形式：现金或支票；银行保函），履约担保有效期为从提交保证金之日或开立保函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30日内。

9.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本合同签约价（暂定）的10%，若承包人未能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向发包人提交，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承包人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9.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并经发包人确认无任何遗留问题或无违约责任后的15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应将履约保证金（或保函）无息返还承包人，最迟不超过本合同签订后的三年内付清。

####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

本合同主要条款发生争议，发包人与承包人应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二条 合同效力及其他**

12.1 承包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期限至项目竣工验收且建成通车为止。

12.2 本合同项目中，承包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承包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2.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4 本合同生效后，承包人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设计备案手续。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及双方认可的往来函件、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合同附件（联合体协议书）**

**第十四条：合同附件（中标通知书彩色扫描件）**

**第十五条：其他附加（如有）**

附件1：联合体协议书

#### 四、联合体协议书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牵头单位）、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成员单位）（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牵头单位）、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成员单位）（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惠东县大洲片区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沿江北路）勘察设计（项目名称）勘察设计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牵头单位）、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成员单位）（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牵头人（公司名称）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 总体、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电力、通信工程及绿化工程设计及服务，联合体成员（公司名称）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 水利工程专业设计服务。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盖章）

2022年4月6日

附件2：中标通知书彩色扫描件

##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勘察设计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惠东【2022】006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华禹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惠东县大洲片区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沿江北路）勘察设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2年04月07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2年04月18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

项目建设规模：本项目起点与惠东大道立体交叉，终点与环城西路立体交叉，路线全长约5.01k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四车道，为新建道路项目，全线共设置3处互通立交，预留一处分离式立交。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电力、通信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下浮率：20.60%。

四、项目质量等级：勘察、设计成果符合相关规范及相应勘察、设计阶段的要求，分别满足勘察、设计和施工需要以及本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五、项目工期：1. 勘察工期：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历史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

2. 设计工期：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20日历史天内完成方案设计，方案设计确定后30日历史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审查批准后60日历史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5日历史天内完成补充、修改。具体工期以签订合同为准。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设计项目负责人：杨相展，证书编号：00148173。

勘察项目负责人：叶冲，证书编号：AY183301170。

七、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招标人：惠东县环大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宝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惠东分中心

业务专用章  
(5)

附件3：发包人应提交资料 and 文件

发包人应提交资料 and 文件

序号	名称	份数
1	惠东大道平山大桥竣工图	1份
2	西枝江大桥竣工图	1份
3	环城西路与沿江北路立交交叉施工图设计文件	1份
4	大岭片区、大洲片区规划文件	1份
5	惠州一中双语学校竣工图	1份
6	西枝江北岸大堤堤防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1份
7	项目前期专项报告的审查或批复意见	1份
8	各相关政府部门、单位的书面意见	1份

附件4：承包人应提交成果文件

承包人应提交成果文件

序号	名称	份数
1	沿江北路初步设计文件（道路工程、桥涵工程、交叉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初步设计概算）	8份
2	沿江北路初步勘察报告	8份
3	沿江北路初步勘测报告	8份
4	沿江北路施工图设计文件（道路工程、桥涵工程、交叉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施工图设计预算）	8份
5	沿江北路详勘报告	8份
6	沿江北路定测报告	8份

附件：5

**惠东县大洲片区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沿江北路）勘察设计费  
计算各项系数选用原则**

为明确本项目合同结算原则，现将与勘察设计费取费有关的计算原则进行明确，勘察  
设计收费依据国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以下简称“收费标准”），  
国家和地方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商定。

**沿江北路项目勘察设计阶段费用计算原则**

序号	工作内容	计算基础	取费基数（万元）	费率	费用估算（万元）	备注
基本设计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系数*附加调整系数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1054+ (43879.904823-40000) * (1515.2-1054) / (60000-40000)						1143.470605
专业调整系数		0.9	专业调整系数		1.15	
基本设计费=1143.470605*0.9*1.15					1183.49	万元
计算如下						
1	初步设计费	设计费	1183.49	45%	532.57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
2	施工图设计费	设计费	1183.49	55%	650.92	
3	施工图预算费	设计费	1183.49	10.00%	118.35	
4	勘察费	工程费用（建安费）	43879.904823	1.10%	482.68	
合计					1784.52	万元
中标下浮率					20.60%	
合同价（暂定）					1416.90888	万元
备注：1、勘察设计费结算按财政审定的建安费预算价为计费基础，且根据上述计算原则进行核算； 2、最终结算的勘察设计费，以中标下浮率20.60%计算。						

### 3. 履约证明

##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履约证明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惠东县大洲片区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沿江北路）勘察设计

项目概况：本项目起点与惠东大道立体交叉，终点与环城西路立体交叉，道路长度：5180 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四车道，桥梁长度：265 m，为新建道路项目，全线共设置 3 处互通立交，预留一处分离式立交。项目估算总投资 79645.11 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工程测量、工程勘察、方案设计及修改、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现场指导与监督等后续跟踪服务。

#### 二：项目主要设计人员

设计负责人：杨相展

勘察负责人：周旭东

路线分项负责人：王颖

路基路面分项负责人：赵力

桥涵分项负责人：赵安华

给排水分项负责人：陈伟

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欧阳喆

交通工程分项负责人：陈洪伟

#### 三：项目完成情况

惠东县大洲片区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沿江北路）勘察设计履约时间为 2022 年 5 月至 2024 年 4 月，项目履约情况良好。

项目业主：惠东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2024 年 4 月 25 日



(五) 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编号：惠公易建惠东【2021】003

##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按照国家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于2021年03月03日在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惠东分中心开标，评标结果经行业主管部门备案，确定贵公司为该工程勘察设计的中标单位。

### 工程中标的有关内容：

#### 1、中标工程范围：

- (1) 里程范围的路线、路基、路面、桥涵、路线交叉等勘察设计；
- (2) 全线范围内的环境保护与景观的勘察设计；
- (3) 沿线设施（含交通安全设施、照明）等勘察设计；

上述施工图设计包括详勘、定测、施工图设计（含技术设计，如有）、预算编制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2、工程的结算办法：按招标文件之结算方法进行结算。

3、中标价：5534488.23元。

#### 4、中标工期：

- (1)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提交详勘、定测送审稿；
- (2) 详勘、定测文件批复后30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图设计和预算最终稿。
- (3)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施工期暂定2年；缺陷责任期2年。

5、质量等级：合格，符合国家、广东省、惠州市的有关规定。

#### 6、项目管理班组：

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码
杨相展	证书编号：00148173	430525198108153553

7、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贵公司投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合同。



2. 合同

编号：

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

施工图勘察设计合同

发 包 人：惠东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设 计 人：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3月



## 一、合同协议书

惠东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已接受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人”对该项目常规土建类（A1）标段勘察设计的投标。发包人和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项目路全长 3.992km。全线采用一级公路结合城市主干路标准，路基标准宽度 50m，设计车速 60km/h，主线双向 6 车道，含非机动车道、人行道等。项目包括道路、桥涵、排水、交通、绿化、电力通信及照明等各项内容。注：本项目初步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工作已完成。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 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设计人提交的经发包人审核通过的勘察设计详细工作大纲及进度计划、专题研究详细工作大纲等）；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发包人要求；

(7) 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8) 设计人有关人员投入的承诺。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叁万肆仟肆佰捌拾捌元贰角叁分（¥5534488.23 元）。

4. 项目负责人：杨相展 身份证号：430525198108153553

5. 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广东省、惠州市的有关规定。

6. 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包括：1. 里程范围内的路线、

路基、路面、桥涵、路线交叉的勘察设计；2. 全线范围内的环境保护与景观的勘察设计；3. 沿线设施（含交通安全设施、照明等）的勘察设计。上述施工图设计包括详勘、定测、施工图设计（含技术设计，如有）、预算编制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设计人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合同签订后，实际日期按照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为：（1）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通过详勘、定测外业验收并提交详勘、定测报告送审稿 8 份；（2）详勘、定测外业验收后 30 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图设计文件和预算最终稿 8 份。（3）根据咨询单位、发包人和上级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对勘察报告及各设计文件修改完善，提交勘察报告最终稿各 15 份，施工图设计文件最终稿每标段各 15 份；（4）根据发包人招标工作进度的需要，分批提交开展施工招标工作所需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参考资料、施工专用技术规范等招标资料（每标段 15 份）；（5）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施工期暂定 2 年；缺陷责任期 2 年。

设计人还应向发包人提交最终成果的书面计算书一份，各阶段勘察报告、设计文件及专题研究报告的电子版一份，应同时提交且数据一致。

9. 本协议书在设计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设计人完成全部勘察设计工作且勘察设计费用结清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共八份，合同双方各执四份，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及加盖公章后本协议生效。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正文已结束）

发包人：惠东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1年3月26日

设计人：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住 所：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二段

390号悦动商业广场A座7楼

邮政编码：410004

电 话：0731-85528782

传 真：0731-85528782

开户银行：长沙农村商业银行湘府支行

银行账号：82010100001942223

2021年3月23日

## 《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合同》三方协议

甲方（建设单位、现委托方）：惠东县代建项目管理局

乙方（采购单位、原委托方）：惠东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丙方（原受托方）：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与丙方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签订了《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合同》（下称“原合同”），约定由丙方提供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服务。根据惠东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十一届 23 次（2022）21 号）精神，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的实施主体由惠东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调整为惠东县代建项目管理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原合同相关事项变更达成一致意见，订立如下三方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本协议各方同意合同主体的委托方由甲方取代乙方成为“原合同”的一方，甲方同意全面承接和履行原合同中乙方的权利义务，延续原合同的合作关系，按约定接收施工图勘察设计的工作成果。

二、乙方应协助甲方沟通协调好与丙方的业务联系，做好资料、手续等后续工作的交接。

三、付款方式：按惠东府办（2019）19 号文的相关规定执行（丙方同意甲方不承担因财政资金未能及时支付到位所引起的违约责任及其他赔偿责任）。

四、乙方按照原合同约定已支付至施工图勘察设计费的 15% 即 830000 元作为预付款给丙方（见资金支付凭证）。甲方依照原合同约定向丙方支付合同剩余价款，最终结算价以县财政局审核为准。

五、本协议是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除本协议约定上述情形外，原合同约定原内容不变继续有效，若原合同与本协议存在内容冲突，以本协议补充内容为准。

六、因原合同的服务内容变更，甲、乙、丙三方按照本协议及未变更的原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完义务后，原合同自行终止。

七、本协议一式陆份，三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惠东县代建项目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2023 年 4 月 20 日

乙方（盖章）：惠东县环大亚湾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谢俊鹏 2023 年 4 月 20 日

丙方（盖章）：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李军 2023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1. 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合同
2. 资金支付凭证
3. 县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十一届 23 次(2022) 21 号)

### 3. 履约证明

## 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 项目履约证明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勘察设计

项目概况：本项目路全长 3.992km。全线采用一级公路结合城市主干路标准，路基标准宽度 50m，设计车速 60km，主线双向 6 车道，含非机动车道、人行道等。项目包括道路、桥涵、排水、交通、绿化、电力通信及照明等各项内容。项目估算总投资 75332.67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48473.47 万元。

合同金额：人民币伍佰伍拾叁万肆仟肆佰捌拾捌元贰角叁分 (¥5534488.23 元)。

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工程测量、工程勘察、方案设计及修改、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现场指导与监督等后续跟踪服务。

### 二、主要人员：

项目负责人：杨相展

勘察负责人：张雄

道路分项负责人：王颖

路基路面分项负责人：彭忠秋

桥涵分项负责人：赵安华

给排水分项负责人：陈小辉

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龙海军

交通工程分项负责人：陈星宇

### 三、项目完成情况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中标本项目施工图勘察设计工作，并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取得惠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惠东县机场路财山东路段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自项目勘察设计工作以来，项目组积极扎实推进工作，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履约情况良好；项目目前处于后期服务阶段，项目组持续履约中。



(六) 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1. 中标通知书

##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佛建中[2022]GC2022(SD)XZ0014

工程名称	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智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本项目新建里程长约 998.787m，道路总体呈东西走向，西起规划一路，东止于南国东路。按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50km/h，道路红线宽度 40m。本次设计的路面形式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全线共 4 处平交，全线设有人行天桥一座，2-6×3.5m 箱涵一座，1-3.6×2m 箱涵一座。工程专业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桥涵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中标单位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相展	证书号	00148173
中标内容：	初步设计（含概算报告编制）、组织专家评审、施工图设计、重大危险源（专家评审）专项方案设计、交通疏导专项方案设计、施工图预算报告编制等相关的设计咨询工作及上述工作的后续服务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配合完成国土、规划等行政部门报审、报建工作，施工配合、设计变更、竣工验收等）、施工图预算编制、设计变更估算、施工招标配合服务、施工现场服务、专业设计配合服务、协助完成项目立项、规划报建等后续服务，以及配合完成各项报审工作，并根据招标人要求选派专业设计人员提供专业设计咨询与配合服务等，并承担由于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价	95.50%		
交图时间及承诺	服务周期从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之日起至项目验收通过之日止，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其它说明：	工程地点：项目起点为龙盘北路与规划一路交叉口，接现状龙盘北路上跨环湖路跨线桥落地点，经逢沙大道、规划路、规划二路，终点止于现状南国东路交叉口。 中标价：3,142,433.21 元		
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盖章）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盖章）		

2022 年 4 月 12 日

2. 合同

(GF—2015—0210)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

合同编号: \_\_\_\_\_

发 包 人: 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设 计 人: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 5 月 12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全称）：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乙方（设计人）（全称）：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新建里程长约 998.787m，道路总体呈东西走向，西起规划一路，东止于南国东路。按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50km/h，道路红线宽度 40m。本次设计的路面形式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全线共 4 处平交，全线设有人行天桥一座，2-6×3.5m 箱涵一座，1-3.6×2m 箱涵一座。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项目起点为龙盘北路与规划一路交叉口，接现状龙盘北路上跨环湖路跨线桥落地点，经逢沙大道、规划路、规划二路，终点止于现状南国东路交叉口。

5. 工程投资估算：本项目的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5814 万元，工程建安费估算价为 12155.59 万元。（具体以批复文件为准）。

6. 工程进度安排：详见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第 6 点。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详见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第 1.4 点。

###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桥涵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2. 工程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阶段。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初步设计（含概算报告编制）、组织专家评审、施工图设计、重大危险源（专家评审）专项方案设计、交通疏导专项方案设计、施工图预算报告编制等相关的设计咨询工作及上述工作的后续服务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配合完成国土、规划等行政部门报审、报建工作，施工配合、设计变更、竣工验收等）、施工图预算编制、设计变更估算、施工招标配合服务、施工现场服务、专业设计配合服

务、协助完成项目立项、规划报建等后续服务，以及配合完成各项报审工作，并根据发包人要求选派专业设计人员提供专业设计咨询与配合服务等，并承担由于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发包人有权对设计范围进行调整，设计人不得有异议。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 三、工程设计周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设计人按中标折率对项目进行全过程设计服务；

2. 签约合同价为：

本合同金额暂定为 3,142,433.21 元，大写：叁佰壹拾肆万贰仟肆佰叁拾叁元贰角壹分；

中标折率：（大写）百分之玖拾伍点伍（小写：95.50%）。

3. 设计费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号文《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下称“计价文件”）计算。

（1）工程设计收费结算价=（基本设计收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80.00%×中标折率；

（2）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系数×附加调整系数；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为 0.9，工程复杂程度系数为 1.15；

（3）其他设计收费为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按照该建设项目基本设计费的 10%收取；

（4）计费依据：工程设计收费基价按“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经批准的工程建安费（以顺德区造价管理部门审定的施工招标控制价为准，不经造价管理部门审定的以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审定的控制价为准）”为计费基数，参考国家计委、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按直线内插法计算所得；

（5）各相关系数：专业调整系数为 0.9，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15，本项目无需补充附加调整系数。

4. 合同价应是完成招标范围内已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过

程中所需人工费、交通费、材料费、管理费、到发包人指定地点进行汇报和技术支持等费用，并承担由于政府主管部门审批、因设计人自身原因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和相费用，并包括利润、税费及设计人按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一切可预见和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等全部费用。

5. 设计人对本合同项下设计业务有充分的设计经验，并熟悉招标文件和本项目具体情况，已充分考虑各种因素，并将其认为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列入投标报价及合同中。发包人不再接受设计人因自身原因提出的增加合同价款的请求。

####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_\_\_杨相展\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佛山市顺德区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设计人按要求向发包人递交了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副本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设计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胡武  
（签字或盖章）



设计人：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李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606688649413G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55806627D

地 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行政服务中心西座四楼

邮政编码：528300

电 话：0757-22836885、22836879

地 址：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31 号尚玺苑 20 栋 7 楼

邮政编码：410004

电 话：0731-85228782

传 真：0731-85228782

电子信箱：chd\_design@163.com

开户银行：长沙农村商业银行木莲支行


账 号：82010100002613672

时 间：2022年5月12日

时 间：2022年5月12日

## 附件 5: 设计进度表

设计进度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设计阶段 (暂定)	完成天数	规模及投资	工作内容
1	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初步设计	收到地勘和测量资料最终成果后 10 天。	路线全长约 1km, 红线宽 40m, 城市主干路, 沥青混凝土路面, 全线设有人行天桥一座, 2-6×4.2m 箱涵一座, 1-5.75×3m 箱涵一座, 本项目的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5814 万元, 工程建安费估算价为 12155.59 万元。(具体以批复文件为准)	初步设计说明、图纸和概算以及初设评审汇报与修编等。
2	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施工图设计	初设通过审查批复后 15 天。	同上(具体以批复文件为准)。 	各专业施工图设计说明和图纸, 通过图审, 取得图审合格书。
3	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施工图预算	施工图图审合格后根据项目推进需要确定。	同上(具体以批复文件为准)。	预算编制及修编
4	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后续服务 (含相关专项方案)	根据业主和项目推进要求确定。	同上(具体以批复文件为准)。	施工现场服务与合同中相关专项方案编制。

注: 设计人在签约前需提交设计进度表并经发包人同意。

### 3. 竣工验收证明

## 工程完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	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工程			
工程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新城南城水轴片区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21日	
建设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完工日期	2023年11月8日	
施工单位	腾越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12个月	
监理单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实际工期	日历天	
设计单位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998.787m	
勘察单位	广东永基建筑基础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84653800.40元	
工程完工验收情况				
已按合同全部完成，符合设计要求及验收标准，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工程检查结论：	工程检查结论：	工程检查结论：	工程检查结论：	工程检查结论：
(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公章) 负责人：罗明 年月日	(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公章) 负责人：刘清波 年月日	(公章) 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参加验收单位及人员(签名)	单位名称	参加人员签名		
	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	[签名] [签名]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罗明		
	广东永基建筑基础有限公司	[签名]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刘清波		
腾越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名]			

本表一式6份：建设单位2份，设计单位1份，勘察单位1份，监理单位1份，施工单位1份。

#### 4. 履约证明

### 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 项目履约证明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

项目概况：本项目新建里程长约 998.787m，道路总体呈东西走向，西起规划一路，东止于南国东路。按城市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50km/h，道路红线宽度 40m。本次设计的路面形式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全线共 4 处平交，全线设有人行天桥一座，2-6×3.5m 箱涵一座，1-3.6×2m 箱涵一座。本项目的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5814 万元，工程建安费估算价为 12155.59 万元。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肆万贰仟肆佰叁拾叁元贰角壹分（¥3142433.21 元）。

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桥涵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主要工作内容包：工程测量、工程勘察、方案设计及修改、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现场指导与监督等后续跟踪服务。

##### 二、主要人员：

项目负责人：杨相展

技术负责人：陈洪伟

路基路面分项负责人：王颖

桥涵分项负责人：赵安华

给排水分项负责人：陈伟、罗成

工程造价分项负责人：欧阳喆

##### 三、项目完成情况

龙盘北路东延线（二期）设计，履约时间为：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项目履约情况优秀。



(七) 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20079001001

标段名称: 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82.9625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7-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9-15

查验码: 622262884825605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2. 合同

合同编号：LHPS-YY-2022044

KS-2022-0104

#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  
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甲 方：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9月27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项目勘察设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乙方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建设内容：首次进场项目（二期）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 2330 个非政府投资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的结构性、功能性隐患进行改造修复，排水户雨污水管网接驳、立管改造、路面恢复、绿化恢复等工程内容。首次进场项目（二期）合计匡算总投资 190360.44 万元，其中观湖龙华片区匡算总投资 68760.41 万元，其中建安费 55595.18 万元。

4、投资规模：约 68760.41 万元人民币（暂定价）。

5、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_\_\_%；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_\_\_%。

6、特别说明：本工程建设单位为深圳市龙华水务局，代建单位为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乙方需服从深圳市龙华水务局及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的联合管理，遵守深圳市龙华水务局及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的相关管理要求。

项目除需满足建设工期目标，还应确保项目实施成效，包括但不限于提升建筑小区排水管渠专业管养水平、消除因建筑小区内部排水管网缺陷引起的地面坍塌隐患、提升污水收集浓度、实现建筑小区污水零直排等目标。

## 二、勘察设计内容

本工程勘察设计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所包含工作内容在□内打√）

- 地形测量
- 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
- 工程物探
- 方案设计
- 编制项目建议书
-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 初步设计
- 概算编制
- 施工图设计（含变更设计、施工配合、结决算配合等）
- 竣工图编制
- 编制水土保持方案
- 环境影响评价
- 地质灾害评估
- 防洪影响评价
- 涉高涉铁评估

具体设计工作要求和内容，详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

## 三、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暂定价）为（小写）：**2182.9625 万元**

（大写）：**贰仟壹佰捌拾贰万玖仟陆佰贰拾伍元整**

合同签约价为暂定价。具体包括以下费用（均为暂定价）：

- 1、设计费为：1413.6249 万元，下浮 10%后为：1272.2624 万元；
- 2、勘察费为：706.8125 万元，下浮 25%后为：530.1093 万元；
- 3、竣工图编制费为：113.09 万元，下浮 10%后为：101.781 万元；
- 4、BIM 技术应用费为：208.4819 万元，下浮 20%后为：166.7855 万元；
- 5、环境影响评价费为：4.2679 万元，下浮 20%后为：3.4143 万元；
- 6、水土保持咨询费为：104.5125 万元，下浮 20%后为：83.61 万元；
- 7、涉高涉铁涉水涉燃气安全评估费为：暂估 25 万元（下浮 20%，按实结算）。

#### 四、合同文件的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
- (5) 合同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 (6) 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
- (7)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 五、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六、合同订立及生效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和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肆份。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3. 履约证明

<b>业主证明</b>	
项目名称	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首次进场项目[二期（观湖龙华片区）]（勘察设计）
发包单位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陈学艺 0755-28129937
承接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作内容	本工程勘察设计工作主要包括：地形测量、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变更设计、施工配合、结决算配合等）、竣工图编制、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环境影响评价、涉高涉铁评估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项目概况	本项目属于政府投资的专项市政给排水管网工程。本工程建设单位为深圳市龙华水务局，代建单位为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 2330 个非政府投资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的结构性、功能性隐患进行改造修复，排水户雨污水管网接驳、立管改造、路面恢复、绿化恢复等工程内容。首次进场项目（二期）合计匡算总投资 190360.44 万元，其中观湖龙华片区匡算总投资 68760.41 万元，其中建安费 55595.18 万元。
投资规模/合同金额	工程总投资 68760.41 万元，其中建安费 55595.18 万元。签约合同价（暂定价）为 2182.9625 万元。合同设计费为 1272.2624 万元，勘察费为 530.1093 万元，竣工图编制费为 101.781 万元，BIM 技术应用费为 166.7855 万元，环境影响评价费为 3.4143 万元，水土保持咨询费为 83.61 万元，涉高涉铁涉水涉燃气安全评估费暂估为 25 万元。
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王国栋、李柱 设计负责人：王国栋、王健、王国建 勘察负责人：裴洪军、刘士虎 BIM 技术负责人：胡亨、李鹏辉
主要技术人员	马常仁、陈朗、王福连、江浔、王永威、卿海波、刘松、任晓光、徐素兰、金家莉、葛燕、王怡中、李朝方、熊寻安、兰志豪、赵建梅
履约情况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2px;">                     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开展工作，项目履约评价为良好。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px;">2023 年 01 月</div>

(八)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标段合同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010004001

标段名称: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标段（快速发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27.367565万元（净下浮率8%）

中标工期: 自建设单位下发任务书后15日历史天内提交勘察测量成果、30日历史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方案及投资概算；投资概算批复后7日历史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3-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4-06

查验码: 732250084649296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2. 合同

QT-2021-0017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  
(三期)(勘察设计) II 标段合同

工程名称：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  
设计）I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人：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勘察、设计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已将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勘察、设计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标段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特征：为全面推进我区小区排水管渠专业化管养，提高污水收集率和雨污分流率，保障水污染治理成效、实现河流湖泊长治久清，南山区实施了排水管理进小区工作。本工程拟对排水公司进小区前发现的管网缺陷进行修复改造。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估算总投资约95845万元，拟分两个标段招标，本标段暂定建安费为40734.125万元，本次招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勘察测量、初步设计（含调查、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服务、验收及竣工图编制等。

### 二、合同范围

本次招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勘察测量、初步设计（含调查、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服务、验收及竣工图编制等。

### 三、工期要求

1、自建设单位下发任务书后15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测量成果、30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方案及投资概算；投资概算批复后7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

2、中标单位需在合同签订前提供详细的工期计划，经招标人同意后列入合同条款。

3、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后10个日

历天内提交正式的竣工图文件。施工现场配合时间按实际发生另计。

#### 四、合同价款（依据具体项目填写）：

1、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标段合同暂定金额为1727.367565万元，计算说明：

1.1 费用组成为：设计费（含竣工图编制费）+勘察费=1351.852876万元+375.514689万元=1727.367565万元

1.2 (1) 本项目设计费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中规定的方法计算并下浮8%，本项目总投资估算约95845万元，暂定建安费81468.25万元（总投资的85%），本项目暂定平均分为20个子项目，本标段暂定包含其中10个子项目，每个子项目暂定建安费为4073.4125万元，以4073.4125万元为计费基数，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计算过程如下：

(1) 单个子项目基本设计收费：

$[103.8 + (163.9 - 103.8) \div (5000 - 3000) \times (4073.4125 + 3000)] \times (\text{基价}) \times 1.0 \times (\text{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times 1.0 \times (\text{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1.0 \times (\text{附加调整系数}) = 136.056046 \text{ 万元}$

(2) 单个子项目其他设计收费

其他设计收费（竣工图编制）=基本设计收费 $\times 8\%$ =136.056046 $\times 8\%$ =10.884484万元

(3) 单个子项目设计收费

设计费=基本设计收费+其他设计收费=136.056046+10.884484=146.94053万元

(4) 本标段设计子项目费用合计：146.94053 $\times 10$ =1469.4053万元

下浮8%后计算得：1469.4053 $\times (1-8\%)$ =1351.852876万元

1.3 本项目勘察费暂定金额暂按基本设计收费金额的30%计算：

(1) 单个子项目勘察收费：136.056046万元（基本设计收费） $\times 30\%$ （暂估）=40.816814万元

(2) 本标段勘察费用合计：40.816814 $\times 10$ =408.16814万元

下浮8%后计算得：408.16814 $\times (1-8\%)$ =375.514689万元

1.4 本标段设计、勘察费用合计：

1469.4053+408.16814=1877.57344万元

下浮8%后计算得：1351.852876+375.514689=1727.367565万元

2、其它说明：

勘察单位根据招标人审核确认的勘察任务书开展工作，实物工作量由勘察单位按照工程勘察规范、规程的规定和勘察作业实际情况书面上报招标人，经招标人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最终以招标人审核确认的实际完成实物工程量及相应成果作为结算依据。

3、结算原则：最终招标人根据实际下达的任务书及合同约定的勘察、设计费计价办法计算勘察、设计费进行结算（最终结算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为准，如遇政府审计部门对该工程结算或项目竣工决算的审（复）核报告进行质量核查或审计后存在多计工程款项问题，以政府审计部门意见予以调整）。

六、甲方在该项目中虽是委托单位（即业主【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的代建单位，但委托单位（业主）、甲方、乙方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人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委托单位及【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七、乙方承诺认可甲方与业主签订的【《代建合同》】及相关协议，以及该等文件中对咨询人与委托人的义务作出的安排和约定。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

①协议书；

②中标通知书；

③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④勘察合同条款；

⑤设计合同条款；

⑥通用规范；

⑦招标文件及补遗。

九、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5月1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



甲方(盖章):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乙方(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19号万德大厦803室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110

邮编:

联系人:曾工

电话:0755-25574484

传真: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79210155200000039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 3. 履约证明

#### 用户证明

工程名称	南山区排水小区老旧管网修复改造（三期）（勘察设计）II标段	
发包人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勘察设计费	1727.367565 万元（其中设计费 1351.852876 万元，勘察费 375.514689 万元）	
委托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5 月	
工作内容	包括勘察测量、初步设计（含调查、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项目概况	项目类型：市政排水管网工程 建设内容：本工程拟对排水管网缺陷进行修复改造，建安费暂定为 40734.125 万元。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总负责人	王健、王国栋
	设计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裴洪军
	主要技术人员	卿海波、李柱、王福连、张宝月、王国建、曾更维、何广海、熊寻安、曹梦成、吴奇、黄洁辉、杨丹丹、杨云、徐建军、陈纯山、黄小平、金家莉、徐雄峰、李永红等
履约评价	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开展工作，截止目前，项目履约评价为良好。  (发包人盖章) 2022年02月01日	

(九)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 (可研及勘察设计)

1. 中标通知书

2022-05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102002001

标段名称: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 (可研及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22.5633万元

中标工期: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 (可研及勘察设计) 项目, 各阶段成果提交时间为: 可行性研究报告为15天、勘察项目为20天、初步设计15天、施工图设计为30天、BIM设计成果文件提交时间详见设计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时间。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3-30 在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 进行招标, 于 2022-04-2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5-09

查验码: 536063457498768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2. 合同

合同编号: 10-DJ-202205-007  
KS-2022-0052

### 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后海河塘蓄池工程(可研及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05月25日

##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乙方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已将后海河调蓄池工程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甲方实施代建，并且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后海河调蓄池工程（可研及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人才公园南侧

工程规模、特征：根据《南山区重点流域污染雨水控制调蓄池布局规划》（2020年12月）、《南山区市政设施及管网升级改造规划》（2020年12月），在人才公园南侧、北河入深圳湾内湖的河口右岸绿地，新建2.2万m<sup>3</sup>调蓄池，有效水深为10.6m。

总投资额：暂定30200万元

### 二、合同范围

主要工作内容（相关专题研究报告除外）包括但不限于：1）可行性研究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探测、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以及按国家有关报告编制和勘察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勘察单位完成的工作；2）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的审查批准；3）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获得专家评审通过和主管部门对初步设计及概；4）施工图设计编制，获得专家评审

通过和主管部门对施工图设计的审查批准；5) 协助并配合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对所提供的基础技术文件负责，并依据相关意见落实环评技术措施；6) 协助开展工程及设备招标工作，编写功能性招标技术文件，提供后续招标所需的工程说明、相应的招标图纸等；7) 施工期间，派设计代表驻现场，提供变更设计等后续服务；8) 协助规划、用地、消防、人防、水保等报建工作；9) 根据甲方要求协助其他报批报建工作，协助办理与相关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和备案等工作；10) 负责涉及到需要由施工单位或者设备采购单位等二次深化设计的，中标人负责深化设计成果设计审核，并按规定对图纸签字盖章确认；11) 收集、购买与本工程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12) 承办各阶段设计成果评审会以及根据甲方要求举办重要的分部或重要节点的方案论证会，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13) 竣工图编制；14) 设计阶段 BIM。

### 三、工期要求

前海河调蓄池工程（可研及勘察设计）周期：

1. 前海河调蓄池工程（可研及勘察设计）项目，各阶段成果提交时间为：可行性研究报告为 15 天、勘察项目为 20 天、初步设计 15 天、施工图设计为 30 天，BIM 设计成果文件提交时间详见设计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时间。

2. 工期计划具体如下：可行性研究报告为 15 天（2022 年 6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15 日）、勘察项目为 20 天（2022 年 6 月 01 日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初步设计 15 天（2022 年 7 月 0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施工图设计为 30 天（2022 年 7 月 21 日至 2022 年 8 月 20 日）。

3. 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后 10 个日历天内提交正式的竣工图文件。施工现场配合时间按实际发生另计。

### 四、合同价款（依据具体项目填写）：

1.后海河调蓄池工程（可研及勘察设计）合同暂定金额为（大写）：  
**壹仟肆佰贰拾贰万伍仟陆佰叁拾叁元整（¥1422.5633万元）**，计算说明：

1.1 费用组成为：可行性研究报告费+设计费（含竣工图编制费）+BIM设计费+勘察费=33.3173 万元+1047.1123 万元+28 万元+314.1337 万元=1422.5633 万元

1.2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费根据国家计划委员会颁发计价格[1999]1283号文《关于印发建设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收费标准计算并下浮8%，以项目估算投资30200万元为计费基数，其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0，行业调整系数为0.7（根据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费控制价：  
=[28+(75-28)/(50000-10000)×(30200-10000)]（基价）×0.7（行业调整系数）×1.0（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8%）（下浮）=33.3173 万元

1.3 本项目设计费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中规定的方法计算并下浮8%，暂以本项目的工程建安费暂估25670万元为计费基数，专业调整系数取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3；

计算过程如下：

（1）基本设计收费

设计费：[(1054-566.8)×(25670-20000)/(40000-20000)+566.8]（基价）×1.15（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专业调整系数）×1.3（附加调整系数）=1053.8571 万元

（2）其他设计收费

其他设计收费（竣工图编制费）=基本设计收费×8%=1053.8571 万元×8%=84.3085 万元

(3) 设计收费基准价

设计收费基准价=基本设计收费+其他设计收费=1053.8571 万元  
+84.3085 万元 =1138.1656 万元

(4) 设计收费下浮 8%

工程设计收费=设计费基准价×(1-8%)=1138.1656 万元×(1-8%)  
=1047.1123 万元

1.4 本项目 BIM 设计费根据《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 年修正版)文件,参考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费用基价表,以建筑面积为计价基础,取设计阶段应用 (17.50 元/平方米) 计价单价计费并下浮 20%,即按建筑面积×单价 (17.50 元/平方米) × (1-20%) 计取。

计算过程如下:

该项目调蓄池建筑面积暂定 7000 平方米,根据《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 年修正版)文件“四、费用基价说明”第(二)条说明“(二)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当建筑面积少于 2 万平方米时,按 2 万平方米作为计价基础计算建筑信息模型 (BIM) 技术应用费用:”。

BIM 设计费=20000m<sup>2</sup>×17.5 元/m<sup>2</sup>=35 万元

下浮 20%: 35 万元×(1-20%) (下浮)=28 万元

1.5 勘察费暂定金额暂按设计费暂定金额的 30%并下浮 8%计算:

计算过程如下:

1138.1656 万元 (设计费) × 30% (暂估) × (1-8%) (下浮) = 314.1337 万元

2. 其它说明:

本项目为: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 (可研及勘察设计)。

中标后,委托人与中标人签订可研及勘察设计项目合同。

④勘察合同条款；

⑤设计合同条款；

⑥通用规范；

⑦招标文件及补遗。

七、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05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  
区科技南八路8号工勘大厦1501

邮 编：518000

联系人：

电 话：0755-83002277

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477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  
号洪涛大厦12楼

邮 编：518000

联系人：汪明耀

电 话：0755-22151471

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  
支行

银行账号：79210155200000039

3. 履约证明

勘察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合同名称		后海河湖蓄滞工程（可研及勘察设计）			评价时间	2024.0.27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阶段	第 1 阶段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及评分标准		定得分	履约率	
<b>一 人员配备</b>							
1 项目负责人配备		20	14	8	8	100%	8
				6	6	80%	4.8
2 作业人员配备		6	6	3	3	80%	2.4
				3	3	100%	3
<b>二 质量控制</b>							
1 作业质量		50	15	7	7	80%	4.9
				2	2	80%	1.6

			6	(1) 现场作业质量和试验工作能够保证原始记录和试验数据的可靠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无离开现场进行追记、补记和修改记录现象,履约率取100%; (2) 现场作业质量和试验工作不能保证原始记录和试验数据的可靠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存在离开现场进行追记、补记和修改记录现象,履约率取0%。	6	100%	6
	成果质量		15	成果文件能否满足勘察任务书、有关技术标准规范等合同规定的要求,审查是否通过,评分标准如下: (1) 成果文件满足勘察任务书、有关技术标准规范等合同规定的要求,符合审查程序,审查通过,履约率取100%; (2) 成果文件不满足勘察任务书、有关技术标准规范等合同规定的要求,审查不通过,但经一次修订后满足相关要求并予以审查,履约率取60%; (3) 成果文件不满足勘察任务书、有关技术标准规范等合同规定的要求,审查不通过,且经一次修订后仍不满足相关要求未予以审查,履约率取0%。	15	100%	15
	成果实用性		20	勘察成果与现场实际情况的符合度,评分标准如下: (1) 勘察成果与现场符合度完全一致,履约率取100%; (2) 勘察成果与现场符合度95%以上(即50个钻孔以上少于30个钻孔不符合,或15个钻孔之内未有钻孔不符合),履约率取100%; (3) 勘察成果与现场符合度75%~90%(50个钻孔以上少于60个钻孔不符合,或15个钻孔之内有2个钻孔不符合),履约率取60%; (4) 勘察成果与现场符合度低于75%,履约率取0%。	20	100%	20
三	进度控制		10				
	作业进度控制		4	是否能够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现场勘察作业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现场勘察作业工作,勘察作业进度符合合同工期要求,履约率取100%; (2) 因承包人原因,未能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现场勘察作业工作,勘察作业进度不符合合同工期要求,履约率取0%。	4	100%	4
	成果文件提交及时性		4	是否根据甲方的工期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勘察成果资料,并且未对工程进度造成影响,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根据甲方的工期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勘察成果资料,未对工程进度造成影响,履约率取100%; (2) 因承包原因,未根据甲方的工期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勘察成果资料,对工程进度造成影响,履约率取0%。	4	100%	4
	档案同步移交		2	是否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勘察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勘察档案资料,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勘察实施过程中同步移交勘察档案资料,履约率取100%; (2) 未根据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勘察实施过程中未能同步移交勘察档案资料,履约率取0%。	2	100%	2
四	配合与协调		20				
	服务配合		10	与设计工作的配合程度,是否对勘察报告和资料文件中的不完善或者错误之处进行验证、补充或者修改,如遇不利的工程地质条件,承包人是否与设计单位研讨并提出解决建议,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及时对勘察报告和资料文件中的不完善或者错误之处进行验证、补充或者修改,如遇不利的工程地质条件,勘察人能够主动与设计人研讨并提出解决建议,对设计工作的配合程度非常好,履约率取100%; (2) 基本能够对勘察报告和资料文件中的不完善或者错误之处进行验证、补充或者修改,如遇不利的工程地质条件,勘察人能够与设计人研讨并提出解决建议,设计工作的配合程度较好,履约率取80%; (3) 不能及时对勘察报告和资料文件中的不完善或者错误之处进行验证、补充或者修改,且遇不利的工程地质条件,勘察人未及时与设计人研讨并提出解决建议,设计工作的配合程度较差,履约率取30%; (4) 未对勘察报告和资料文件中的不完善或者错误之处进行验证、补充或者修改,且遇不利的工程地质条件,勘察人未与设计人研讨并提出解决建议,设计工作的配合程度极差,履约率取0%。	3	80%	2.4
			5	能否积极主动地配合设计和施工单位,按时参加验槽、岩层判定、基础工程验收、工程竣工验收以及地基基础有关的问题处理工作等,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评分标准如下: (1) 积极主动地配合设计和施工单位,按时参加验槽、岩层判定、基础工程验收、工程竣工验收以及地基基础有关的问题处理工作等,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履约率取100%; (2) 基本能够配合设计和施工单位,按时参加验槽、岩层判定、基础工程验收、工程竣工验收以及地基基础有关的问题处理工作等,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履约率取60%; (3) 未配合设计和施工单位按时参加验槽、岩层判定、基础工程验收、工程竣工验收以及地基基础有关的问题处理工作等,不按时参加有关工程会议,履约率取0%。	5	100%	5
			2	对于设计单位认为需要进行补勘的情况,是否能积极配合发包人及时开展相关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对于设计单位认为需要进行补勘的情况,能积极配合发包人及时开展相关工作,履约率取100%; (2) 对于设计单位认为需要进行补勘的情况,不积极配合发包人及时开展相关工作,履约率取0%。	2	100%	2

2	企业支持	2	能否积极配合发包人开展与基础工程相关的专题会议或评审会，提供相关行业专家资源。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积极配合发包人开展与基础工程相关的专题会议或评审会，提供相关行业专家资源，履约率取100%； (2) 不配合发包人开展与基础工程相关的专题会议或评审会，无相关行业专家资源，履约率取0%。	2	100%	2
3	档案管理	8	勘察过程资料收集是否齐全、整理及时；需要分批提供报告、成果资料或相应文件时能否及时提供完善、规范的档案文件。档案管理是否满足甲方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勘察过程资料收集非常齐全，整理及时；需要分批提供报告、成果资料或相应文件时能够及时提供完善、规范的档案文件，档案管理满足甲方要求，履约率取100%； (2) 勘察过程资料收集较为齐全，整理较为及时；需要分批提供报告、成果资料或相应文件时能够及时提供完善、规范的档案文件，档案管理基本满足甲方要求，履约率取80%； (3) 勘察过程资料收集基本齐全，整理基本及时；需要分批提供报告、成果资料或相应文件时基本能够及时提供完善、规范的档案文件，档案管理基本满足甲方要求，履约率取60%； (4) 勘察过程资料收集不齐全，整理不及时；需要分批提供报告、成果资料或相应文件时未能及时提供完善、规范的档案文件，档案管理不满足甲方要求，履约率取0%。	8	80%	6.4
合计						93.5
履约得分						93.5
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打分规则	<p>1、每次考评时可依据项目进行的阶段，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所有参与考评的小项按照其对项目的“满分分值”计入“履约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p> <p>2、履约表现由高到底划分为100%、80%、60%、30%、0%等5个履约率，评分时，履约评价小组根据考评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p> <p>3、实得分=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p> <p>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p> <p>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100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80分，小于90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70分，小于80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60分，小于70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60分时为不合格。</p>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使用

### 三、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彭小东	性别	男	年龄	44 岁	
学历及专业	硕士研究生、道路与铁道工程		职称及专业	高级工程师、道路桥梁		
参加工作年限	17 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17 年		
主要工作经历	2020 年，大运会东升片区道路提升工程设计，设计负责人 2021 年，福田 TOD 城市绿廊及配套道路工程（二期）勘察设计，设计负责人 2023 年，绛溪四线北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设计负责人 2024 年，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设计负责人 2024 年，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设计负责人 2025 年，三亚市太阳城南路西段和横五路东段市政道路项目，设计负责人					
<b>类似项目业绩</b>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总价 295.19 (其中设计: 258.48)	设计服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 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等工作。 本项目为机场北线东延线道路工程，道路全长约 1079m，红线宽约 45m，道路两侧各设 4 米管线控制带。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综合市政管线	2022 年 5 月 5 日	非常满意 (90~100)	171-187

			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电力管线)、照明及交安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最终建设规模以批复为准。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	总价 313.28 (其中设计 258.58)	设计服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 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等工作。  新建约 16m*266m、16m*196m、16m*624m、25m*933m 四段市政道路。最终建设规模以批复为准。	2024 年 9 月 9 日	非常满意 (90~100)	188-204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身份证



### 毕业证



### 职称证


	专业名称: <u>道路桥梁</u>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Conferment Date 编 号: <u>163330281</u> No.
姓 名: <u>彭小东</u> Full Name 性 别: <u>男</u> Sex 出生年月: <u>1982年01月</u>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u>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u> Place of Work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u>2016年11月29日</u> Issued Date

###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姓 名: <u>彭小东</u> 证件号码: <u>513525198201053330</u> 性 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82年01月</u> 批准日期: <u>2020年10月18日</u> 管 理 号: <u>20201002051000000316</u>	 <b>注册土木工程师</b> (道路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Road Engineering)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交通运输部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2月4日，星期三，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彭小东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163330281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证明



## 四川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彭小东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51352519820105333



###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	当前缴费状态	累计月数(个)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203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203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203

### (二) 2024年03月至2026年02月的参保缴费明细

单位: 元

缴费月份	参保单位编号	类型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地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202403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4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5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6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7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8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9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410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41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412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2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3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4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5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6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7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8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9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10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9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51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9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512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9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60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9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602											

打印时间: 2026年02月04日

说明: 1.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 10010006173-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验证, 不再加盖红色公章。如需验证, 请登陆 <https://www.schrss.org.cn/scggfwcbzmyz/toPage.do>, 免验证码 kBNg3A5ewD29FKpY53pt 验证, 验证码的有效期至2026年05月04日(有效期三个月)。扫描左上角二维码也可验证。

3. 该表(一)历年参保基本情况中的“累计月数”不含视同缴费月数; 若存在视同缴费月数或重复缴费月数情形的, 以办理退休手续时核定的月数为准。

4. 该表(二)2024年03月至2026年02月的参保缴费明细, 显示的是所选时段段的实缴到账明细, 不含异地转入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信息, 未实缴到账的显示为空。

5. 2024年1月1日起, 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 缴费记录可能存在滞后。



项目负责人业绩 1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成高科技城建（中标）2024-029 号

(牵头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07 月 22 日所递交的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勘察报价: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柒仟壹佰叁拾柒元整(小写)367137.00 元

设计报价: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捌万肆仟捌佰贰拾贰元叁角贰分(小写)2584822.32 元

勘察、设计服务周期:30 日历天。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满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等文件要求。勘察(含测量)设计成果坐标系满足发包人要求,电子版图纸资料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大地 2000 坐标系、西安 80 坐标系、成都东带坐标系等。

设计负责人:彭小东

证书编号:163330281

勘察负责人:宋志坚

证书编号:AY15510094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到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大厦与我方签订勘察设计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3.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中标合同金额的 10%,即  $2951959.32 \times 10\% = 295195.93$  元(人民币贰拾玖万伍仟壹佰玖拾伍元玖角叁分)。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08 月 06 日



### 三、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项目名称） 勘察设计 /        标段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所有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BIM模型等工作。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勘察（含钻孔测量）及后续服务工作，包括工程勘察（含护壁）、测量（钻孔测量）、定线、定位、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支护专项设计、后续服务等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自行履行，       自行承担。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其他成员一名称：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4年 07 月 22 日

注：

1、本协议书为联合体投标时适用，非联合体投标时不需填报。如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删除“三、联合体协议书”，以下章节的序号依次递补。如“四、勘察和设计人员配置”变为“三、勘察和设计人员配置”，其他的依次类推。

2、其中涉及联合体成员数量的格式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可以修改。

## 2. 合同

合同编号: KICT-E-20240903-009  
2024IX-050

项目名称: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立项批复文号: 成高发改审函【2024】6号

子项名称: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甲方(委托人):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勘察、设计人): (牵头人、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勘察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

签约时间: 2024年9月9日

##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项目名称）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乙方）：（牵头人、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勘察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测绘、设计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标段工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 1、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合同条件及合同附件（含变更合同的补充协议书）；
- 7、合同技术规范书（含合同技术规范书的变更）；
- 8、投标文件；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含义不一致或互相矛盾时，以上述顺序在前者优先。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 2、立项批复文号：成高发改审函【2024】6号
- 3、子项名称：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勘察设计
- 4、建设地点：成都高新区未来科技城
- 5、项目规模：新建约45m\*904m市政道路。最终建设规模以批复为准。

### 三、工作内容

本合同勘察、设计项目的工作内容：

(1) 本项目的勘察（含钻孔测量）、设计及后续服务等工作。其中，勘察（含钻孔测量）服务包括工程勘察（含护壁）、测量（钻孔测量）、定线、定位、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支护专项设计、后续服务等工作；设计服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 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等工作。

(2) 若乙方无专项设计资质，需选择设计总包单位推荐经委托人同意的专业设计单位进行设计。乙方负责牵头组织各专项设计单位完成专项设计，直至盖章出图。

(3) 设计时应考虑燃气、军缆、自来水、通讯管线等的位置预留，并在设计文件中体现；

(4) 乙方应当依据《成都高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造价限额指标管理办法》（“成高办法[2019]103号”），多方案比较，限额设计，采纳甲方及项目清单编制单位关于限额设计的意见、建议，且不得因此拖延设计时间。

(5) 勘察单位负责办理地勘涉及到的评审费、服务费、机械费、占道费、青苗补偿费用及勘察进场手续的办理费用等，完成勘察工作所需的各类费用均考虑在勘察费中标价综合单价。

备注：

1、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调整实施范围及深度；乙方已在投标时充分考虑此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签约后不得以此作为理由提出任何形式的索赔和价格调整。

2、乙方完成设计成果并完成审查后，因非乙方原因引起的设计方案出现颠覆性变化，需重新进行设计的，甲方增付、调整费用另行协商。

3、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取消某一单项或子项目的部分设计，乙方应无条件响应，取消部分不计费，且设计费报价比例不作调整。

**四、勘察设计周期：**\_\_\_30\_\_\_日历天，后期服务时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勘察工作满足设计进度要求。

**五、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满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等文件要求。勘察（含测量）设计成果坐标系满足甲方要求，电子版图纸资料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大地 2000 坐标系、西安 80 坐标系、成都东带坐标系等。

六、勘察项目负责人：宋志坚，电话：15882056837。

设计项目负责人：彭小东，电话：18228097100。

#### 七、勘察设计费

7.1 暂定合同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2784867.28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捌万肆仟捌佰陆拾柒元贰角捌分），增值税为¥167092.04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柒仟零玖拾贰元零肆分），价税合计¥295.195932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伍万壹仟玖佰伍拾玖元叁角贰分）。

以上合同暂定金额含：

暂定勘察费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346355.66元（大写人民币叁拾肆万陆仟叁佰伍拾伍元陆角陆分），增值税为¥20781.34元（大写人民币贰万零柒佰捌拾壹元叁角肆分），价税合计¥367137.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万柒仟壹佰叁拾柒元整）；

暂定设计费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2438511.62元（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捌仟伍佰壹拾壹元陆角贰分），增值税为¥146310.7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陆仟叁佰壹拾元柒角），价税合计¥2584822.32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捌万肆仟捌佰贰拾贰元叁角贰分）。

#### 7.2 设计费结算

设计费：按照2002年1月7日《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规定的《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算的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控制价系数×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95.00%）计取。（此价为含税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a、设计费=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控制价系数×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95.00%）。

b、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0.9）×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

c、本项目设计控制价系数=80%

d、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设计费投标报价/设计费招标控制价=95.00%（四舍五入，百分比精确至小数点后2位。）2720865.60

e、设计费结算时计费额以经甲方认可的审计部门竣工结算审定的工程费金额作为计费基数。

f、工作量比例：各阶段的工作量比例根据工程类型按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件的规定计取。

g、设计费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认可的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 **7.3 勘察费结算**

勘察费：结算费用按经甲方审核认可的勘察成果报告作为依据进行结算。

a、结算时勘察费以下式进行结算。

b、勘察费结算价=中标的勘察费综合单价（541.50元/米）×实际工作量。

c、结算勘察工程量按实结算（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勘察单位负责办理地勘涉及到的评审费、服务费、机械费、占道费、青苗补偿费用及勘察进场手续的办理费用等，所有完成勘察工作所需的各类费用均包含在勘察费中标价综合单价。

### **7.4 勘察、设计人的合同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及全过程技术服务工作内容的全部价格体现，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建设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含护壁、钻孔测量、定线、定位、工程地质勘察、岩土设计、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专项论证等完成施工的勘察和岩土设计的相关工作）、方案设计、行洪论证（如有）、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勘察设计修改变更以及后续服务，配合完成规划和可研编制、国土手续、初设和概算报审、招标、环评、水保、行洪论证等项目前期和报规报建工作以及甲方单独委托的涉及本项目的其他专项工程设计等相关工作，同时配合完成竣工图编制、专项验收、竣工验收备案、结算审核等相关工作；以及与勘察设计工作相关的各种评审费用（含评审费、专家费、会务费）、因项目建设需要举行的委托人内部审查和外部审查专家会专家费用（如方案、初设专家审查会及现场设计专家指导等）、交通、设备、资料、风险、保险、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为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所有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

## **八、费用支付**

支付方式：甲方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如乙方为联合体，则按联合体协议分别支付）支付，支付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不就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8.1 勘察费支付：**

（1）勘察工作完成后，乙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经图审通过后6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经图审通过后的勘察报告计算得出的价款的65%。

(2) 配合甲方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至经图审通过后的勘察报告计算得出的价款的 80%。

(3) 本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并办理完本合同结算 60 个工作日内，提供甲方认可的合格支付凭证后 6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最终结算勘察费的 100%。

#### 8.2 设计费支付：

(1) 合同签订后，由乙方方向甲方提交书面请款申请及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暂定设计费金额的 10%作为预付款。

(2) 初步设计完成，通过甲方或相关部门审查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暂定设计费金额的 20%。

(3) 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图审合格、配合完成财政评审后，乙方按甲方要求完成资料归档后 60 个工作日内，付至计算金额（以经评审的招标控制价中建安工程费（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的 60%。

(4)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计算金额（以已完工程计量价款对应进度累计值作为计费基数）的 80%。

(5) 本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并办理完本合同结算，提供甲方认可的合格支付凭证后 6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最终结算设计费（以最终经结算审计的工程费金额作为计费基数）的 100%。

#### 8.3 设计费支付的其他情况：

(1) 若初步设计文件审查通过后，两年内未开展施工图设计工作，则以甲方审定的初步设计所对应的设计概算为基数计算应支付的设计费，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2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2) 若施工图设计完成，经图审合格，且完成财政评审后，两年内项目未实施，则以经评审的招标控制价中建安工程费（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6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3) 若施工图设计完成，经图审合格，且完成财政评审后，项目部分实施，实施部分（以甲方认定范围为准）按第八款第 2 条设计费支付，甩项部分则以甲方认定的施工图预算（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6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4) 若上述情况均不符合，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说明：付款时，乙方需提供的相应资料按甲方的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8.4 乙方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金的金额为：295195.93 元，通过乙方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或银行保函方式或保证保险方式缴纳，须在甲方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20 个工作日内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1) 通过设计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施工图设计完成并通过审查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息）。

(2) 通过以符合发包人要求的保函或保证保险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保函或保证保险自发包人与设计人签订合同之日起生效，并至施工图设计完成并通过审查后届满，保函或保证保险自有效期届满或发包人提前终止保函或保证保险之日起失效。若本项目在保函或保证保险有效期内未完成施工图设计审查，设计人须无条件延长保函或保证保险有效期直至施工图设计通过审查，若未延长的，发包人有权停止向设计人支付后续款项。

履约保证金的扣除：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视情况扣除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

#### 九、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规划资料	1 份	满足项目进度	含电子文件
2	设计任务书	1 份	满足项目进度	含电子文件

#### 十、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数量及进度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备注
1	测绘成果资料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2	地质勘察报告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3	方案设计成果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4	初步设计文件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5	初步设计文件概算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6	施工图设计文件	10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7	相关方案和效果图模型资料	6 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

			需要提供
8	抗震审查申请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9	消防审查申请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0	建筑沙盘实体模型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1	建筑矢量模型、结构计算模型、计算书等必要文件等图纸报审资料	满足发包人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2	多媒体视频资料	无具体份数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3	BIM模型	无具体份数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说明	<p>1、所有成果应按发包人要求时限提供。</p> <p>2、所有方案、图纸等设计文件须达到发包人要求的设计深度。</p> <p>3、以上资料均为正式文件，并另外提供电子文档；若甲方需要补充成果文件，乙方无偿提供。</p>		

#### 十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按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内容，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勘察和设计。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不违反勘察和设计规范前提下，进行勘察和设计修改并完成勘察和设计审查，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格审查批复意见。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勘察和设计修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甲方不予另行支付。

3、若乙方的技术水平、服务态度、人员配备及到位情况等不能满足本项目建设进度要求时，甲方有权另行确定勘察设计方。

4、甲方将按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办法对乙方进行评价、考核以及追究相应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业务能力等进行评价考核。对未通过甲方考核的主要管理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更换。同时，按照 14.5 条规定予以处罚。若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在更换 3 次后仍未能通过甲方考核，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二、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要求进行勘察和设计，各勘察、测绘、测量和设计阶段的内容和深度应满足相关标准、规范和甲方要求，并对其负责。乙方有义

务将节约投资的新技术、新工艺、新型材料等用于设计中，甲方有权在设计中提出自身认为更经济合理的设计优化要求，乙方需在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的前提下尽量满足甲方的要求，同时对于可能导致投资增加的设计变更或措施调整应事先报告甲方，经同意后方可调整。

2、乙方应为工程勘察和设计工作安排符合资格要求的工作人员，并保证其能胜任本职工作。

3、乙方按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内容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4、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数量提供所有为完成勘察、测绘和设计所必需的研究试验阶段性或成果性报告，接受甲方或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并对相关问题作出澄清和解答。乙方应派专人根据需要及时到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

(1) 开工前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做好设计文件的技术交底工作；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有能力及时处理与解决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

(3)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积极配合甲方对施工及设计方案进行优化设计；

(4) 参与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因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5) 参加本工程的交工、竣工验收，并配合质量监督部门校核工程是否按设计施工。

5、乙方应参加与勘察和设计相关的各种技术协调会、技术交流会和方案分析会，并按会议要求完成相关工作，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出具甲方需要的各种方案论据。

6、开工后，乙方应派驻现场代表参加工程例会或应甲方要求到施工现场解决施工中发现的设计图纸问题，并及时配合处理施工中发生的与设计有关的问题，随时接受甲方和工程施工单位在设计上的咨询并将咨询结果整理后提交书面答复。原则上派驻代表须具备良好的满足甲方及项目实际需求的专业能力，并定期驻场办公。

7、工程结束之前，乙方应保证该工程主要设计人员的稳定，以确保设计后现场服务的质量。若甲方认为乙方的设计人员资质不符合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通知乙方予以更换，乙方不得拒绝。若乙方中途更换主要设计人员，应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认可。

8、乙方应严格控制因其设计变更所导致的工程投资的增加，重大设计需要修改变更的，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主设计师须及时到场，一般变更应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变更修改设计，提交给甲方，复杂变更设计提交时间经双方进行协商后确定。

9、乙方在进行勘察、测绘和设计时，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措施，如乙方未能采取有效的措施，而发生的与勘察、测绘和设计活动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

赔、损失赔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负责。对于乙方在勘察、测绘和设计过程中发生的人员伤亡，或者造成第三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或由此而引起的其他一切损害和损失，甲方均不承担责任。乙方为实施本工程，应购买有关的雇主责任保险（如工程勘察的人身安全险和设备险等），以使本工程顺利进行，本合同价款已包含该保险费用。

10、乙方根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交的所有文件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归甲方所有。上述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申请权、版权（著作权）、研究成果署名权、奖项申报申请权、获得报酬权、非专利技术所有权、商誉等。

11、对于已经获得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甲方认为有部分工程需要优化时，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进行优化设计，其费用均应计入勘察设计费报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费用。

12、乙方在勘察设计过程中，须调查项目取土地、弃土地、建筑材料供应。

13、勘察设计过程中，如本项目涉及铁路、公路、轨道交通、航道、水利、水电气讯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域的，乙方应自行协调相关部门（或单位）取得为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所需有关资料，完成专项设计及相应的论证、报审工作并承担相应风险及有关费用。

14、乙方应配合甲方（或甲方确定的单位）完成相关工作，不另行计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 积极配合甲方完成规划和可研编制、国土手续、初设和概算报审、招标、环评、水保等前期工作。
- (2) 协助办理项目用地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规划验收、竣工验收等所需并通过政府相关部门认可的勘察、测绘、设计资料和成果文件，积极配合甲方完善并完成项目从规划、建设、验收、移交等手续办理工作。
- (3) 配合甲方做好工程档案的整理和归档工作。
- (4) 配合后续单位进行施工等。

15、乙方负责办理勘察和设计文件的技术审查和行政审查，甲方予以配合。

16、乙方应按甲方需求提交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且乙方不得为此拖延工期，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 十三、违约责任

由于甲方条件，或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或对其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或未按期提供设计必需的资料、工作条件，而造成设计的返工、停工、窝工或修改设计，乙方可要求甲方延长一定的日期提交成果资料。

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具体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提供方案设计、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或审查合格施工图设计图纸等资料，因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成果资料的交付时间，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延误超过 30 天，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提交的方案设计、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或审查合格施工图设计图纸等成果资料，因乙方原因未达到甲方要求或设计成果审查未通过，被要求返工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

3、因乙方编制的相关技术文件出现严重错误或重大遗漏，乙方应及时负责修改或补充，甲方有权扣减相应勘察费和设计费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50000 元-500000 元（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 万，按 50000 元收取；100 万元 ≤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0 万元的线性插入法计算收取金额；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0 万元的按 500000 元收取）。

4、乙方若未按甲方要求选派合格的设计代表常驻现场配合施工或参加各种技术协调会、技术交流会和方案分析会等，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2000 元/天·人次。

5、乙方擅自更换勘察负责人和设计负责人，甲方有权收取乙方按签约合同价的 10% 收取违约金，最高不超过 500000 元；经甲方同意更换勘察负责人和设计负责人的，但更换人员的资质及专业能力低于原有投标人员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200000 元/人次。若**确因死亡、残疾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勘察负责人或设计人负责人，须报相关部门或甲方同意后更换，此种情况不收取违约金。**

6、乙方不按甲方要求开展项目竣工验收、结算送审、项目移交等配合工作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5000 元/次。

7、乙方应按照上一阶段勘察设计成果开展本阶段设计工作，若发现设计输入条件有错误未及时告知甲方，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0 元/次。

8、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材质、主要性能参数等技术指标，并提供市场参考价格，乙方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若确需进行深化设计的，在设计成果提交时，一并向甲方提供需深化图纸清单及参数

要求，并在施工进场后配合确认深化成果，若乙方拒不配合，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

9、除甲方或行政主管部门有新技术、新标准的推广建议或意见外，乙方不得在设计文件中采用排他性、唯一性、针对某品牌材料、设备的技术指标，同时严禁在设计文件中指定品牌（包括品牌英文缩写），如有发现，乙方除应立即修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 100000 元/项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项目已完成施工招标，乙方尚需承担工程费用调增的部分）。

10、在施工过程中，若施工中标单位向乙方提出设计变更，乙方需征甲方同意方可进行设计变更；如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擅自变更，因变更而增加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因设计原因造成本项目施工单位结算价高于中标价的，甲方有权收取本合同签约价的 30% 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项目已完成施工招标，乙方尚需承担工程费用调增的部分）。

11、若乙方未按甲方要求补充完善勘察、测绘和设计任务，甲方可另委托其他单位实施，乙方应承担甲方为补充完善勘察、测绘和设计任务所花费的全部费用。

12、因乙方原因合同终止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乙方对所承担勘察和设计任务的工程建设项目应提供技术服务，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问题，处理设计变更相关工作，按要求进行设计总结等。

#### **十四、合同解除的情形**

##### **1、合同解除**

(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随时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2) 未开展勘察或设计工作的，甲方不做补偿。

(3) 已开展勘察或设计工作的，按乙方已完成且经甲方确认合格的工作所占全部工作的比例支付其相对应的费用，甲方无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乙方在收到甲方终止或解除合同指令后 10 日内，提供已完工作的成果资料。合同生效后，若乙方单方擅自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终止或解除，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且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

(4) 合同解除后，合同中关于知识产权、保密及违约责任等的约定仍然有效。

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合同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价款的支付按照本合同第 16.1 条的约定执行。

## 十五、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十六、其他

1、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乙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如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乙方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乙方结算价款中扣除不足部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未出现应支付违约金的情形，或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后尚有剩余，甲方在竣工验收后 9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

3、因勘察或初步设计原因造成工程结算价高于中标价的，勘察或设计单位应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其指定的第三方。

5、鉴于项目特殊性，甲方进行的前期工作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具体金额以甲方认可为准，乙方应及时支付，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相关勘察设计费。

6、非乙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方案重大调整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本项目暂停、推迟甚至取消，勘察设计费仍按招标文件确定的计算方式计算和支付。

7、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本合同一式贰拾份，甲乙双方各执拾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9、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终止。

10、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乙方（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18228097100

签订时间：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乙方（勘察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15882056837


签订时间：



Vertical red stamp impression on the right margin.

### 3. 履约证明

## 履约年度评价表

合同编号	KJCT--E-20240903-009	合同名称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项目阶段	设计阶段	项目名称	南三线西延线道路工程		
顾客单位名称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5.1~2025.12				
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极不满意
调查具体内容	100~90	89~80	79~60	59~30	29~0
成果质量	√				
专业技术水平	√				
经济合理性	√				
创新性	√				
进度控制	√				
服务响应与沟通协调	√				
问题解决	√				
后期配合	√				
与同行业对比领先程度	√				
对本项目的综合评价及 具体意见	<p>项目建设期间，设计单位体现了较高的专业素养和组织能力，满足我方建设需求，及时沟通处理技术难题，体现了设计单位良好的技术水平及服务意识，为本项目的顺利完建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6日</p> 				

## 项目负责人业绩 2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成高科技城建（中标）2024-026 号

(牵头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07 月 19 日所递交的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勘察报价：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陆仟玖佰壹拾伍元整（小写）546915.00 元

设计报价：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捌万伍仟捌佰玖拾柒元伍角柒分（小写）2585897.57 元

勘察、设计服务周期：30 日历天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满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等文件要求。勘察（含测量）设计成果坐标系满足发包人要求，电子版图纸资料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大地 2000 坐标系、西安 80 坐标系、成都东带坐标系等。

设计负责人：彭小东

证书编号：163330281

勘察负责人：宋志坚

证书编号：AY15510094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到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大厦与我方签订勘察设计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3.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中标合同金额的 10%，即  $3132812.57 \times 10\% = 313281.26$  元（人民币叁拾壹万叁仟贰佰捌拾壹元贰角陆分）。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08 月 06 日

### 三、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项目名称）勘察设计与标段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所有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模型等工作。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勘察（含钻孔测量）及后续服务工作，包括工程勘察（含护壁）、测量（钻孔测量）、定线、定位、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支护专项设计、后续服务等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在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肖岗（签字或盖章）

其他成员一名称：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朱汇（签字或盖章）

2024年 07 月 19 日

注：

1、本协议书为联合体投标时适用，非联合体投标时不需填报。如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删除“三、联合体协议书”，以下章节的序号依次递补。如“四、勘察和设计人员配置”变为“三、勘察和设计人员配置”，其他的依次类推。

2、其中涉及联合体成员数量的格式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可以修改。

## 2. 合同

2024IX-051

合同编号: KJCT-E-20240903-013

项目名称: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 (一期)

立项批复文号: 成高发改审函【2024】1号

子项名称: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 (一期) 勘察设计

###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 (一期) 勘察设计合同

甲方 (委托人):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勘察、设计人): (牵头人、设计人)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勘察人)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

签约时间: 2024年9月9日



##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勘察设计

###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人（乙方）：（牵头人、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勘察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测绘、设计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建设工程批准文件等，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标段工作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 1、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合同条件及合同附件（含变更合同的补充协议书）；
- 7、合同技术规范书（含合同技术规范书的变更）；
- 8、投标文件；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含义不一致或互相矛盾时，以上述顺序在前者优先。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
- 2、立项批复文号：成高发改审函【2024】1号
- 3、子项名称：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勘察设计
- 4、建设地点：成都高新区未来科技城

5、项目规模：新建约 16m\*266m、16m\*196m、16m\*624m、25m\*933m 四段市政道路。最终建设规模以批复为准。

### 三、工作内容

本合同勘察、设计项目的工作内容：

(1) 本项目的勘察（含钻孔测量）、设计及后续服务等工作。其中，勘察（含钻孔测量）服务包括工程勘察（含护壁）、测量（钻孔测量）、定线、定位、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支护专项设计、后续服务等工作；设计服务主要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审查、施工招标配合及后续服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如：外水及外电接入方案、土石方调配方案等）、BIM 专项设计、提供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等工作。

(2) 若乙方无专项设计资质，需选择设计总包单位推荐经委托人同意的专业设计单位进行设计。乙方负责牵头组织各专项设计单位完成专项设计，直至盖章出图。

(3) 设计时应考虑燃气、军缆、自来水、通讯管线等的位置预留，并在设计文件中体现；

(4) 乙方应当依据《成都高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造价限额指标管理办法》（“成高管办法[2019]103号”），多方案比较，限额设计，采纳甲方及项目清单编制单位关于限额设计的意见、建议，且不得因此拖延设计时间。

(5) 勘察单位负责办理地勘涉及到的评审费、服务费、机械费、占道费、青苗补偿费用及勘察进场手续的办理费用等，完成勘察工作所需的各类费用均考虑在勘察费中标价综合单价。

备注：

1、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调整实施范围及深度；乙方已在投标时充分考虑此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签约后不得以此作为理由提出任何形式的索赔和价格调整。

2、乙方完成设计成果并完成审查后，因非乙方原因引起的设计方案出现颠覆性变化，需重新进行设计的，甲方增付、调整费用另行协商。

3、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取消某一项或子项目的部分设计，乙方应无条件响应，取消部分不计费，且设计费报价比例不作调整。

**四、勘察设计周期：** 30 日历天，后期服务时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勘察工作满足设计进度要求。

**五、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满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等文件要求。勘察（含测量）设计成果坐标系满足甲方要求，电子版图纸资料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大地 2000 坐标系、西安 80 坐标系、成都东带坐标系等。

**六、勘察项目负责人：宋志坚，电话：15882056837。**

**设计项目负责人：彭小东，电话：18228097100。**

#### **七、勘察设计费**

7.1 暂定合同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2955483.56元（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伍万伍仟肆佰捌拾叁元伍角陆分），增值税为¥177329.01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柒万柒仟叁佰贰拾玖元零壹分），价税合计¥3132812.57元（大写：人民币叁佰壹拾叁万贰仟捌佰壹拾贰元伍角柒分）。

以上合同暂定金额含：

暂定勘察费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515957.55元（大写人民币伍拾壹万伍仟玖佰伍拾柒元伍角伍分），增值税为¥30957.45元（大写人民币叁万零玖佰伍拾柒元肆角伍分），价税合计¥546915.0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肆万陆仟玖佰壹拾伍元整）；

暂定设计费金额：不含税合同价为¥2439526.01元（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玖仟伍佰贰拾陆元零壹分），增值税为¥146371.56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陆仟叁佰柒拾壹元伍角陆分），价税合计¥2585897.57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捌万伍仟捌佰玖拾柒元伍角柒分）。

#### **7.2 设计费结算**

设计费：按照 2002 年 1 月 7 日《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规定的《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算的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控制价系数×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95.00%）计取。（此价为含税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a、设计费=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控制价系数×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95.00%）。

b、设计服务收费基准价=设计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0.9）×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

c、本项目设计控制价系数=80%

d、设计费投标报价百分比=设计费投标报价/设计费招标控制价= 95.00 %（四舍五入，百分比精确至小数点后 2 位。）

e、设计费结算时计费额以经甲方认可的审计部门竣工结算审定的工程费金额作为计费基数。

f、工作量比例：各阶段的工作量比例根据工程类型按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件的规定计取。

g、设计费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认可的审计部门审定为准。

### **7.3 勘察费结算**

勘察费：结算费用按经甲方审核认可的勘察成果报告作为依据进行结算。

a、结算时勘察费以下式进行结算。

b、勘察费结算价=中标的勘察费综合单价（541.50元/米）×实际工作量。

c、结算勘察工程量按实结算（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勘察单位负责办理地勘涉及到的评审费、服务费、机械费、占道费、青苗补偿费用及勘察进场手续的办理费用等，所有完成勘察工作所需的各类费用均包含在勘察费中标价综合单价。

### **7.4 勘察、设计人的合同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及全过程技术服务工作内容的全部价格体现，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建设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含护壁、钻孔测量、定线、定位、工程地质勘察、岩土设计、管探、物探、详勘及现场配合、深基坑专项论证等完成施工的勘察和岩土设计的相关工作）、方案设计、行洪论证（如有）、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勘察设计修改变更以及后续服务，配合完成规划和可研编制、国土手续、初设和概算报审、招标、环评、水保、行洪论证等项目前期和报规报建工作以及甲方单独委托的涉及本项目的其他专项工程设计等相关工作，同时配合完成竣工图编制、专项验收、竣工验收备案、结算审核等相关工作；以及与勘察设计工作相关的各种评审费用（含评审费、专家费、会务费）、因项目建设需要举行的委托人内部审查和外部审查专家会专家费用（如方案、初设专家审查会及现场设计专家指导等）、交通、设备、资料、风险、保险、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为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所有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

### **八、费用支付**

支付方式：甲方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如乙方为联合体，则按联合体协议分别支付）支付，支付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不就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8.1 勘察费支付：**

(1) 勘察工作完成后,乙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经图审通过后 6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经图审通过后的勘察报告计算得出的价款的 65%。

(2) 配合甲方竣工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至经图审通过后的勘察报告计算得出的价款的 80%。

(3) 本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并办理完本合同结算 60 个工作日内,提供甲方认可的合格支付凭证后 6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最终结算勘察费的 100%。

#### 8.2 设计费支付:

(1) 合同签订后,由乙方方向甲方提交书面请款申请及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暂定设计费金额的 10%作为预付款。

(2) 初步设计完成,通过甲方或相关部门审查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暂定设计费金额的 20%。

(3) 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图审合格、配合完成财政评审后,乙方按甲方要求完成资料归档后 60 个工作日内,付至计算金额(以经评审的招标控制价中建安工程费(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的 60%。

(4)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计算金额(以已完工程量价款对应进度累计值作为计费基数)的 80%。

(5) 本工程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并办理完本合同结算,提供甲方认可的合格支付凭证后 6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最终结算设计费(以最终经结算审计的工程费金额作为计费基数)的 100%。

#### 8.3 设计费支付的其他情况:

(1) 若初步设计文件审查通过后,两年内未开展施工图设计工作,则以甲方审定的初步设计所对应的设计概算为基数计算应支付的设计费,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2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2) 若施工图设计完成,经图审合格,且完成财政评审后,两年内项目未实施,则以经评审的招标控制价中建安工程费(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6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3) 若施工图设计完成,经图审合格,且完成财政评审后,项目部分实施,实施部分(以甲方认定范围为准)按第八款第 2 条设计费支付,甩项部分则以甲方认定的施工图预算(扣除含税暂列金)作为计费基数,按应付设计费金额的 60%办理设计费结算支付。

(4) 若上述情况均不符合,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说明：付款时，乙方需提供的相应资料按甲方的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8.4 乙方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金的金额为：313281.26 元，通过乙方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或银行保函方式或保证保险方式缴纳，须在甲方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20 个工作日内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1) 通过设计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施工图设计完成并通过审查后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息）。

(2) 通过以符合发包人要求的保函或保证保险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保函或保证保险自发包人与设计人签订合同之日起生效，并至施工图设计完成并通过审查后届满，保函或保证保险自有效期届满或发包人提前终止保函或保证保险之日起失效。若本项目在保函或保证保险原有效期内未完成施工图设计审查，设计人须无条件延长保函或保证保险有效期直至施工图设计通过审查，若未延长的，发包人有权停止向设计人支付后续款项。

履约保证金的扣除：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视情况扣除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

#### 九、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规划资料	1份	满足项目进度	含电子文件
2	设计任务书	1份	满足项目进度	含电子文件

#### 十、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数量及进度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备注
1	测绘成果资料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2	地质勘察报告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3	方案设计成果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4	初步设计文件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5	初步设计文件概算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6	施工图设计文件	10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

7	相关方案和效果图模型资料	6份	含纸质、电子文件等，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8	抗震审查申请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9	消防审查申请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0	建筑沙盘实体模型	2份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1	建筑矢量模型、结构计算模型、计算书等必要文件等图纸报审资料	满足发包人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2	多媒体视频资料	无具体份数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13	BIM模型	无具体份数要求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提供
说明	<p>1、所有成果应按发包人要求时限提供。</p> <p>2、所有方案、图纸等设计文件须达到发包人要求的设计深度。</p> <p>3、以上资料均为正式文件，并另外提供电子文档；若甲方需要补充成果文件，乙方无偿提供。</p>		

#### 十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按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内容，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勘察和设计。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不违反勘察和设计规范前提下，进行勘察和设计修改并完成勘察和设计审查，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合格审查批复意见。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勘察和设计修改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甲方不予另行支付。

3、若乙方的技术水平、服务态度、人员配备及到位情况等不能满足本项目建设进度要求时，甲方有权另行确定勘察设计方。

4、甲方将按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办法对乙方进行评价、考核以及追究相应的违约责任。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业务能力等进行评价考核。对未通过甲方考核的主要管理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更换。同时，按照 14.5 条规定予以处罚。若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在更换 3 次后仍未能通过甲方考核，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二、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要求进行勘察和设计，各勘察、测绘、测量和设计阶段的内容和深度应满足相关标准、规范和甲方要求，并对其负责。乙方有义

务将节约投资的新技术、新工艺、新型材料等用于设计中，甲方有权在设计中提出自身认为更经济合理的设计优化要求，乙方需在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的前提下尽量满足甲方的要求，同时对于可能导致投资增加的设计变更或措施调整应事先报告甲方，经同意后方可调整。

2、乙方应为工程勘察和设计工作安排符合资格要求的工作人员，并保证其能胜任本职工作。

3、乙方按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内容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4、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数量提供所有为完成勘察、测绘和设计所必需的研究试验阶段性或成果性报告，接受甲方或上级主管部门的审查，并对相关问题作出澄清和解答。乙方应派专人根据需要及时到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

(1) 开工前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做好设计文件的技术交底工作；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有能力及时处理与解决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

(3)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积极配合甲方对施工及设计方案进行优化设计；

(4) 参与工程质量事故分析，并对因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5) 参加本工程的交工、竣工验收，并配合质量监督部门校核工程是否按设计施工。

5、乙方应参加与勘察和设计相关的各种技术协调会、技术交流会和方案分析会，并按会议要求完成相关工作，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出具甲方需要的各种方案论据。

6、开工后，乙方应派驻现场代表参加工程例会或应甲方要求到施工现场解决施工过程中发现的设计图纸问题，并及时配合处理施工中发生的与设计有关的问题，随时接受甲方和工程施工单位在设计上的咨询并将咨询结果整理后提交书面答复。原则上派驻代表须具备良好的满足甲方及项目实际需求的专业能力，并定期驻场办公。

7、工程结束之前，乙方应保证该工程主要设计人员的稳定，以确保设计后现场服务的质量。若甲方认为乙方的设计人员资质不符合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通知乙方予以更换，乙方不得拒绝。若乙方中途更换主要设计人员，应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认可。

8、乙方应严格控制因其设计变更所导致的工程投资的增加，重大设计需要修改变更的，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主设计师须及时到场，一般变更应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变更修改设计，提交给甲方，复杂变更设计提交时间经双方进行协商后确定。

9、乙方在进行勘察、测绘和设计时，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措施，如乙方未能采取有效的措施，而发生的与勘察、测绘和设计活动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

赔、损失赔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负责。对于乙方在勘察、测绘和设计过程中发生的人员伤亡，或者造成第三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或由此而引起的其他一切损害和损失，甲方均不承担责任。乙方为实施本工程，应购买有关的雇主责任保险（如工程勘察的人身安全险和设备险等），以使本工程顺利进行，本合同价款已包含该保险费用。

10、乙方根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交的所有文件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归甲方所有。上述知识产权及相关权利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申请权、版权（著作权）、研究成果署名权、奖项申报申请权、获得报酬权、非专利技术所有权、商誉等。

11、对于已经获得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甲方认为有部分工程需要优化时，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进行优化设计，其费用均应计入勘察设计费报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费用。

12、乙方在勘察设计过程中，须调查项目取土地、弃土地、建筑材料供应。

13、勘察设计过程中，如本项目涉及铁路、公路、轨道交通、航道、水利、水电气讯及其他相关建筑设施或特殊保护区域的，乙方应自行协调相关部门（或单位）取得为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所需有关资料，完成专项设计及相应的论证、报审工作并承担相应风险及有关费用。

14、乙方应配合甲方（或甲方确定的单位）完成相关工作，不另行计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 积极配合甲方完成规划和可研编制、国土手续、初设和概算报审、招标、环评、水保等前期工作。
- (2) 协助办理项目用地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规划验收、竣工验收等所需并通过政府相关部门认可的勘察、测绘、设计资料和成果文件，积极配合甲方完善并完成项目从规划、建设、验收、移交等手续办理工作。
- (3) 配合甲方做好工程档案的整理和归档工作。
- (4) 配合后续单位进行施工等。

15、乙方负责办理勘察和设计文件的技术审查和行政审查，甲方予以配合。

16、乙方应按甲方需求提交施工图深度 BIM 模型，且乙方不得为此拖延工期，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 十三、甲方违约责任

由于甲方条件，或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或对其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或未按期提供设计必需的资料、工作条件，而造成设计的返工、停工、窝工或修改设计，乙方可要求甲方延长一定的日期提交成果资料。

乙方未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或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具体违约情形及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提供方案设计、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或审查合格施工图设计图纸等资料，因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成果资料的交付时间，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延误超过 30 天，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提交的方案设计、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或审查合格施工图设计图纸等成果资料，因乙方原因未达到甲方要求或设计成果审查未通过，被要求返工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

3、因乙方编制的相关技术文件出现严重错误或重大遗漏，乙方应及时负责修改或补充，甲方有权扣减相应勘察费和设计费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50000 元-500000 元（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 万，按 50000 元收取；100 万元 ≤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0 万元的线性插入法计算收取金额；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 1000 万元的按 500000 元收取）。

4、乙方若未按甲方要求选派合格的设计代表常驻现场配合施工或参加各种技术协调会、技术交流会和方案分析会等，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2000 元/天·人次。

5、乙方擅自更换勘察负责人和设计负责人，甲方有权收取乙方按签约合同价的 10% 收取违约金，最高不超过 500000 元；经甲方同意更换勘察负责人和设计负责人的，但更换人员的资质及专业能力低于原有投标人员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200000 元/人次。若**确因死亡、残疾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勘察负责人或设计人负责人，须报相关部门或甲方同意后更换，此种情况不收取违约金。**

6、乙方不按甲方要求开展项目竣工验收、结算送审、项目移交等配合工作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5000 元/次。

7、乙方应按照上一阶段勘察设计成果开展本阶段设计工作，若发现设计输入条件有错误未及时告知甲方，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0 元/次。

8、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材质、主要性能参数等技术指标，并提供市场参考价格，乙方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若确需进行深化设计的，在设计成果提交时，一并向甲方提供需深化图纸清单及参数

要求，并在施工进场后配合确认深化成果，若乙方拒不配合，甲方有权收取乙方违约金 10000 元/次。

9、除甲方或行政主管部门有新技术、新标准的推广建议或意见外，乙方不得在设计文件中采用排他性、唯一性、针对某品牌材料、设备的技术指标，同时严禁在设计文件中指定品牌（包括品牌英文缩写），如有发现，乙方除应立即修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 100000 元/项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项目已完成施工招标，乙方尚需承担工程费用调增的部分）。

10、在施工过程中，若施工中标单位向乙方提出设计变更，乙方需征甲方同意方可进行设计变更；如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擅自变更，因变更而增加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因设计原因造成本项目施工单位结算价高于中标价的，甲方有权收取本合同签约价的 30%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项目已完成施工招标，乙方尚需承担工程费用调增的部分）。

11、若乙方未按甲方要求补充完善勘察、测绘和设计任务，甲方可另委托其他单位实施，乙方应承担甲方为补充完善勘察、测绘和设计任务所花费的全部费用。

12、因乙方原因合同终止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乙方对所承担勘察和设计任务的工程建设项目应提供技术服务，解决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问题，处理设计变更相关工作，按要求进行设计总结等。

## **十六、合同解除的情形**

### **1、合同解除**

(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随时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2) 未开展勘察或设计工作的，甲方不做补偿。

(3) 已开展勘察或设计工作的，按乙方已完成且经甲方确认合格的工作所占全部工作的比例支付其相对应的费用，甲方无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乙方在收到甲方终止或解除合同指令后 10 日内，提供已完工作的成果资料。合同生效后，若乙方单方擅自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终止或解除，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且甲方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

(4) 合同解除后，合同中关于知识产权、保密及违约责任等的约定仍然有效。

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合同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价款的支付按照本合同第 16.1 条的约定执行。

### 十七、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十八、其他

1、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乙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如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乙方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乙方结算价款中扣除不足部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未出现应支付违约金的情形，或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后尚有剩余，甲方在竣工验收后 9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

3、因勘察或初步设计原因造成工程结算价高于中标价的，勘察或设计单位应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其指定的第三方。

5、鉴于项目特殊性，甲方进行的前期工作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具体金额以甲方认可为准，乙方应及时支付，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相关勘察设计费。

6、非乙方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方案重大调整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本项目暂停、推迟甚至取消，勘察设计费仍按招标文件确定的计算方式计算和支付。

7、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本合同一式贰拾份，甲乙双方各执拾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9、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终止。

10、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2024年9月9日

李



乙方（设计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18228097100  
 签订时间：2024年9月9日

谭

签订时间：2024年9月9日



乙方（勘察人）：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15882056837  
 签订时间：2024年9月9日

文朱

签订时间：2024年9月9日

### 3. 履约证明

## 履约年度评价表

合同编号	KJCT--E-20240903-013	合同名称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		
项目阶段	设计阶段	项目名称	福田 TOD 配套道路工程(一期)		
顾客单位名称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5.1~2025.12				
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极不满意
调查具体内容	100~90	89~80	79~60	59~30	29~0
成果质量	√				
专业技术水平	√				
经济合理性	√				
创新性	√				
进度控制	√				
服务响应与沟通协调	√				
问题解决	√				
后期配合	√				
与同行业对比领先程度	√				
对本项目的综合评价及 具体意见	<p>项目建设期间,设计单位体现了较高的专业素养和组织能力,满足我方建设需求,及时沟通处理技术难题,体现了设计单位良好的技术水平及服务意识,为本项目的顺利完建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6日</p> 				

#### 四、景观专业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冉弘天	性别	男	年龄	50岁
学历及专业	本科、园林		职称及专业	高级工程师、风景园林	
资格证书	注册城乡规划师				
参加工作年限	23年		从事景观负责人工作年限	23年	
主要工作经历	2022年02月至今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景观等相关工作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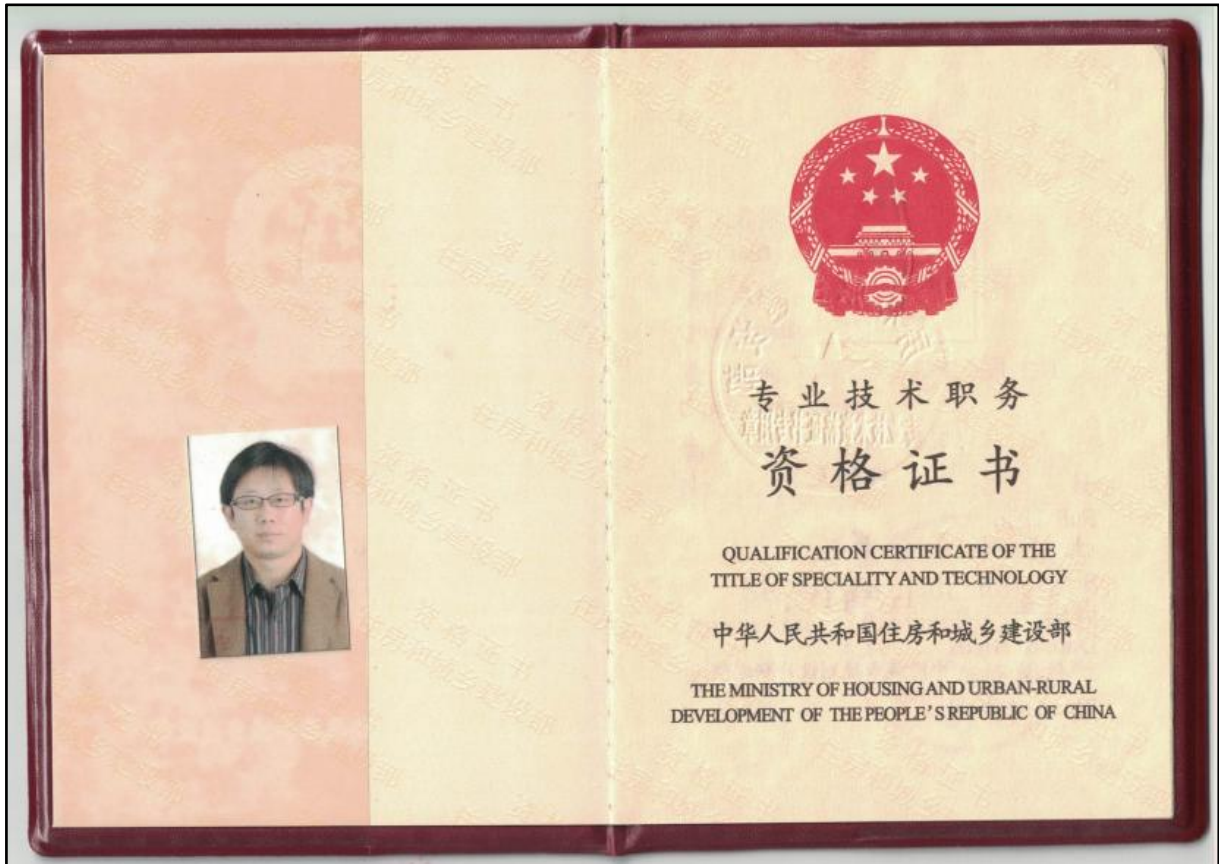
### 身份证



### 毕业证



职称证



## 注册城乡规划师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城乡规划师 注册证书

本证书依法由中国城市规划协会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  
执业能力，准予注册。


姓名：冉弘天	身份证件号码：513525197511190213
工作单位：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有效期：2026年07月20日
证书编号：GH20091100695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21日



中国城市规划协会  
1101020243649

此电子证书仅供参考，证书有效性以网站查询验证为准，请扫描左侧二维码或访问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官方网站 ([www.cacp.org.cn](http://www.cacp.org.cn))查询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冉弘天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冉弘天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153330147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缴纳证明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05MA02A2Q20A

校验码: cloicf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5MA02A2Q20A

查询流水号: 11010520260203085418

单位名称: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6月至2025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冉弘天	513525197511190213	养老保险	2025年06月	2025年12月	7
			失业保险	2025年06月	2025年12月	7
			工伤保险	2025年06月	2025年12月	7
			医疗保险	2025年06月	2025年12月	7
			生育保险	2025年06月	2025年12月	7

###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m.rsj.beijing.gov.cn/bjdhk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2月03日

## 五、勘察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曾魁	性别	男	年龄	43 岁
学历及专业	硕士研究生、地质工程		职称及专业	高级工程师、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资格证书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参加工作年限	17.5 年		从事勘察负责人工作年限	16 年	
主要工作经历	2008 年 07 月至今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勘察工作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p>照片</p> 	<p>曾魁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水利水 电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p>
<p>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委员会 专用章</p>	<p>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p>
<p>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0761 号</p>	

#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526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姓名：曾魁

证件号码：432503198205156215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5月

批准日期：2017年09月24日

管理号：201700844008201744014600155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46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曾魁

证书编号 AY18440143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NO. AY0022577

发证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曾魁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03*****1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8440143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5546-AY012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0日  
- 2026年04月08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曾魁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5月15日

注册编号: AY20184401432

聘用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1月22日-2027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名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4405546-AY012
2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1500101100761

显示第 1 到第 2 条记录，总共 2 条记录



## 六、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负责人	彭小东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163330281	道路桥梁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	AD245100336	道路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杨光飞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4161884	道路设计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	AD245100622	道路工程
3	技术负责人	赵安华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正高级	A0623199101006555	市政公用工程
4	勘察工程负责人	曾魁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	AY184401432	岩土
5	勘察工程专业人员	程天舜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1500101101000号	水利水电工程地质
6	岩土工程专业负责人	高志成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4190408	岩土工程
7	岩土工程专业人员	韦义师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2503001262035	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8	交通工程专业负责人	陆军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正高级	1220296	道路桥梁
9	交通工程专业人员	胡晓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A0820100000002456	道路与桥梁隧道工程
10	交通工程专业人员	杨鹏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B08173080100000394	市政公用工程
11	景观工程专业负责人	冉弘天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153330147	风景园林
12	景观工程专业人员	何茂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8210659	风景园林
13	景观工程专业人员	范瑜珊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A08221000000003818	风景园林
14	工程造价	陈琪楠	高级	注册一级造	一级	建	土木建筑工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		[造]111951000 21272	程
15	工程造价 专业人员	龙海军	工程师	注册一级造 价工程师	一级	建 [造]112143000 03647	土木建筑工 程
16	测量工程 专业负责人	曹梦成	高级 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	244403175(00)	测绘
17	测量工程 专业人员	齐大利	高级 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	254403366(00)	测绘
18	物探工程 专业负责人	杨国华	高级 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2203001075204	水利水电岩 土工程
19	物探工程 专业人员	胡雍	高级 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2503001262417	水利水电岩 土工程
20	给排水工程 专业负责人	阳佳中	高级 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 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	CS20105100058	给水排水
21	给排水工程 专业人员	张梦婷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B082230401000 00085	给排水工程
22	电气工程 专业负责人	李蕊	高级 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20193330884	市政电气自 控
23	电气工程 专业人员	陈小辉	高级 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4161510	自动控制、交 通工程
24	电气工程 专业人员	陶娟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B082119112220 01113	电气自控
	后续服务 人员(项目 团队参与人 员)	杨光飞	高级 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4161884	道路设计
	后续服务 人员(项目 团队参与人 员)	胡晓峰	高级 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A082010000000 02456	道路与桥梁 隧道工程
	后续服务 人员(项目 团队参与人 员)	程天舜	高级 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1000 号	水利水电工 程地质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一) 彭小东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专业名称: <u>道路桥梁</u>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Conferment Date 编号: <u>163330281</u> No.
姓名: <u>彭小东</u> Full Name 性别: <u>男</u> Sex 出生年月: <u>1982年01月</u>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u>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u> Place of Work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u>2016年11月29日</u> Issued Date

###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姓名: <u>彭小东</u> 证件号码: <u>513525198201053330</u> 性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82年01月</u> 批准日期: <u>2020年10月18日</u> 管理号: <u>20201002051000000316</u>	 <b>注册土木工程师</b> (道路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Road Engineering)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交通运输部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2月4日，星期三，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彭小东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彭小东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163330281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证明



## 四川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彭小东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码: 51352514820105335



###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	当前缴费状态	累计月数(个)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203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203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203

### (二) 2024年03月至2026年02月的参保缴费明细

单位: 元

缴费月份	参保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地	
		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202403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4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5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6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7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8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9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410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41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412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2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3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4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5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6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7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8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9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10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7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51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7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512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7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60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7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602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71.75	成都市市本级

打印时间: 2026年02月04日

说明: 1.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 10010006173: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验证, 不再加盖红色公章。如需验证, 请登陆 <https://www.schrss.org.cn/scggfw/cbzymz/toPage.do>, 免验证码 k B N g 3 A 5 e w D 2 9 F K p Y 5 3 p t 验证, 验证码的有效期至2026年05月04日(有效期三个月)。扫描左上角二维码也可验证。

3. 该表(一)历年参保基本情况中的“累计月数”不含视同缴费月数; 若存在视同缴费月数或重复缴费月数情形的, 以办理退休手续时核定的月数为准。

4. 该表(二)2024年03月至2026年02月的参保缴费明细, 显示的是所选择时段的实缴到账明细, 不合并转入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信息, 未实缴到账的显示为空。  
5. 2024年1月1日起, 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 缴费记录可能存在滞后。



(二) 杨光飞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印制，由评审单位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is made exclusively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td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名 杨光飞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4.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  
Company Name

编号 4161884  
Number

系列名称 工程系列  
Category

专业名称 道路设计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Competent for

评审时间 2016.09.29  
Date of Appraisal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td.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姓名：杨光飞

证件号码：513424198404200028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4年04月

批准日期：2020年10月18日

管理号：20201002051000000314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资格。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Road Engineering)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95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杨光飞

证书编号 AD24510062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NO. AD0006638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杨光飞**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424*****2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D24510062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5100675-AD065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2024-06-12 - 初始申请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2月4日，星期三，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杨光飞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杨光飞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4161884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杨光飞

## 四川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性别: 女

社会保障号码: 51342419840120002



### (一) 历年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	当前缴费状态	累计月数(个)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231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186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186

### (二) 2024年03月至2026年02月的参保缴费明细

单位: 元

缴费月份	参保单位编号	类型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地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费基数	单位缴纳	
202403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4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5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6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7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8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1228	3396.48	1698.24	21228	127.37	84.91	21228	67.93	成都市市本级
202409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410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41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412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72.18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2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3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4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5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6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7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8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09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555	3608.8	1804.4	22555	135.33	90.22	22555	90.22	成都市市本级
202510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9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51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9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512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9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601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91.75	成都市市本级
202602	10010006173	企业养老	22938	3670.08	1835.04	22938	137.63	91.75	22938	91.75	成都市市本级

打印时间: 2026年02月04日

说明: 1.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为: 10010006173: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验证, 不再加盖红色公章。如需验证, 请登陆 <https://www.schrss.org.cn/scggfwcbzmyz/toPage.do>, 凭验证码 K b m m R 9 F N u f b d S K 5 y N h 6 k 验证, 验证码的有效期至2026年05月04日(有效期三个月)。扫描左上角二维码也可验证。

3. 该表(一)历年参保基本情况中的“累计月数”不含视同缴费月数; 若存在视同缴费月数或重复缴费月数情形的, 以办理退休手续时核定的月数为准。

4. 该表(二)2024年03月至2026年02月的参保缴费明细, 显示的是所选择时段的实缴到账明细, 不含异地转入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信息, 未实缴到账的显示为空。

5. 2024年1月1日起, 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 缴费记录可能存在滞后。



### (三) 赵安华

#### 身份证



#### 毕业证



职称证

#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赵安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2522198412112978  
职称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级别 正高级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评审机构 省工程系列正高评委会  
备案时间 2023年12月29日  
备案文号 湘人社职称(2024)117号  
证书编号 A0623199101006555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1.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网址：  
<https://ggfw.rst.hunan.gov.cn/hrss-pw-ui-hunan/>；
2.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a href="#">赵安华</a>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A0623199101006555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缴纳证明

###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42044			
姓名	赵安华	建账时间	201012	身份证号码	432522198412112978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4-05 10:00			
				<p>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p> <p>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p> <p>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p> <p>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p>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755806627D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工伤保险	202501-202512			
				失业保险	202501-20251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赵安华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1273441

202512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0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0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0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0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0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0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0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赵安华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101273441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0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0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0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500	880	440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5500	49.5	0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5500	38.5	16.5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赵安华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1273441

(四) 曾魁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p>照片</p> 	<p>曾魁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水利水 电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p>
<p>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委员会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0761 号</p>	<p>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p>

#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526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姓名：曾魁  
证件号码：432503198205156215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5月  
批准日期：2017年09月24日  
管理号：201700844008201744014600155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曾魁  
证书编号 AY18440143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NO. AY0022577 发证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 曾魁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03*****1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8440143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5546-AY012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0日  
- 2026年04月08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曾魁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5月15日

注册编号: AY20184401432

聘用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1月22日-2027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曾魁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4405546-AY012
2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1500101100761

显示第 1 到第 2 条记录，总共 2 条记录

## 社保缴纳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魁                                  社保电脑号：618100364                                  身份证号码：4325031982051562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2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3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4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5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6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7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8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9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0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1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2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6	01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860.64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合计			31700.24	14917.76			9467.04	3729.44			932.36						372.9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ad55906ef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五) 程天舜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p>照片</p> 	<p>程天舜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水利水 电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p>
<p>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委员会 专用章</p>	<p>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利水电工程地质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p>
<p>粤高职称字第 1500101101000 号</p>	<p>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p>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程天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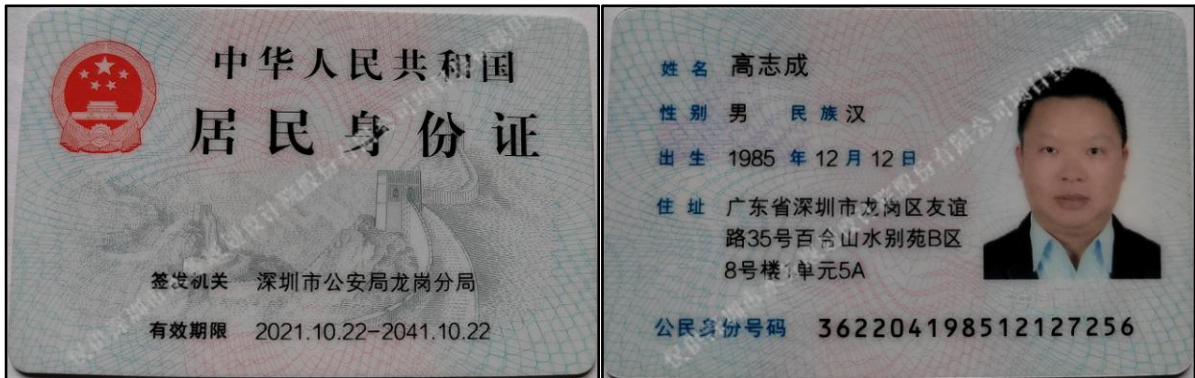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程天舜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粤高证证字第1500101101000号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六) 高志成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交通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统一印制，由评审  
单位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  
颁发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相  
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is made exclusively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 Ltd.)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 名 **高志成**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5.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  
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Company Name

编 号 **4190408**  
Number

系列名称 **工程系列**  
Category

专业名称 **岩土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Competent for

评审时间 **2019.10.30**  
Date of Appraisal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 Ltd. )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志成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高志成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4190408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缴纳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志成

社保电脑号：809102410

身份证号码：3622041985121272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2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3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4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5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6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7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8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9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0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1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2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6	01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860.64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合计			31700.24	14917.76			9467.04	3729.44			932.36				491.75	372.9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ad5612cfc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70095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七) 韦义师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韦义师

身份证号：4527281988120409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6203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6日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韦义师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10626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八) 陆军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授权批准，由中国  
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印制  
本证书。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  
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  
委员会评审，由评审单位颁发，  
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is authorized and approved by th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is uniformly  
print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名 Name	陆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9.2
工作单位 Company Name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编号 Number	1220296

系列名称 Category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Competent for	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道路与桥梁
评审时间 Date of Appraisal	2022.09.23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2月5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陆军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陆军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AY20185101291
2	陆军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1220296
3	陆军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20201002051000000537
4	陆军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结构工程师	S155102458
5	陆军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	AY185101291

显示第 1 到第 5 条记录, 总共 5 条记录

## 社保证明

### 四川省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社保编号 10010006173      当前参保地: 成都市市本级

参保险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2025年01月-2026年01月)



缴费月份	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企业缴费人数	企业缴费金额	机关缴费人数	机关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202501	829	3418444.56		0	829	142435.19	829	56973.89
202502	823	3408941.04		0	823	142039.21	823	56815.5
202503	814	3371321.76		0	814	140471.74	814	56188.51
202504	805	2847233.28		0	805	118634.72	805	47453.87
202505	796	2820481.2		0	796	117520.05	796	47008.01
202506	791	2808541.2		0	791	117022.55	791	46809.01
202507	792	2798360.88		0	792	116598.37	794	46676.06
202508	786	2775218.64		0	786	115634.11	788	46290.36
202509	783	2775439.2		0	783	115643.3	785	46294.05
202510	779	2780041.68		0	779	115835.07	779	46333.75
202511	778	2778873.6		0	778	115786.4	778	46314.29
202512	771	2756038.08		0	771	114834.92	771	45933.71
202601	764	2729817.6		0	764	113742.4	764	45496.71
欠费情况(从单位初次参保时间2001年01月截至2023年12月)								
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本金)		机关养老保险(本金)		失业保险(本金)		工伤保险(本金)	
累计欠费(元)	0		0		0		0	

#### 人员缴费信息(2025年01月-2026年01月)

序号	证件号码	姓名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养老类型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1	510624197009204452	孙启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	511111197409043127	沈志玮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3	511302199501131115	陈泓先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4	230204199504111231	梁琪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1	202501	11	202501	11
5	510125198709200958	赖信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	510725199906020013	王鹤翔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81	64038119930531361X	张凌华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82	532322199904270021	鲁怡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83	513101199407044810	李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84	511681199101231813	刘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0	202501	10	202501	10
785	510184199108110054	王岱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6	202501	6	202501	6
786	211121198603113623	张靓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87	510103197407285711	钟健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88	131022199511110316	耿彪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89	511502199105210381	黄一格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6	202501	6	202501	6
790	510802199606254134	苏立人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91	510105199111302537	宋世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92	500233199501166939	周京城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93	510106198501200431	王璟杰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94	510824199602257918	何俊明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95	510121199506140018	黄旭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96	511528200102057819	周酌帆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7	7	202507	7	202507	7
797	431202199912080038	刘湘城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7	6	202507	6	202507	6
798	511302198807090729	何忱宸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799	511027197903085950	庄代文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00	411602199112245525	陈攀杰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01	513822199811028994	王尔卓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02	510102196712096676	刘大才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03	652901197901050030	陈金刚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04	500225198703010014	宋雷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05	360723198607022814	严红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06	610523198604266312	徐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07	513221199104220224	白雪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08	510128197012018034	马刚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09	510106198805123519	何博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9	5	202509	5	202509	5
810	510102196601301278	聂坤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11	510721197309285457	申建波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12	620105197811142016	王志华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13	22032219821230683X	张辉宁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14	510321198911232887	李紫叶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15	429004198412182989	陈丹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16	532127199108150038	杨福兴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2	202501	2	202501	2
817	511522198306074110	冯迪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18	230502198804070514	魏宇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19	513901199103011538	王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20	51021419770614151X	黎宗勇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21	510106197902262110	陆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22	510104198810072370	黄翼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23	51040219921005381X	闻琪翔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67	511027197009220396	边惠葵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68	510106197002040424	李健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3	202501	3	202501	3
869	310110196606253271	孙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0	511622198507310015	邵帅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1	513922199808100014	蒋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6	8	202506	8	202506	8
872	510104199010100665	徐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3	150421198212152114	高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9	5	202509	5	202509	5
874	429004199012131757	曾荣辉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4	202501	4	202501	4
875	510322199308130027	张艺川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26日

- 说明: 1.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红色鲜章。如需验证, 请登陆<https://www.schrss.org.cn/scggfw/cbznysz/toPage.do>, 凭验证码 S N 8 f K a j k a A e 8 g 6 a P g a p N 验证。验证码有效期至2026年04月26日(有效期三个月)。
2. 如对2023年12月及以前的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的, 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2024年1月及以后的缴费情况按照税务部门反馈的实际到账情况记录。
3. “欠费情况”仅提供2023年12月及之前欠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
4. 2024年1月1日起, 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 缴费记录可能存在滞后。

## (九) 胡晓峰

### 身份证



### 毕业证



## 职称证

#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胡晓峰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922198706308132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级别 副高级  
专业 道路与桥梁隧道工程  
评审机构 省交通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备案时间 2021年12月03日  
备案文号 湘职改备(2021)111号  
证书编号 A08211000000000500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查询，网址：  
<http://222.240.173.82:8088/position/query/>;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胡晓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A08211000000000500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缴纳证明

###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42044			
姓名	胡晓峰	建账时间	201302	身份证号码	430922198706308132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4-20 17:44			
				<p>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p> <p>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p> <p>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p> <p>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p>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755806627D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工伤保险	202501-202512			
				失业保险	202501-20251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 胡晓峰

第1页,共3页

个人编号: 43120000000102194207

202512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0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0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0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0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0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0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0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胡晓峰

第2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102194207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0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0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0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00	720	360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500	40.5	0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500	31.5	13.5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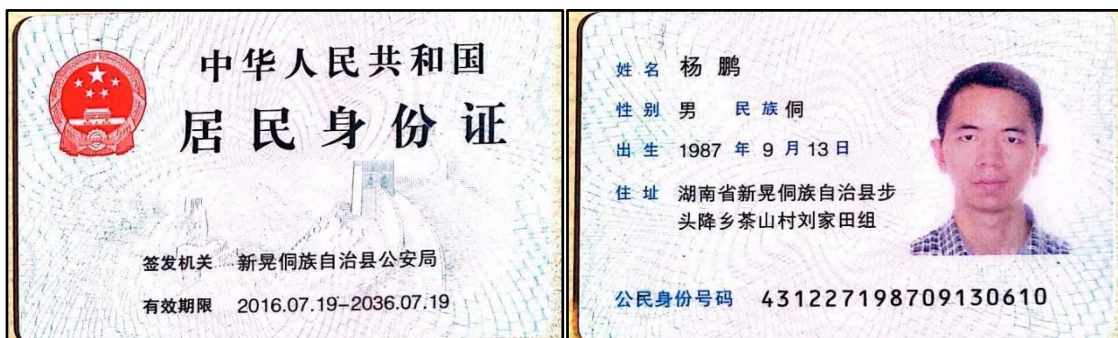
个人姓名:胡晓峰

第3页,共3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194207

(十) 杨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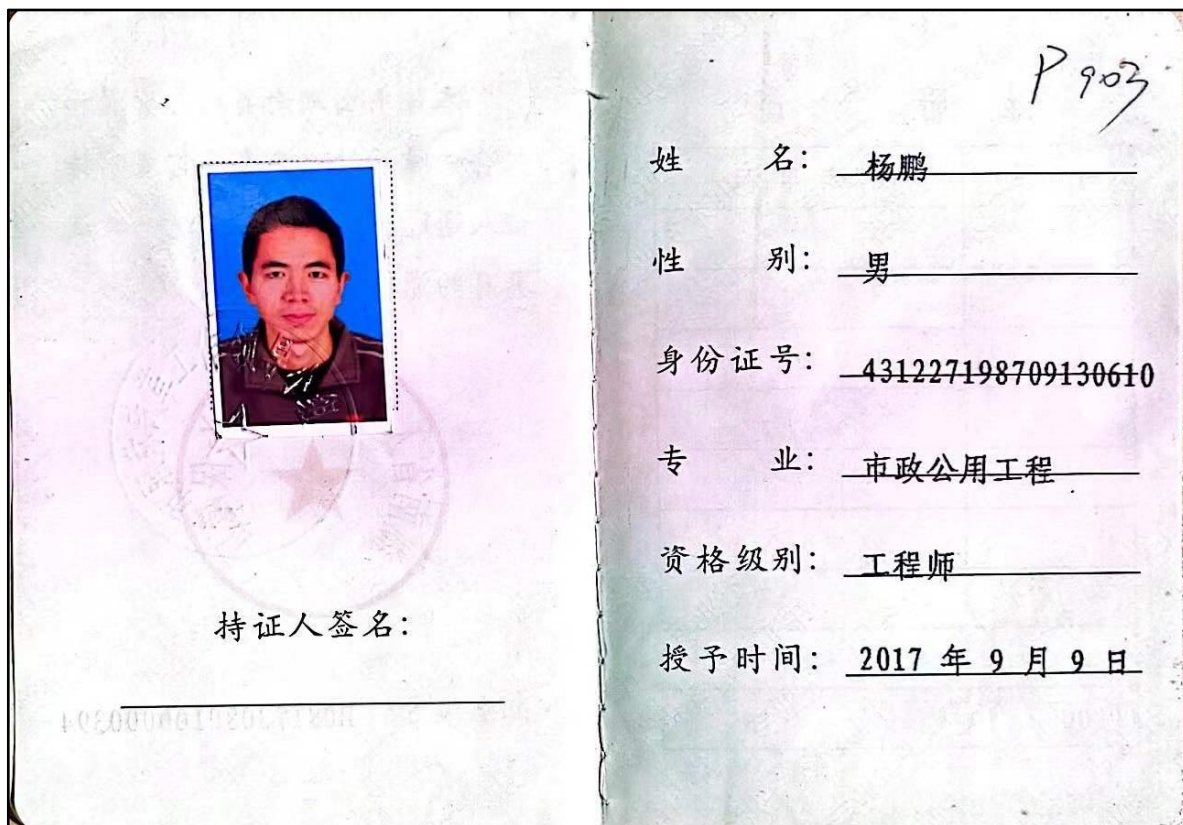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 深圳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杨鹏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杨鹏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B08173080100000394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缴纳证明

###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42044			
姓名	杨鹏	建账时间	201410	身份证号码	431227198709130610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4-09 15:27			
				<p>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p> <p>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p> <p>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p> <p>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p>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755806627D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工伤保险	202501-202512			
				失业保险	202501-20251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 杨鹏

第1页,共4页

个人编号: 43120000000009860860

202512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0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0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杨鹏

第2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9860860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杨鹏

第3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9860860

202502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53	648.48	324.24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55	40.8	20.4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55	2.29	0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53	36.48	0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55	1.79	0.76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53	28.37	12.16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正常	20251120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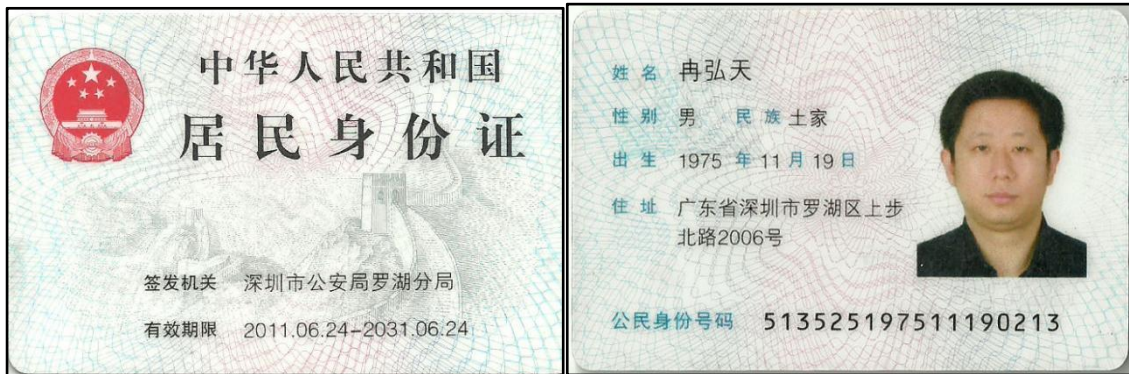
个人姓名:杨鹏

第4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09860860

(十一) 冉弘天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 注册城乡规划师证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 社保缴纳证明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05MA02A2Q20A

校验码: cloicf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5MA02A2Q20A

查询流水号: 11010520260203085418

单位名称: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6月至2025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冉弘天	513525197511190213	养老保险	2025年06月	2025年12月	7
			失业保险	2025年06月	2025年12月	7
			工伤保险	2025年06月	2025年12月	7
			医疗保险	2025年06月	2025年12月	7
			生育保险	2025年06月	2025年12月	7

### 备注:

-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u.rs.j.beijing.gov.cn/bjdh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2026年02月03日

(十二) 何茂维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授权批准，由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印制本证书。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由评审单位颁发，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is authorized and approved by th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is uniformly print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名 何茂维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2.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

Company Name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编号 8210659

Number

系列名称 工程系列

Categor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Competent for

专业名称 风景园林

Speciality

评审时间 2021.10.20

Date of Appraisal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 社保证明

### 四川省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社保编号 10010006173      当前参保地: 成都市市本级

参保险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2025年01月-2026年01月)



缴费月份	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企业缴费人数	企业缴费金额	机关缴费人数	机关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202501	829	3418444.56		0	829	142435.19	829	56973.89
202502	823	3408941.04		0	823	142039.21	823	56815.5
202503	814	3371321.76		0	814	140471.74	814	56188.51
202504	805	2847233.28		0	805	118634.72	805	47453.87
202505	796	2820481.2		0	796	117520.05	796	47008.01
202506	791	2808541.2		0	791	117022.55	791	46809.01
202507	792	2798360.88		0	792	116598.37	794	46676.06
202508	786	2775218.64		0	786	115634.11	788	46290.36
202509	783	2775439.2		0	783	115643.3	785	46294.05
202510	779	2780041.68		0	779	115835.07	779	46333.75
202511	778	2778873.6		0	778	115786.4	778	46314.29
202512	771	2756038.08		0	771	114834.92	771	45933.71
202601	764	2729817.6		0	764	113742.4	764	45496.71
欠费情况 (从单位初次参保时间2001年01月截至2023年12月)								
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 (本金)		机关养老保险 (本金)		失业保险 (本金)		工伤保险 (本金)	
累计欠费 (元)	0		0		0		0	

#### 人员缴费信息(2025年01月-2026年01月)

序号	证件号码	姓名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养老类型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1	510624197009204452	孙启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	511111197409043127	沈志玮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3	511302199501131115	陈泓先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4	230204199504111231	梁琪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1	202501	11	202501	11
5	510125198709200958	赖信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	510725199906020013	王鹤翔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66	511622198608223439	刘青松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7	7	202507	7	202507	7
567	511302198207060737	李立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68	513401198607260421	杨茜如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69	510682199501080458	陈一凡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70	320504197102251548	任梨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71	511025197705105276	李亮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72	511321198910220201	李靓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73	51292519721217031X	沈孟权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5	202501	5	202501	5
574	511321198210190152	何茂维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75	511322198807081019	龚春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76	511321199509055013	赵兼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77	510824199809107116	杨杰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78	342501199009057017	孙国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79	510102197201017918	刘忠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80	50038219950128185X	杨天黎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5	9	202505	9	202505	9
581	210282199005218718	于文溢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7	7	202507	7	202507	7
582	510105199206071524	龚皓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83	430723198108266687	唐妮莉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84	513030198903101185	万剑梅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85	510623199703270022	彭潇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86	650104198406134227	李璇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87	410181198410318510	蔡喜昌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	202501	1	202501	1
588	420704198410056057	夏冬冬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89	410222198905046030	田建波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90	510723198710170370	顾守瑜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91	510121199509201015	欧帅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92	513122198209053158	杨华仙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93	510129197709040617	何孟狄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94	412825198801274913	戚金锋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95	510104198502173495	李乐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96	412825199809270268	邝雪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97	140603198710091314	解志文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598	510106198511212137	付浩程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1	202501	11	202501	11
599	530128199510203630	赵显云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	202501	1	202501	1
600	370402199203202542	韩倩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01	510922197603240329	牟青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02	500113198701084318	郑源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03	420902198410262019	罗杰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04	513424198404200028	杨光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05	500108198408195114	刘皓林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06	511621198407161554	陆国清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07	532127199201110532	李安强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08	622826198602021038	冯宝成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2	202501	12	202501	12

867	511027197009220396	边惠葵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68	510106197002040424	李健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3	202501	3	202501	3
869	310110196606253271	孙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0	511622198507310015	邵帅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1	513922199808100014	蒋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6	8	202506	8	202506	8
872	510104199010100665	徐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3	150421198212152114	高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9	5	202509	5	202509	5
874	429004199012131757	曾荣辉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4	202501	4	202501	4
875	510322199308130027	张艺川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26日

- 说明: 1.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红色鲜章。如需验证, 请登陆<https://www.schrss.org.cn/scggfw/cbznysz/toPage.do>, 凭验证码 S N 8 f K a j k a A e 8 g 6 a P g a p N 验证。验证码有效期至2026年04月26日(有效期三个月)。
2. 如对2023年12月及以前的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的, 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2024年1月及以后的缴费情况按照税务部门反馈的实际到账情况记录。
3. “欠费情况”仅提供2023年12月及之前欠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
4. 2024年1月1日起, 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 缴费记录可能存在滞后。

(十三) 范瑜珊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范瑜珊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30102198909083026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级 别 副高级  
专 业 风景园林  
评审机构 省土建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备案时间 2022年12月12日  
备案文号 湘人社职称（2023）31号  
证书编号 A08221000000003818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查询，网址：  
<http://222.240.173.82:8088/position/query/>;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 IPv6 | 无障碍 | 进入关怀版 | 繁体版 | 手机版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首页 | 信息公开 | 政务服务 | 互动交流 |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范瑜珊 |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范瑜珊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A08221000000003818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缴纳证明

###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11042044		
姓名	范瑜珊	建账时间	201609	身份证号码	430102198909083026			
性别	女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4-09 15:29			
		<p>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p> <p>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p> <p>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p> <p>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p>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755806627D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工伤保险		202501-202512		
				失业保险		202501-20251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 范瑜珊

第1页,共4页

个人编号: 43120000000102623297

202512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0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0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范瑜珊

第2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623297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范瑜珊

第3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102623297

202502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53	648.48	324.24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55	40.8	20.4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55	2.29	0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53	36.48	0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55	1.79	0.76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53	28.37	12.16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正常	20251120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范瑜珊

第4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623297

(十四) 陈琪楠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印制，由评审单位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is made exclusively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td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名 **陈琪楠**  
Name .....

性别 **女**  
Sex .....

出生年月 **1985.4**  
Date of Birth .....

工作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Company Name .....

编号 **4172007**  
Number .....

系列名称 **工程系列**  
Category .....

专业名称 **工程造价**  
Speciality .....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Competent for .....

评审时间 **2017.08.30**  
Date of Appraisal .....



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章)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td.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 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琪楠**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122*****29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9510002127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195100021272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7年08月20日

2023-07-20 - 延续注册 - 土建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9日  
- 2026年04月2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陈琪楠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5年04月21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5100021272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21日-2027年08月20日  
聘 用 单 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陈琪楠

陈琪楠

签名日期:

2026.1.29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24日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2月5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陈琪楠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陈琪楠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4172007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证明

### 四川省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社保编号 10010006173      当前参保地: 成都市市本级

参保险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2025年01月-2026年01月)



缴费月份	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企业缴费人数	企业缴费金额	机关缴费人数	机关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202501	829	3418444.56		0	829	142435.19	829	56973.89
202502	823	3408941.04		0	823	142039.21	823	56815.5
202503	814	3371321.76		0	814	140471.74	814	56188.51
202504	805	2847233.28		0	805	118634.72	805	47453.87
202505	796	2820481.2		0	796	117520.05	796	47008.01
202506	791	2808541.2		0	791	117022.55	791	46809.01
202507	792	2798360.88		0	792	116598.37	794	46676.06
202508	786	2775218.64		0	786	115634.11	788	46290.36
202509	783	2775439.2		0	783	115643.3	785	46294.05
202510	779	2780041.68		0	779	115835.07	779	46333.75
202511	778	2778873.6		0	778	115786.4	778	46314.29
202512	771	2756038.08		0	771	114834.92	771	45933.71
202601	764	2729817.6		0	764	113742.4	764	45496.71

#### 欠费情况 (从单位初次参保时间2001年01月截至2023年12月)

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 (本金)	机关养老保险 (本金)	失业保险 (本金)	工伤保险 (本金)
累计欠费 (元)	0	0	0	0

#### 人员缴费信息(2025年01月-2026年01月)

序号	证件号码	姓名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养老类型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1	510624197009204452	孙启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	511111197409043127	沈志玮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3	511302199501131115	陈泓先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4	230204199504111231	梁琪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1	202501	11	202501	11
5	510125198709200958	赖信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	510725199906020013	王鹤翔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93	510122198504210029	陈琪楠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94	511028198608300014	邱寒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95	513427198410170039	李林洋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96	43032119821225151X	黄庆龙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97	513723199810072599	王志平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98	51021119830225541X	叶正茂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99	342201199003067066	王婷婷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00	511023198410039373	罗坤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01	510322197112128110	刘勇志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02	510104197807262873	李晓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03	612326199209125530	苏华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04	510129199710045238	曹龙	企业职工养老	202511	3	202511	3	202511	3
105	650101200001090319	刘嘉豪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06	53038119950111003X	吴寅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07	622621200003130037	张英凡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08	620105197205191010	汪立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09	510182199806036223	卿静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10	510122199801058793	钟吕洋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11	513701199412126717	李坤霖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12	430702199701292010	郭帅辰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8	202501	8	202501	8
113	513902199804041509	李露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2	202501	2	202501	2
114	500227200009232429	凌晓凡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15	510106199802260416	曾钧柯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16	532726199011143030	邓钦祖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17	512528198905170517	刘凤凯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18	510107198711161588	李舒扬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19	510103196506284832	宋玉银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8	202501	8	202501	8
120	512901197011140818	罗玉冰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21	310104196609220494	刘卫民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22	51010319670510737X	王汇明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23	51010319650529481X	张刚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7	202501	7	202501	7
124	652801199610306124	李佳橙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5	202501	5	202501	5
125	51010719930531001X	谭骏跃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26	511621199502137733	郭鑫鑫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27	421125199108297911	王顺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28	410122198311166953	许杰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29	511302199107061446	余雨航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30	511222197910292973	王志华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31	511023198012070172	唐亮节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32	320323197910050259	蒿海磊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33	210921199308120019	李振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34	510106199005131021	曾子瀚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35	500225198502093036	顾华均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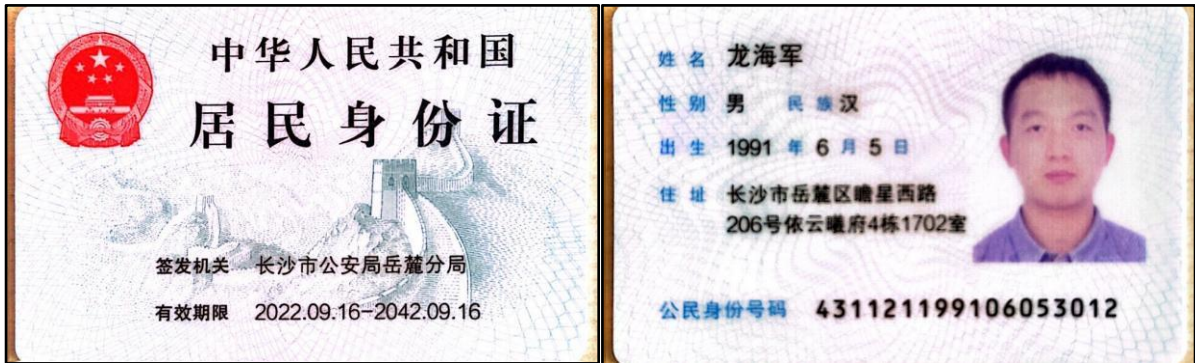
867	511027197009220396	边惠葵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68	510106197002040424	李健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3	202501	3	202501	3
869	310110196606253271	孙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0	511622198507310015	邵帅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1	513922199808100014	蒋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6	8	202506	8	202506	8
872	510104199010100665	徐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3	150421198212152114	高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9	5	202509	5	202509	5
874	429004199012131757	曾荣辉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4	202501	4	202501	4
875	510322199308130027	张艺川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26日

- 说明: 1.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红色鲜章。如需验证, 请登陆<https://www.schrss.org.cn/scggfw/cbznysz/toPage.do>, 凭验证码 S N 8 f K a j k a A e 8 g 6 a P g a p N 验证。验证码有效期至2026年04月26日(有效期三个月)。
2. 如对2023年12月及以前的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的, 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2024年1月及以后的缴费情况按照税务部门反馈的实际到账情况记录。
3. “欠费情况”仅提供2023年12月及之前欠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
4. 2024年1月1日起, 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 缴费记录可能存在滞后。

(十五) 龙海军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证书编号: B08203070100000927	姓名: <u>龙海军</u> <span style="float: right;">F817</span>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31121199106053012</u>
	专业: <u>工程造价</u>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授予时间: <u>2020年12月20日</u>
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hnjsrcw.com/zcquery/">http://www.hnjsrcw.com/zcquery/</a>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b>一级造价工程师</b> Class 1 Cost Engineer		姓名: <u>龙海军</u>
		证件号码: <u>431121199106053012</u>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p>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性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91年06月</u>	
	专业: <u>土木建筑工程</u>	
	批准日期: <u>2020年10月25日</u>	
	管理号: <u>20201004543000013448</u>	
		

19-54



姓名：龙海军  
 身份证号码：431121199106053012  
 性别：男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14300003647  
 初始注册日期：2021年09月22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1年9月22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u>龙海军</u> <u>创辉达设计股</u> <u>份有限公司</u>  行政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2023年12月12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证书有效期: 2025年12月16日  
- 2026年03月1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龙海军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1年06月0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14300003647  
有 效 期: 2025年09月22日-2029年09月21日  
聘 用 单 位: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龙海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121*****1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1430000364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14300003647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至: 2029年09月2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8 0 0 9 4 2 6 4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备案号: 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 安徽维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 深圳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1月29日, 星期四, 欢迎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龙海军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造价工程师	建[造]11214300003647
2	龙海军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B08203070100000927

显示第 1 到第 2 条记录, 总共 2 条记录

## 社保缴纳证明

###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42044		
姓名	龙海军	建账时间	201508	身份证号码	431121199106053012			
性别	男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4-09 15:23			
		<p>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p> <p>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p> <p>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p> <p>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p>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755806627D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工伤保险		202501-202512		
				失业保险		202501-20251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龙海军

第1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093446

202512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0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0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龙海军

第2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102093446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龙海军

第3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102093446

202502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53	648.48	324.24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55	40.8	20.4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55	2.29	0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53	36.48	0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55	1.79	0.76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53	28.37	12.16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正常	20251120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龙海军

第4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093446

(十六) 曹梦成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曹梦成 于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水利水  
电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八日



# 注册测绘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曹梦成

证书编号：244403175(00)




---

证书流水号：88883

有效期至：2027-12-26

---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曹梦成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1300101085456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十七) 齐大利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系 列 Series	工 程
		专 业 Profession	工程测量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0年12月
姓 名 Name	齐大利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032319
性 别 Sex	男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7年10月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廊坊市中铁物探勘察有限公司		

# 注册测绘师

**注册测绘师**  
Registered Survey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职业资格。

姓名：齐大利  
证件号码：210921198710212830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10月  
批准日期：2024年09月22日  
管理号：07220240944000000134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齐大利  
证书编号：254403366(00)



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91346  
有效期至：2028-03-19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齐大利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齐大利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2020032319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十八) 杨国华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国华

身份证号：6101111971081805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520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杨国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2203001075204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缴费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国华      社保电脑号：3198208      身份证号码：6101111971081805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5	02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5	03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5	04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5	05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5	06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5	07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5	08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5	09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5	10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5	11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5	12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449.75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2026	01	770095	8995.0	1529.15	719.6	1	8995	539.7	179.9	1	8995	44.98	8995	35.98	8995	71.96	17.99
合计			19878.95	9354.8	9354.8		5936.7	2338.7			584.74					233.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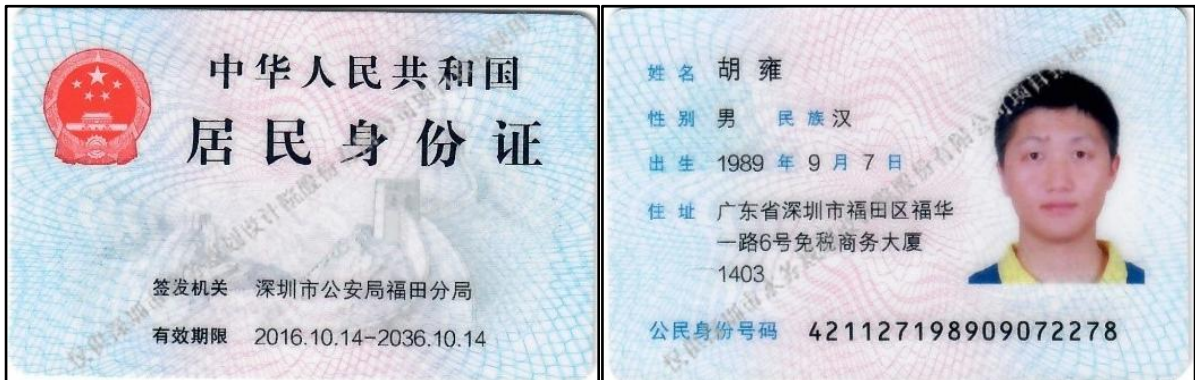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ad559dff5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十九) 胡雍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胡雍

身份证号：42112719890907227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6241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6日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4日，星期三，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胡雅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2503001262417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二十) 阳佳中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姓名: 阳佳中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9年6月  
Date of Birth 中国市政工程  
工作单位: 西南设计研究总院  
Place of Work

专业名称: 市政给排水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Conferment Date  
编号: 123330862  
No.

评委会章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发证时间: 2012年12月31日  
Issued Date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评审委员会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资格证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2日  
- 2028年06月10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阳佳中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6月25日  
注册编号: CS20105100058  
聘用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12月03日-2028年12月02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03日



## 阳佳中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0107*****7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CS105100058    电子证书编号：CS2010510005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5100675-CS041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8年12月02日



2025-12-03 - 延续申请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2月5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阳佳中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阳佳中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123330862
2	阳佳中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CS105100058

显示第 1 到第 2 条记录，总共 2 条记录

## 社保证明

### 四川省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社保编号 10010006173      当前参保地: 成都市市本级

参保险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2025年01月-2026年01月)



缴费月份	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企业缴费人数	企业缴费金额	机关缴费人数	机关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202501	829	3418444.56		0	829	142435.19	829	56973.89
202502	823	3408941.04		0	823	142039.21	823	56815.5
202503	814	3371321.76		0	814	140471.74	814	56188.51
202504	805	2847233.28		0	805	118634.72	805	47453.87
202505	796	2820481.2		0	796	117520.05	796	47008.01
202506	791	2808541.2		0	791	117022.55	791	46809.01
202507	792	2798360.88		0	792	116598.37	794	46676.06
202508	786	2775218.64		0	786	115634.11	788	46290.36
202509	783	2775439.2		0	783	115643.3	785	46294.05
202510	779	2780041.68		0	779	115835.07	779	46333.75
202511	778	2778873.6		0	778	115786.4	778	46314.29
202512	771	2756038.08		0	771	114834.92	771	45933.71
202601	764	2729817.6		0	764	113742.4	764	45496.71

#### 欠费情况 (从单位初次参保时间2001年01月截至2023年12月)

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 (本金)	机关养老保险 (本金)	失业保险 (本金)	工伤保险 (本金)
累计欠费 (元)	0	0	0	0

#### 人员缴费信息(2025年01月-2026年01月)

序号	证件号码	姓名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养老类型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1	510624197009204452	孙启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	511111197409043127	沈志玮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3	511302199501131115	陈泓先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4	230204199504111231	梁琪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1	202501	11	202501	11
5	510125198709200958	赖信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	510725199906020013	王鹤翔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79	510107197906250076	阳佳中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80	510108199003300947	秦丹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81	510106198601260028	黄洁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82	500231198609073374	吴科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83	510902198106141556	康勇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84	510103196701154814	郑立权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85	510106199011062536	杨麒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86	511111198008251018	王胤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87	510303198307180520	雷茂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88	522229198703304611	彭勇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89	220581198509024316	姜川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2	202501	12	202501	12
190	510129199108080014	彭袁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91	510125199304181220	赵子茜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9	202501	9	202501	9
192	421087198611222115	周禹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93	130732198805060495	丁文龙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94	610632199410193246	刘蕊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95	511322199712135656	陈凡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7	202501	7	202501	7
196	320322197809232836	李磊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97	510103197406125732	王雪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98	510824198710278631	向宁波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199	410105197102240511	丁扬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00	411522198802076613	苏普祥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01	510106198611112512	徐乾元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02	510824198612223792	邓力禹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03	622621199507010535	张坤阳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5	202501	5	202501	5
204	420202199605241249	王子婕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0	202501	10	202501	10
205	513021198511211856	杨冬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06	500224199412127405	王翠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3	202501	3	202501	3
207	510102197009278421	鞠红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2	202501	12	202501	12
208	51303019870206201X	周杨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4	202501	4	202501	4
209	44068219900621473X	杨泳强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8	6	202508	6	202508	6
210	511002198904140015	罗世才	企业职工养老	202511	3	202511	3	202511	3
211	511025198708013873	邓柯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12	522702199010160020	陆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13	510106198512291818	龙博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14	430702199303228013	刘利文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7	202501	7	202501	7
215	511024199208060014	苏毅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16	610222198906101019	贺强强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17	500381198701250256	傅吉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18	513723198601189112	冯震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19	14118119880316014X	乔晓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20	510106198811131822	罗越月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21	500222200001135921	马楨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67	511027197009220396	边惠葵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68	510106197002040424	李健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3	202501	3	202501	3
869	310110196606253271	孙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0	511622198507310015	邵帅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1	513922199808100014	蒋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6	8	202506	8	202506	8
872	510104199010100665	徐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3	150421198212152114	高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9	5	202509	5	202509	5
874	429004199012131757	曾荣辉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4	202501	4	202501	4
875	510322199308130027	张艺川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26日

- 说明: 1.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红色鲜章。如需验证, 请登陆<https://www.schrss.org.cn/scggfw/cbznysz/toPage.do>, 凭验证码 S N 8 f K a j k a A e 8 g 6 a P g a p N 验证。验证码有效期至2026年04月26日(有效期三个月)。
2. 如对2023年12月及以前的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的, 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2024年1月及以后的缴费情况按照税务部门反馈的实际到账情况记录。
3. “欠费情况”仅提供2023年12月及之前欠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
4. 2024年1月1日起, 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 缴费记录可能存在滞后。

(二十一) 张梦婷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张梦婷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31225199512221828  
级 别 中级  
专 业 给水排水  
发证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B08223040100000085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页截图

今天是2026年2月2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a href="#">张梦婷</a>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职称人员</a>	B08223040100000085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缴纳证明

###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11042044		
姓名	张梦婷	建账时间	201808	身份证号码	431225199512221828			
性别	女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4-09 15:26			
				<p>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p> <p>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p> <p>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p> <p>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p>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755806627D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工伤保险		202501-202512		
				失业保险		202501-20251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张梦婷

第1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282739

202512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0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0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张梦婷

第2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102282739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张梦婷

第3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102282739

202502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53	648.48	324.24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55	40.8	20.4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55	2.29	0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53	36.48	0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55	1.79	0.76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53	28.37	12.16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正常	20251120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张梦婷

第4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282739

(二十二) 李蕊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姓名: 李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6年06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Place of Work

专业名称: 市政电气自控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日  
Conferment Date  
编号: 20193330884  
No.

Seal of the Evaluation  
Committee of Professional Titles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评审委员会  
发证时间: 2020年02月25日  
Issued Date

## 社保证明

### 四川省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社保编号 10010006173      当前参保地: 成都市市本级

参保险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2025年01月-2026年01月)



缴费月份	缴费情况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企业缴费人数	企业缴费金额	机关缴费人数	机关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缴费人数	缴费金额
202501	829	3418444.56		0	829	142435.19	829	56973.89
202502	823	3408941.04		0	823	142039.21	823	56815.5
202503	814	3371321.76		0	814	140471.74	814	56188.51
202504	805	2847233.28		0	805	118634.72	805	47453.87
202505	796	2820481.2		0	796	117520.05	796	47008.01
202506	791	2808541.2		0	791	117022.55	791	46809.01
202507	792	2798360.88		0	792	116598.37	794	46676.06
202508	786	2775218.64		0	786	115634.11	788	46290.36
202509	783	2775439.2		0	783	115643.3	785	46294.05
202510	779	2780041.68		0	779	115835.07	779	46333.75
202511	778	2778873.6		0	778	115786.4	778	46314.29
202512	771	2756038.08		0	771	114834.92	771	45933.71
202601	764	2729817.6		0	764	113742.4	764	45496.71
欠费情况 (从单位初次参保时间2001年01月截至2023年12月)								
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 (本金)		机关养老保险 (本金)		失业保险 (本金)		工伤保险 (本金)	
累计欠费 (元)	0		0		0		0	

#### 人员缴费信息(2025年01月-2026年01月)

序号	证件号码	姓名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养老类型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本单位首次缴费开始时间	期间累计缴费月数
1	510624197009204452	孙启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2	511111197409043127	沈志玮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3	511302199501131115	陈泓先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4	230204199504111231	梁琪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1	202501	11	202501	11
5	510125198709200958	赖信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	510725199906020013	王鹤翔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52	500107199112151225	金芷琪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53	510106199506302917	童景映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54	340302197208041610	夏峰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55	500108198608073728	李泽祺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56	510322198401240023	李佳苗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57	513223199512150467	杨曼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58	21030419910817083X	张思南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59	620104199510210815	彭子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60	420281198501072410	乐大维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61	412727198903093512	刘亮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62	23020319870629141X	邵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63	410101199411115013	杨立群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64	510602198805076822	林晗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65	522526199112052610	冯兴元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66	511321198203231470	邱李峰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67	500108199806065125	王钰莹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68	340621198511235637	杨亮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69	610402198305106100	马晶晶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70	511521198409216955	朱元荷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71	530125198109070436	刘树华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72	510625198510170015	罗颖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73	511527199204032733	夏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74	513434199009120076	王波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75	652826198006053223	严洁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76	420281198611212816	吴建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77	53011219860622051X	李森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78	54242119870928001X	杨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79	622723199605011214	冯文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80	411325198912076030	苏起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81	62010219950602622X	杨一林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82	410311198210021044	刘慧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83	412924197908192816	王传琦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84	510902199108029490	景可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85	511304199807203823	蒲小娟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86	511304199710247619	杨强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87	511222198203120333	成语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88	610125199412086216	杨帅帆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89	510122200304020298	夏宇豪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7	7	202507	7	202507	7
690	510112199803016033	李泽鑫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91	510184199407280037	何佳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8	202501	8	202501	8
692	500230198610211213	朱俊松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93	510106197501270021	黄俊英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694	510122198801047918	谢雨宏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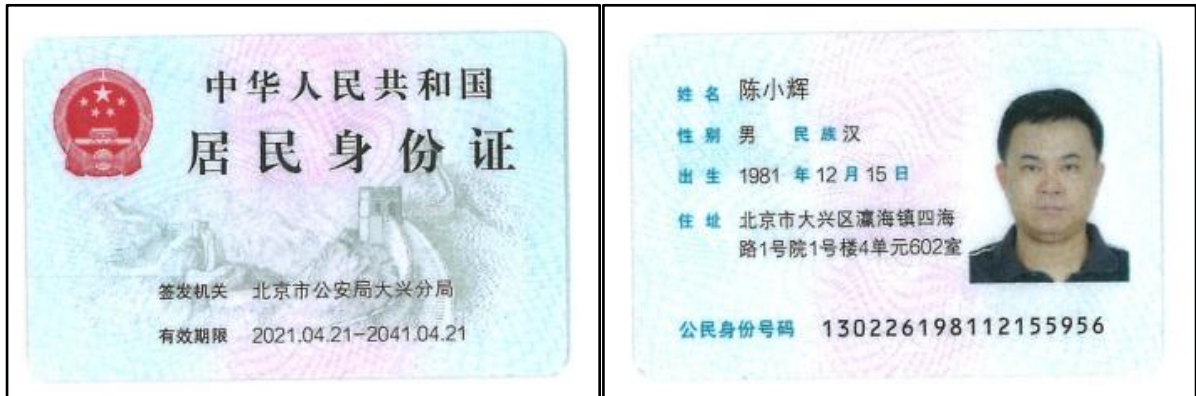
867	511027197009220396	边惠葵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68	510106197002040424	李健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3	202501	3	202501	3
869	310110196606253271	孙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0	511622198507310015	邵帅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1	513922199808100014	蒋鸿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6	8	202506	8	202506	8
872	510104199010100665	徐榛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873	150421198212152114	高飞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9	5	202509	5	202509	5
874	429004199012131757	曾荣辉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4	202501	4	202501	4
875	510322199308130027	张艺川	企业职工养老	202501	13	202501	13	202501	13

打印时间: 2026年01月26日

- 说明: 1.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红色鲜章。如需验证, 请登陆<https://www.schrss.org.cn/scggfw/cbznysz/toPage.do>, 凭验证码 S N 8 f K a j k a A e 8 g 6 a P g a p N 验证。验证码有效期至2026年04月26日(有效期三个月)。
2. 如对2023年12月及以前的参保证明内容有异议的, 请到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核实; 2024年1月及以后的缴费情况按照税务部门反馈的实际到账情况记录。
3. “欠费情况”仅提供2023年12月及之前欠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情况。
4. 2024年1月1日起, 由税务部门征收社会保险费, 缴费记录可能存在滞后。

(二十三) 陈小辉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印制，由评审单位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is made exclusively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td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名 **陈小辉**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1.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Company Name

编号 **4161510**  
Number

系列名称 **工程系列**  
Category

专业名称 **交通工程**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Competent for

评审时间 **2016.09.29**  
Date of Appraisal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td.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陈小辉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陈小辉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4161510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缴纳证明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105MA02A2Q20A

校验码: 8gobd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110105MA02A2Q20A

查询流水号: 11010520260129162704

单位名称: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9月至2025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陈小辉	130226198112155956	养老保险	2025年09月	2025年12月	4
			失业保险	2025年09月	2025年12月	4
			工伤保险	2025年09月	2025年12月	4
			医疗保险	2025年09月	2025年12月	4
			生育保险	2025年09月	2025年12月	4

### 备注:

- 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u.rs.j.beijing.gov.cn/bjdh/gz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1月29日

(二十四) 陶娟

身份证



毕业证



## 职称证

	姓名: 陶娟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30623198803070322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类别: 电气自控
	备案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工作单位: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系统编码: B08211911222001113
编号: NO. 20029649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查询记录

今天是2026年1月29日, 星期四, 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人员信息

**人员信息** 导出excel 导出json 导出xml

请选择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陶娟 搜索

序号	姓名	企业名称	类别	证书编号
1	陶娟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人员	B08211911222001113

显示第 1 到第 1 条记录, 总共 1 条记录

## 社保缴纳证明

### 个人参保信息（实缴明细）

当前单位名称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当前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42044		
姓名	陶娟	建账时间	200907	身份证号码	430623198803070322			
性别	女	经办机构名称	长沙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有效期至	2026-04-09 15:28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 （2）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投标				
参保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险种		起止时间		
91430000755806627D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12		
				工伤保险		202501-202512		
				失业保险		202501-202512		
劳务派遣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用工形式	实际用工单位	起止时间		
缴费明细								
费款所属期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单位应缴	个人应缴	缴费标志	到账日期	缴费类型	经办机构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陶娟

第1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747948

202512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23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0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72	651.52	325.76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72	36.65	0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72	28.5	12.22	正常	2025112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929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8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811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陶娟

第2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102747948

2025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7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523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516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414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08	689.28	344.64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308	38.77	0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陶娟

第3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747948

202502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308	30.16	12.92	正常	20250320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0.7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2025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053	648.48	324.24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55	40.8	20.4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55	2.29	0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4053	36.48	0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工伤保险	-236	-2.12	0	正常	20251125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55	1.79	0.76	正常	20250320	缴费基数调整补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4053	28.37	12.16	正常	20250127	正常应缴	长沙市市本级
	失业保险	-236	-1.66		正常	20251120	缴费基数调整退收	长沙市市本级



说明:本信息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负责解释,参保人如有疑问,请与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联系

个人姓名:陶娟

第4页,共4页

个人编号:43120000000102747948

## 七、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前湾片区国际化提升-街区功能完善工程二期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了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4. 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 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 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8. 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10. 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前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

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2. 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并确保在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3.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 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洁要求，中标后签订《廉洁协议》。

16.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02月09日



###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前湾片区国际化提升-街区功能完善工程二期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4. 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 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 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8. 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10. 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

案) 手续前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除外), 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2. 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 并确保在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 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的, 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3.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规定情形的除外), 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 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 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洁要求, 中标后签订《廉洁协议》。

16.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 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 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 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 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 2026年02月09日



##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前湾片区国际化提升-街区功能完善工程二期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4. 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 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 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8. 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10. 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

案) 手续前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除外), 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2. 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 并确保在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 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的, 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3.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规定情形的除外), 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 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 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洁要求, 中标后签订《廉洁协议》。

16.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 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 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 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 2025年02月09日



## 八、投标人关于专业技术人员无违规“挂证”行为的承诺书

### 投标人关于专业技术人员无违规“挂证”行为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为严厉打击工程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注册执业资格违规“挂证”现象，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障工程质量安全，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我方及拟派专业技术人员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前海片区国际化提升-街区功能完善工程二期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 本项目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均为本单位员工。
2. 本项目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中的专业技术人员（包括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筑师、建造师、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等）均在本单位注册，无出租出借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等“挂证”违法违规行为。
3.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4. 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5.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02月09日



### 投标人关于专业技术人员无违规“挂证”行为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为严厉打击工程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注册执业资格违规“挂证”现象，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障工程质量安全，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我方及拟派专业技术人员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前海片区国际化提升-街区功能完善工程二期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6. 本项目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均为本单位员工。

7. 本项目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中的专业技术人员（包括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筑师、建造师、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等）均在本单位注册，无出租出借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等“挂证”违法违规行为。

8.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9. 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0.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创辉达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02月09日



### 投标人关于专业技术人员无违规“挂证”行为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为严厉打击工程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注册执业资格违规“挂证”现象，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障工程质量安全，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我方及拟派专业技术人员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前湾片区国际化提升-街区功能完善工程二期勘察设计专项评估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 本项目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均为本单位员工。
2. 本项目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中的专业技术人员（包括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筑师、建造师、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等）均在本单位注册，无出租出借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等“挂证”违法违规行为。
3.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4. 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5.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02月09日

